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部份內容或將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的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供參考用途，概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 Sino Distillery Group Limited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9)

## 主要交易

## 可能之持續關連交易

## 根據特別授權認購非上市認股權證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加連威老道98號東海商業中心10樓1001E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81頁至183頁。無論閣下會否出席大會，務請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的指示，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將其填妥及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

---

## 目 錄

---

|                              | 頁次  |
|------------------------------|-----|
| 釋義 .....                     | 1   |
| 董事會函件 .....                  | 7   |
| 附錄一 —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         | 68  |
| 附錄二 — 目標公司之會計師報告 .....       | 70  |
| 附錄三 —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 109 |
| 附錄四 — 估值報告 .....             | 118 |
| 附錄五 — 目標公司之估值相關溢利預測之報告 ..... | 167 |
| 附錄六 — 一般資料 .....             | 171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 181 |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收購事項」            | 指 | 本公司根據股份轉讓協議向賣方收購銷售股本                             |
| 「聯繫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
| 「北大荒商貿集團」         | 指 | 黑龍江農墾北大荒商貿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
| 「北大荒綠色食品」         | 指 | 北大荒集團之北大荒綠色食品系列                                  |
| 「北大荒集團」           | 指 | 黑龍江北大荒農墾集團總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
| 「北大荒營銷公司」         | 指 | 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
| 「北大荒營銷公司<br>供應協議」 | 指 | 目標公司與北大荒營銷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訂立之產品供應協議                 |
| 「董事會」             | 指 | 董事會  |
| 「營業日」             | 指 |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營業之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                  |
| 「注資」              | 指 | 美名注資及北大荒營銷公司根據深圳食品合營公司協議將向目標公司作出之注資人民幣4,750,000元 |

---

## 釋 義

---

|          |   |   |
|----------|---|---|
| 「本公司」    | 指 |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及「關連」一詞須據此予以詮釋   |
| 「代價」     | 指 | 收購事項之代價合共人民幣2,500,000元  |
| 「可換股債券」  | 指 | 本公司發行之本金總額為89,600,000港元之二零一六年到期8%可換股債券，賦予持有人權利以按初步轉換價每股0.70港元（可予調整）將債券本金額全部或部分轉化為股份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股東特別大會」 | 指 |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加連威老道98號東海商業中心10樓1001E室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收購事項、美名注資、認購事項及特別授權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 「經擴大集團」  | 指 | 本集團及目標公司  |
| 「獨家分銷協議」 | 指 | 目標公司與北大荒營銷公司就於珠三角地區獨立分銷北大荒綠色食品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訂立之協議  |
| 「豐威」     | 指 | 黑龍江北大荒豐威食品有限公司  |
| 「豐威供應協議」 | 指 | 目標公司與豐威將予訂立之產品供應協議  |

---

## 釋 義

---

|            |   |  |
|------------|---|--|
| 「第一份公佈」    | 指 |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之公佈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哈爾濱中國釀酒」  | 指 | 哈爾濱中國釀酒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惠禹」       | 指 | 廣西惠禹糧油工業有限公司                                 |
| 「惠禹供應協議」   | 指 | 目標公司與惠禹將予訂立之產品供應協議                           |
| 「獨立第三方」    | 指 |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
| 「文據」       | 指 | 本公司將於認購事項完成時簽立之構成認股權證之平邊契據                   |
| 「發行價」      | 指 | 根據認購事項將予發行之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 |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上市委員會」    | 指 |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美名」       | 指 | 深圳市美名問世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之外商獨資企業，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

## 釋 義

---

|              |   |  |
|--------------|---|--|
| 「美名注資」       | 指 | 美名根據深圳食品合營公司協議將向目標公司作出之注資人民幣4,750,000元   |
| 「胡先生」        | 指 | 胡廣生，一名獨立第三方，並為賣方之一   |
| 「可能之持續關連交易」  | 指 |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當目標公司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時，目標公司與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就(i)產品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ii)獨家分銷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可能持續關連交易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  |
| 「產品供應協議」     | 指 | 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豐威供應協議及惠禹供應協議之統稱   |
| 「銷售股本」       | 指 | 目標公司之50%股權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股東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
| 「股份轉讓協議」     | 指 | 美名與賣方就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訂立之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                     |
| 「深圳食品合營公司協議」 | 指 | 北大荒營銷公司與美名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就（其中包括）注資訂立之協議  |
| 「特別授權」       | 指 | 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董事以發行認購股份之特別授權  |

---

## 釋 義

---

|           |   |  |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認購方」     | 指 | 北大荒(香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 「認購事項」    | 指 | 認購方或其代名人按認購協議擬認購之認股權證  |
| 「認購協議」    | 指 | 本公司與認購方就認購事項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訂立之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 |
| 「認購價」     | 指 | 初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70港元(可予調整)  |
| 「認購權」     | 指 | 認股權證所附帶之認購權  |
| 「認購股份」    | 指 | 於認購權獲行使時可能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   |
| 「證監會」     | 指 |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
| 「目標公司」    | 指 |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                                  |
| 「該等交易」    | 指 | 收購事項及美名注資  |
| 「估值」      | 指 | 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就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股東權益價值所編製之估值            |
| 「賣方」      | 指 | 北大荒營銷公司及胡先生,即股份轉讓協議項下之賣方   |

---

## 釋 義

---

|           |   |   |
|-----------|---|---|
| 「認股權證」    | 指 | 於文據所載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賦予持有人權利按初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70港元認購總額最多為126,000,000港元之認購股份之合共180,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 |
| 「認股權證持有人」 | 指 | 認股權證持有人   |
| 「港元」      | 指 |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
| 「人民幣」     | 指 |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
| 「%」       | 指 | 百分比   |





**Sino Distillery Group Limited**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9)

執行董事：

江建軍先生 (主席)

李劍青先生 (行政總裁)

屈順才先生

江建成先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非執行董事：

黃慶璽先生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

加連威老道98號

東海商業中心

10樓1001E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黎曉峰先生

何文輝先生

敬啟者：

**主要交易**

**可能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特別授權認購非上市認股權證**

**一、緒言**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就收購事項、美名注資及認購事項而刊發之公佈。

---

## 董事會函件

---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i)有關收購事項、美名注資、可能之持續關連交易及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及(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收購事項、美名注資、認購事項、特別授權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二、收購事項

股份轉讓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

#### 日期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 訂約方

買方： 美名，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賣方： (1) 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及  
(2) 胡先生

北大荒營銷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北大荒集團之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營銷業務及管理北大荒集團之所有產品，包括設立分銷渠道、推廣、廣告及物流。北大荒集團為全資國有農業企業集團，擁有總面積為56,200平方千米之土地、113個農場、805間受控制附屬公司及超過1,200間聯營公司。該集團總部位於哈爾濱，及其於二零一二年之國內生產總值為人民幣1,143.4億元。其已與世界上超過60個國家及地區建立貿易及經濟合作關係。北大荒集團之附屬公司北大荒農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二年起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該集團已建立起大米、麵粉、油、乳製品、豬肉、製藥等10個支柱產業，並培育了多個知名品牌及商標，如「北大荒」、「完達山」、「九三」及「豐緣」。

---

## 董事會函件

---

胡先生為一名商人。胡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五月起在目標公司工作，彼現任目標公司之總經理。彼於項目管理、客戶關係管理、市場推廣、招聘及培訓員工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除上述職務外，彼概無於北大荒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胡先生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繼續為目標公司之總經理。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及北大荒營銷公司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本公司與北大荒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間並無任何股權關係。就業務關係而言，(i)本公司與北大荒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其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終止經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訂立一項策略性合作協議及(ii)北大荒集團之該附屬公司亦為美名所出售於哈爾濱中國釀酒股權之其中一名買方，該出售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完成。哈爾濱中國釀酒現為北大荒集團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及先前為本公司擁有75%權益之附屬公司。本公司與胡先生之間概無業務或股權關係。

### 將予收購之資產

根據股份轉讓協議，(i)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而北大荒營銷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之10%股權及(ii)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胡先生已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之40%股權。

### 代價及付款條件

收購事項之總代價為人民幣2,500,000元，並將由本公司以電匯方式支付(i)人民幣500,000元予北大荒營銷公司；及(ii)人民幣2,000,000元予胡先生。

代價乃經股份轉讓協議之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參考(i)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發出之估值報告，當中顯示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目標公司之股東權益價值為人民幣4,390,000元及(ii)於下文「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一段所詳述之收購事項對本集團之裨益。

---

## 董事會函件

---

估值乃根據收益法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編製。因此，估值被視為上市規則第14.61條項下之溢利預測。估值之詳情（包括其依據之假設）載於本通函附錄四。董事已審閱及與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討論作出目標公司之現金流量預測之基準及假設。財務預測就估值所採納之假設包括基本假設、營運假設及溢利預測假設。就基本假設而言，估值假設於回報期內之政治、經濟、法律、匯率、利率、稅項、商品定價及通脹並無重大變動。因此，市場回報、市場風險、利率及匯率假設與目前於市場現行者並無重大分別，而經濟環境將與目前或預測者並無重大分別。就營運假設而言，估值假設目標公司之核心業務營運將與目前或預期者並無重大分別。因此，目標公司所進行之業務之供求將與目前或預期者並無重大分別。就目標公司之溢利預測假設而言，收入、成本及開支乃參考過去三年之歷史數據及收入、成本及開支之穩定增長，並假設稅率並無重大變動。於達致估值時，吾等採納了自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測期」）為期約五年之詳盡現金流預測。根據中國資產評估協會於二零一一年頒佈之「資產評估准則－企業價值」，其提出，按照慣例，就估值採納之預測期間將為五年。中國資產評估協會成立於一九九三年，是中國國家資產評估準則自律組織。根據前文所述，估值採用約五年預測期間符合行業慣例，被認為公平合理。於預測期內，毋須取得新銀行貸款及毋須額外資本開支。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獲採納作為估值之貼現率。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會考慮權益成本、債務成本及債務及權益之相對比重。目標公司之權益成本乃參考中國上海及深圳證券市場中的食品行業可資比較上市公司之平均權益貝塔係數根據資本資產定價模式釐定。然後，在就以(i)其集資風險；及(ii)有關擴大規模及日常營運管理之經營風險作出調整後根據目標公司之具體情況將風險溢價加入權益成本。董事擬定期與目標公司之管理層會晤，以不時檢討表現。根據上市規則第14.62條作出之有關溢利預測之資料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

## 董事會函件

---

於貼現現金流量法方面，由於企業之壽命週期理論上為無限期限，故並不可能預測未來年度之所有現金流量。因此，就未來若干年度每年預測現金流量，此後不可合理準確預測獨特年度現金流量。於貼現現金流量法方面，其通常將預測值除以兩個部份即於確定預測期間內之現金流量現值及於確定預測期間後之現金流量現值。於確定預測期間後之現金流量現值指可持續價值。在這一方面，與其嘗試預測每個年度之不同現金流量，不如採用可持續價值代表所有其後現金流量之貼現值。在作出目標公司估值時，可持續價值乃於該等現金流量在明確預測期後而釐定。目標公司所訂立之獨家分銷協議及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之期限為三年。根據獨家分銷協議，規定目標公司能夠達成當中所規定之最低年度採購金額，目標公司獲授第一優先權可於其屆滿後磋商續新及延長獨家分銷協議。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目標公司自北大荒營銷公司之歷史採購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190,000元、人民幣1,440,000元及人民幣1,690,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年度採購增長分別約21.0%及約17.4%。二零一三年總採購額已超過獨家分銷協議所訂明之首年最低採購目標人民幣1,500,000元。鑑於目標公司之先前採購歷史，董事有信心目標公司將能夠達成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之最低採購目標。考慮到(i)可持續價值一般是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的估值中被採納；(ii)企業的生命週期為無限期限；及(iii)假設目標公司將繼續其持續經營業務，因此估值包括可持續價值乃屬合理。

於估值中採納之現金流量預測乃參考過往表現釐定並假設目標公司將繼續於其現有業務模式及營運（「現有模式」）下經營。估值採用之現金流量預測尚未計及目標公司因注資後之發展潛力及目標公司之建議業務發展（誠如「建議特許店營運」及「建議專賣店營運」各段所披露）（統稱「建議發展」）。

---

## 董事會函件

---

於完成收購事項及注資後，目標公司將擴展其現有業務。根據建議發展，於二零一五年，目標公司將成立四間專賣店及五至十間特許店。此外，目標公司亦計劃擴展主要銷售及其客戶基礎。鑑於目標公司於現有模式下之發展及建議發展，透過將目標公司之上述發展相結合，預期目標公司之營業額將增加。

因此，董事認為，估值所採納之現金流預測僅基於目標公司之現有模式而作出，就估值用途而言，其為目標公司發展潛力之保守估計。

可能之持續關連交易將促進目標公司之未來業務發展，可讓目標公司取得產品之穩定供應及獲授於珠三角地區分銷北大荒綠色食品之獨家分銷權。憑藉基於目標公司於現有模式及建議發展下之發展，預期目標公司之業務規模將擴大。除目標公司經擴大之經營規模外，目標公司於可能之持續關連交易項下之範圍與其現有業務營運相比並無任何重大差異。於收購事項後，食品銷售將仍為目標公司之主要業務，且目標公司之產品組合將不會有重大變動。因此，競爭水平及目標客戶將仍然大致相同。目標公司於現有模式及建議發展下之發展將不會改變產品定價之基準。此外，根據可能之持續關連交易，倘相關產品可按與目標公司所提供之條款相當或更有利條款自獨立供應商獲得，則目標公司並無責任自北大荒營銷公司、惠禹及豐威採購。因此，目標公司之供應商間之競爭亦將維持不變。因此，目標公司之營運及業務模式將與之前大致相同。

---

## 董事會函件

---

目標公司之估值僅為本公司於釐定代價時考慮之其中一項因素。收購事項對本集團之裨益及美名於完成收購事項後對目標公司之董事會擁有控制權亦為本公司於同意較估值金額有所溢價之代價時所考慮之因素。儘管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之除稅後溢利並不重大及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出現負債淨額狀況，惟目標公司可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過往三個年度獲得溢利及顯示其能夠於未來期間至少在短期內保持盈利趨勢。代價乃經計及目標公司之未來盈利能力而非其過往資產基礎釐定，原因如下：(i)估值報告已計及目標公司於未來年度之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預測及(ii)管理層因注資及開設專賣店及擴大目標公司之分銷渠道對目標公司潛力之評估。此外，經於磋商階段與目標公司管理層討論後，董事了解到，目標公司之業務存在潛在盈利增長機會。目標公司目前透過並非由其擁有之其他銷售門店經營。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於完成收購事項後六至九個月內透過設立4間新專賣店作為其本身分銷渠道而改變目標公司之經營模式。目標公司將屆時對其產品在市場上之定價策略擁有相對較強之控制，此舉將對其收入及財務表現有利。根據上文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 先決條件

股份轉讓協議須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可作實：

- (i) 本公司就股份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取得所有必要批准及同意；及
- (ii) 美名信納對目標公司進行之盡職審查結果。

---

## 董事會函件

---

倘收購事項之條件未能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美名與賣方可能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則股份轉讓協議將告失效及不再具有任何效力及作用，而訂約方將獲解除於其項下之所有義務，惟其任何先前違約所導致之任何責任除外。美名可豁免上文(ii)所載之條件，而賣方不可豁免任何上述條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條件(ii)已獲達成。

### 完成

收購事項完成將於緊隨先決條件達成當日後3個營業日內進行（或經訂約方同意之有關其他日期）。

### 注資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北大荒營銷公司及美名已同意簽立深圳食品合營公司協議，據此，目標公司之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500,000元增至人民幣10,000,000元。所增加之資本人民幣9,500,000元將由北大荒營銷公司及美名分別以現金人民幣4,750,000元之等額出資。於注資完成後，北大荒營銷公司及美名於目標公司之經擴大註冊資本之股權仍將維持不變，分別為50%及50%。



## 董事會函件

以下所載為(i)各訂約方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但於注資前持有之目標公司之註冊資本及股權；及(ii)各訂約方將於注資完成後持有之目標公司之註冊資本及股權：

| 股東名稱    | 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               |                     | 緊隨注資完成後                 |                     |
|---------|-------------------------|---------------------|-------------------------|---------------------|
|         | 但於注資前                   |                     | 於目標公司之                  |                     |
|         | 目標公司之<br>註冊資本<br>(人民幣元) | 於目標公司之<br>股權<br>(%) | 目標公司之<br>註冊資本<br>(人民幣元) | 於目標公司之<br>股權<br>(%) |
| 北大荒營銷公司 | 250,000.00              | 50.00               | 5,000,000.00            | 50.00               |
| 美名      | 250,000.00              | 50.00               | 5,000,000.00            | 50.00               |
| 總計      | 500,000.00              | 100.00              | 10,000,000.00           | 100.00              |

根據深圳食品合營公司協議，雙方將於簽立深圳食品合營公司協議日期起計30個營業日內，透過將彼等各自之全部注資金額轉賬至指定銀行賬戶而償付注資。美名注資將以本公司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根據深圳食品合營公司協議，倘任何訂約方於付款到期日起計10日以上未能作出其注資，將構成違反深圳食品合營公司協議，除守約方於深圳食品合營公司協議項下之其他權利外，違約方亦須向守約方支付相等於未支付金額20%之罰款。

---

## 董事會函件

---

注資額乃由北大荒營銷公司與美名參考（其中包括）目標公司之財務狀況及資金需要，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出資將用作開設4間專賣店及作為目標公司之營運資金。於尋求目標公司之進一步發展時，估計以下各項將須資金需求：(i) 成立4間專賣店之初步投資成本約人民幣2,000,000元；(ii) 推出其網店終端之初步投資及開辦成本約人民幣1,000,000元；及(iii) 目標公司為支持其營運規模擴大之額外營運資金約人民幣7,000,000元。就目標公司將成立之新專賣店之投資成本而言，(i) 約40%將用作資本開支（如內部翻新開支及購置貨架及設備）；(ii) 約40%將用作存貨採購；及(iii) 約20%將用作其營運需求之一般營運資金（如租金付款、工資成本及其他行政開支）。基於上文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注資屬公平合理，並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 目標公司董事會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董事會將由5名董事組成。美名將有權提名3名董事，而北大荒營銷公司將有權提名2名董事。

### 有關目標公司之資料

目標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資本及繳足資本為人民幣500,000元。目標公司主要從事批發及零售北大荒集團（為北大荒營銷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生產之主食品、食用油、酒類及飲料、冷藏及新鮮食品。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北大荒營銷公司及胡先生分別持有目標公司之60%及40%股權。

---

## 董事會函件

---

北大荒營銷公司為北大荒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從事北大荒集團全部產品之市場營銷。其主要目標是建立全國分銷網絡。截至二零一四年，該公司已於24個省份110個城市建立945間專賣店及特許經營店。專賣店由北大荒營銷公司全資擁有及經營，而特許經營店僅銷售由北大荒營銷公司提供之產品。北大荒集團為獲中央政府授權以向約三分之一中國人口維持基本食品（即大米、小麥及食油）之穩定供應之中國國有企業。鑑於北大荒集團之企業地位及其龐大供應能力，相信目標公司將受惠於北大荒營銷公司與北大荒集團之關係。

目標公司於二零零九年成立以覆蓋華南地區市場。目標公司現時主要從事食品配送業務（「食品配送業務」），主要配送北大荒集團之知名綠色及有機食品。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北大荒」品牌榮列世界品牌實驗室二零一四年中國最具價值品牌500強第42位。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北大荒」品牌榮列世界品牌實驗室二零一四年亞洲品牌500強第166位。就此而言，北大荒集團之食品獲得市場認可及深受消費者歡迎。

於食品配送業務下，食品主要由目標公司批發銷售予(i)其後轉售產品予零售店舖及超市等之食品批發商及貿易公司；(ii)零售經營商；(iii)零售連鎖店；(iv)企業客戶；及(v)北大荒營銷公司特許店用於賺取交易收入。鑑於目標公司之批發配送業務之性質，其僅有少數終端客戶。

於營運方面，目標公司已與零售連鎖企業、若干食品批發商、貿易公司及零售經營商訂立銷售協議。就零售連鎖企業而言，協議通常為期一年及付款將每月結算。與食品批發商、貿易公司及零售經營商之協議通常為期一年，支付條款計有(i)每月結算，(ii)交貨前支付按金並於交貨後支付餘額及(iii)預付全款。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公司已與貿易公司訂立一份銷售協議並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屆滿。目標公司現時正與(i)一名零售連鎖企業；(ii)兩名食品批發商；及(iii)兩名零售經營商磋商銷售協議，暫定期限為一年左右。

---

## 董事會函件

---

就公司客戶及北大荒營銷公司之特許店而言，會就每份訂單簽署單獨協議；該等協議一般於產品交付前支付全款。

憑藉北大荒營銷公司與北大荒集團之關係，目標公司之其中一個發展策略為，透過由目標公司發展特許店以賺取特許費及交易收入而進一步發展食品配送業務。

此外，目標公司亦致力透過成立專賣店進軍零售業務而尋求縱向業務發展。

由於資金及人力限制，目標公司並未於深圳設立任何專賣店。

### **建議特許店營運**

目標公司之意向為透過建立新特許店加強其配送業務之分銷網絡。

新特許店將設立在目標受眾為中至高收入人士及家庭之住宅區。有關新特許店將由第三方擁有及運營。根據特許店營運，於簽署特許協議後，目標公司將就每間新開特許店收取一次性預付特許費。此外，根據特許協議，目標公司將於收到彼等提出之產品要求時按預定價格向特許店提供存貨。因此，目標公司將自特許店賺取交易收入。特許店所售出之產品將主要為北大荒集團之產品。除非獲得目標公司之事先批准，否則特許店不可出售其他供應商之產品。

北大荒營銷公司將就售予特許店之各類產品載明指導價（「價格清單」）。就名列於價格清單之該等產品而言，目標公司將須於其產品銷售予特許店時遵循價格清單所載之該等價格。就並無載於價格清單內之產品而言，目標公司可自行酌情制定售予特許店之產品售價。

於收購事項後，目標公司擬於來年在廣州、深圳、東莞及佛山等發展五至十間特許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公司並無成立特許店。

---

## 董事會函件

---

由於特許店所需之啟動成本較低，其將為目標公司於地域上擴展分銷網絡之有效途徑，而毋須動用大量資源。

### **建議專賣店營運**

專賣店（即目標公司策略性進軍零售業務）將由目標公司擁有及營運。

目標公司正積極物色合適地段建立專賣店。目標公司計劃於高檔商業區建立該等店舖。目標客戶將為具較高可支配收入、更關注健康相關事宜之白領階層，因此，對該等群體而言將更可能傾向購買目標公司之有機及綠色產品。

總體而言，就名列於價格清單之該等產品而言，其於專賣店之零售價應不低於價格清單所載之建議零售價。就其他產品而言，目標公司可酌情制定其零售價。

目標公司力爭於二零一五年前在廣州、深圳及珠海成立四間專賣店。目標公司正積極尋找適當地段以針對中至高收入群體開設該等店舖。建議每間專賣店之平均規模將為200平方米左右。初步投資將約為人民幣2,000,000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公司概無成立專賣店。

目標公司將可透過審閱及分析特許店之訂單模式而更好了解顧客口味及喜好。因此，其將能夠令目標公司制定更佳產品採購計劃以降低存貨風險。

由於專賣店將由目標公司自營，故目標公司毋須就設立專賣店向北大荒集團支付任何費用。於緊隨完成收購事項後，除北大荒集團間接擁有目標公司之50%股權外，北大荒集團將不會參與專賣店之管理及營運。

### 競爭

由於特許店及專賣店兩者僅可覆蓋若干市場或客戶領域，彼等不大可能互相競爭，原因為彼等通常於彼此之間於地理位置上具有若干距離。專賣店將位於人流量大之中央商務區及緊鄰大型購物商場。特許店將位於住宅區內。因此，上述店舖類型將可彼此相互補充，覆蓋不同地理區域。此外，根據獨家分銷協議，倘目標公司將獲提供獨家特許發展權，則特許店須於設立前取得目標公司之批准。因此，建立該兩種店舖類型將可避免出現競爭。

隨著為於特許店及專賣店銷售之北大荒產品提供建議零售價之價格清單之確立，專賣店與特許店之間將不大可能出現實質上的價格競爭。

目標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訂立獨家分銷商協議，據此，目標公司將為北大荒營銷公司綠色產品於珠三角地區之獨家區域分銷商。就此而言，目標公司之營運可免受北大荒營銷公司其他分銷商於指定區域內之競爭。

### 產品加工

現時，大多數產品由目標公司向北大荒集團成員公司購買及其中大部分來自北大荒營銷公司。目標公司有權在北大荒集團成員公司中尋求對其更為有利之資源，其中部份該等公司為產品製造商，而其他公司是產品分銷商。目標公司僅為北大荒集團產品之其中一個分銷商。

經考慮(i)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訂立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據此，北大荒營銷公司將及時向目標公司供應北大荒營銷公司之產品，為期三年；及(ii)於完成收購事項後，北大荒營銷公司仍持有目標公司之50%股權。因此，北大荒營銷公司設有激勵措施以確保目標公司可獲得充足產品供應，因此，上述因素將可令目標公司聚取得來自北大荒營銷公司之穩定產品供應以供其營運所需。

---

## 董事會函件

---

目標公司購買產品之成本根據北大荒集團有關成員公司產生該等產品之採購／製造成本及開支釐定。各方之間安排為產品將一直按較提供產品予並非北大荒集團成員公司之第三方更為優惠之條款銷售予目標公司。目標公司將向能夠向其提供更為優惠條款之北大荒集團成員公司採購產品。業務之主要成本為採購成本、存儲及運輸成本。就再售價格而言，目標公司經參考可資比較產品之市場價格釐定。有關定價基準將於完成收購事項後維持不變。

就向北大荒集團採購產品之風險而言，根據中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零售商（於此情況下，目標公司及目標公司之專賣店作為賣方）承擔生產商向消費者提供產品之相同責任。然而，倘零售商向合資格生產商採購貨品，則零售商能夠從生產商收回其因產品質量導致之全部損失（如有）。據本公司所知悉，製造目標公司所購買產品之北大荒集團成員公司均為合資格生產商。

目標公司對其絕大部份客戶要求的支付條款為預先全額支付或於交付時以現金支付。因此，目標公司將不會就向北大荒集團採購之該等產品承擔任何存貨風險，其乃根據下列經營模式而作出：(i)客戶向目標公司下訂單及產品交付前全額付款或發貨后付款；(ii)目標公司向北大荒集團成員公司下訂單；(iii)北大荒集團成員公司於2至3日內向目標公司送交產品；及(iv)目標公司將產品重新定向至客戶。

對於已與目標公司建立業務關係並擁有良好付款記錄之客戶而言，將在作出信用核實程序後向該等客戶授出信貸期並通常將每月結算一次。就部份客戶而言，目標公司規定彼等在下單前支付訂金。倘該等客戶拖欠付款，目標公司將沒收訂金並將相關產品出售予其他客戶。根據前文所述，目標公司之存貨風險被認為微不足道。



---

## 董事會函件

---

就目標公司二零一三年之銷售而言，(i)約89%之銷售要求預先全額付款，(ii)約9%之銷售根據信用條款（信用期最高為一個月）進行及(iii)約2%之銷售餘額於交付時以現金作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所有應收賬款均已結清及目標公司並無錄得壞賬。

### 財務資料

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406,796元。

目標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一二年<br>(經審核)<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經審核)<br>人民幣 |
| 收入          | 9,035,806             | 22,281,658            |
| 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前溢利 | 151,929               | 53,644                |
| 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後溢利 | 151,929               | 53,644                |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分別由美名及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0%及50%權益而且本公司將有權為目標公司董事會委任三名董事（目標公司將由五名董事組成）。因此，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公司之業績將綜合計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

### 有關目標公司業務及收購事項之風險因素

- **依賴少數幾家主要客戶**

就食品配送業務而言，目標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長期銷售合約，且目標公司依賴批發商及貿易公司。概不保證該等客戶將繼續與目標公司開展業務。倘該等客戶不再向目標公司購買產品及目標公司未能向現有客戶擴展業務或吸引新客戶，則目標集團之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 董事會函件

---

- **依賴北大荒集團作為產品之主要供應商**

目標公司依賴北大荒集團作為產品之主要供應商及依賴一批有限數目的供應商供應若干其他產品。在北大荒集團成員公司當中，目標公司已訂立為期三年之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及訂立惠禹供應協議及豐威供應協議，以供應一年的產品。倘北大荒集團中已訂立供應協議之成員公司未以優惠條款更新協議或不更新協議，或倘北大荒集團未能繼續按優惠價格或類似價格或不為目標公司供應產品，則目標公司可能不能及時或按目標公司可接受之條款找到另一家合適的替代供應商或找不到供應商，而目標公司之業務、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不利影響。

- **消費者喜好及／或購買力變化**

目標公司之建議零售業務之表現主要取決於其客戶之購買力，而目標公司之批發客戶之需求主要取決於彼等本身之零售消費者之購買力。概不保證目標公司之零售及批發客戶將於日後會繼續向目標公司購買及採購目標公司分銷之產品。倘目標公司之零售及批發客戶之購買習慣於日後出現變化，則目標公司之業務及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依賴主要管理層**

目標公司之營運於很大程度上依賴管理層、其主要管理層之專長及經驗。倘目標公司未能挽留該等主要人員及主要僱員或倘目標公司未能找到具有相若經驗及專長之主要人員及主要僱員之替代人選，則目標公司之業務營運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 董事會函件

---

- **本集團投資於新業務行業**

收購事項構成投資於新業務行業即於中國之分銷及零售業務，而本集團先前並無作出有關投資。該項新業務可能會對本公司之行政、財務及營運資源帶來重大挑戰，並會令本集團承受可能不同於其現有業務者之風險。由於本公司並無於新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故營運及未來擴展將依賴目標公司現有員工之經驗。

- **於中國分銷及零售行業之競爭**

目標公司經營所處之分銷及零售行業變化迅速及受到其他提供類似產品之競爭對手的競爭。部份競爭對手可能擁有較目標公司更長之經營歷史、更大客戶基礎、更大專業員工隊伍、更高品牌認知度及更多財務、市場推廣及其他資源。因此，倘目標公司無法有效地與現有及潛在競爭對手進行競爭，維持目標公司之競爭優勢，則目標公司之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任何該等事件均會對目標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未來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目標公司之業務及營運依賴中國市場**

中國為目標公司之主要市場，因此，對目標公司產品之需求對中國整體經濟狀況之變化敏感。目標公司之經營業績有賴於中國國內市場之整體增長。倘中國市況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其將影響目標公司之盈利能力及表現。

此外，鑑於目標公司於中國經營，其將受到中國之經濟、政治及法律環境影響。存在與於中國整體經營業務或於目標公司業務之指定地區經營業務有關之不利政府政策或目標公司未能遵守規管目標公司於中國之業務之法律及規例及未能取得有關中國政府部門之必要許可證、批准及授權可能會對目標公司於中國之擬定發展及未來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

## 董事會函件

---

- **目標公司之業務及營運可能會受到當前全球經濟危機之不利影響**

當前全球經濟危機正對全球經濟帶來不利影響。因此，對目標公司產品之需求可能會下降及其產品之價格可能須降低以挽留其現有客戶或吸引新客戶，從而將對其盈利水平帶來不利影響。倘其任何客戶因當前全球經濟危機遭受財困，則對其產品之需求可能會減少，而該等現有訂單可能被取消。倘其任何供應商因當前全球經濟危機遭受財困，其獲得供應商之能力亦可能會受到影響。並不保證其客戶或供應商將不會受到當前財務危機所影響。於該等情況下，其營運及財務表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 目標公司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之會計師報告載於本通函附錄二。目標公司於同期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於下文中討論。

下列討論應與本通函附錄二所載之目標公司之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會計師報告所載之目標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為作說明用途，本節所載之若干數字已進行四捨五入調整。

#### **(i) 資產總值及負債淨額**

根據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之資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420,000元、人民幣3,820,000元、人民幣3,110,000元及人民幣2,270,000元，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10,000元、人民幣460,000元、人民幣410,000元及人民幣320,000元。

#### **(ii) 經營業績**

目標公司主要自批發及零售北大荒集團產品獲得收益。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足夠重大須予披露之業務分部。

---

## 董事會函件

---

收益自二零一一年之約人民幣8,890,000元增加約1.6%至二零一二年之約人民幣9,040,000元及自二零一二年之約人民幣9,040,000元增加約147%至二零一三年之約人民幣22,300,000元，於二零一三年之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北大荒集團之主食品銷售增加至人民幣9,800,000元、發展更多特許店及擴大目標公司之分銷網絡及市場需求增長所致。

銷售成本隨著銷售增加而增加。

由於上文所述，毛利自二零一一年之約人民幣650,000元增加約46.2%至二零一二年之約人民幣950,000元及自二零一二年之約人民幣950,000元增加約41.1%至二零一三年之約人民幣1,340,000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止年度之毛利率分別為7.3%、10.5%及6.02%。於二零一三年之毛利率下跌乃主要由於主要銷售交易（其為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之毛利總額作出43.9%之貢獻）之微薄毛利率所致。主要銷售交易主要與大量銷售惟毛利率較低之糧食作物有關。儘管於二零一三年毛利率因主要銷售交易而下跌，惟毛利已增加約人民幣390,000元，相當於二零一三年因主要銷售交易而較二零一二年增加約29.5%。於過往三年，各主要銷售交易之合約價值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鑑於銷售價值巨大，儘管毛利率較低，惟將可自有關交易產生可觀溢利。倘不計及主要銷售交易（其為人民幣9,800,000元及相當於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之總收益之約43.9%），毛利率將達10.6%及與二零一二年比較維持平穩。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40,000元、人民幣150,000元、人民幣50,000元及人民幣90,000元。儘管於二零一三年毛利金額增加約人民幣390,000元，惟由於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合共增加約460,000元，於二零一三年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

---

## 董事會函件

---

### **(iii)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人民幣4,000元、人民幣70,000元、人民幣310,000元及人民幣82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概無銀行借貸。

### **(iv)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之註冊及繳足股本維持在人民幣500,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之負債淨值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10,000元、人民幣460,000元、人民幣410,000元及人民幣320,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之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資本加負債淨額計算）分別為143%、120%、115%及122%。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負債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030,000元、人民幣2,860,000元、人民幣3,510,000元及人民幣2,580,000元。

目標公司之庫務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及確保其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取得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足夠承諾信貸融資，以應付長短期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概無使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v)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目標公司概無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 董事會函件

---

### (vi)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之僱員總數分別為5、5、10及8名僱員，及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228,000元、人民幣278,000元、人民幣487,000元及人民幣312,000元。目標公司乃根據僱員之功績及僱員於職位上之發展潛力而聘用及提供晉升機會。於制定薪酬組合及福利政策時，主要考慮因素為僱員之表現及市場當時之薪金水平。

目標公司8名僱員之職責及資格如下：

|        | 職責               | 資格                    |
|--------|------------------|-----------------------|
| 1名總經理  | 負責目標公司之營運        | 於零售行業20年，並受僱於目標公司4.5年 |
| 2名銷售人員 | 管理現有店舖及開發業務      | 五至十年零售行業及特許連鎖經營經驗     |
| 2名銷售助理 | 為現有特許商店提供服務      | 一至三年零售行業及特許連鎖經營經驗     |
| 1名會計師  | 簿記、編製財務報告及處理稅務事宜 | 合資格會計師                |
| 1名出納員  | 處理現金收支           | 會計背景，無需特殊技能           |
| 1名店員   | 管理存貨             | 無需特殊技能                |

---

## 董事會函件

---

### **(vii) 外匯風險**

目標公司之所有業務均位於中國及其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因此，目標公司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 **(viii) 重大投資**

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期間，目標公司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 **(ix) 或然負債及責任**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概無借貸。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之經營租賃承擔（5年期限內）分別約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元、人民幣180,000元及人民幣7,000元。

### **(x)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概無抵押任何資產。

### **(xi)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目標公司概無宣派任何股息。

### **(xii) 目標公司之前景及未來計劃**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於深圳設立4間新專賣店以銷售其現有產品以及銷售及分銷酒類產品，從而對本集團之產品分銷能力及市場佔有率創造協同效益。預期目標公司將自市場之持續增長中獲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公司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任何具體未來計劃。

---

## 董事會函件

---

目標公司之現有客戶基礎包括配送業務涵蓋酒類產品之批發營運商。此外，目標公司將建立之建議特許店及專賣店之業務範圍允許銷售酒類產品。基於上文所述，其提供機會將本集團之葡萄酒產品推介予目標公司主要於深圳（而本集團尚未於該地區建立業務）之酒類批發營運商及零售網絡。

由於中國中央政府反腐敗計劃及酒類產品淡季，酒類行業之當前前景並不明朗。董事會認為此舉帶來尋求提升於廣州之市場佔有率之機會及透過目標公司為進入深圳市場作好準備。

###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酒類產品；以及生產及銷售粗飼料。本集團亦於廣東省擁有其自身之分銷渠道，透過收購目標公司，本集團可藉於其批發及零售業務內分銷目標公司現時出售之產品而以更有效及具效率方式經營現有連鎖店業務。在現時中國中央政府限制酒類及鐘錶等奢侈品開銷之政策之市況下，董事認為本集團之酒類分部表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由於酒類行業低迷，董事會已繼續審閱其現有業務並透過積極物色可多元化其現時業務組合及拓寬其收入來源之潛在投資機遇力求改善本公司之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董事會相信收購事項符合本集團之發展策略。

鑑於人口增長、中國居民可支配收入增加及普羅大眾之健康意識增強，董事會認為北大荒綠色食品之需求將會增加。因此，董事相信，收購事項將令本集團踏足預期於食品業中成為下一個發展趨勢之綠色食品行業。



---

## 董事會函件

---

此外，鑑於(i)目標公司透過成立特許店建議於現有食品配送業務中發展業務；及(ii)目標公司透過成立專賣店垂直整合零售業務，兩個上述建議發展項目將可令目標公司達致於產品採購之規模經濟，因此促進成本效率。此外，目標公司之專賣店亦將有助於提高品牌認可度及目標公司特許店之市場份額，反之亦然，因此創造協同效應推動目標公司自食品配送業務之銷售收益、零售經營及特許店成立。

另外，誠如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訂立之獨家分銷商協議所規定，北大荒營銷公司已向目標公司授予下列權利，(i)北大荒營銷公司產品於珠江三角洲地區之獨家分銷權，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及(ii)於珠江三角洲地區之獨家特許經營發展權，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憑藉「北大荒」於中國之品牌認可度，董事認為，鑑於目標公司之發展前景，收購事項將向本集團提供投資良機。

目前，本集團於廣州擁有25個酒類產品專賣店（包括14個獨立商店、6個超市櫃檯及5個餐館櫃檯）及19個特許商店。收購事項將令本集團於廣東之現有分銷渠道可於廣東出售及分銷目標公司之產品，因為其亦為類似於酒品之消費品，反過來，目標公司可於深圳出售及分銷本集團之酒類產品，從而對本集團之產品分銷能力及市場佔有率產生協同效應。此外，本集團擁有如酒店、餐館、夜總會及航空公司等70名慣常顧客。該等顧客中大部份亦為目標公司之大米及食用油等產品之潛在客戶。

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之綠色產品將被引入本集團於廣州的酒類產品店。本集團將為目標公司之綠色產品在廣州的酒類產品店開展一系列推廣活動。推廣活動包括但不限於提供以購買綠色產品的優惠券、綠色產品的免費樣板及本集團酒類產品與綠色產品的捆綁銷售組合等。在這方面，其將增加客戶對北大荒品牌和北大荒集團的綠色產品的認可與認識度。長遠而言，其將增加本集團的產品多樣化以及促進本集團綠色產品及酒類產品的交叉銷售。

## 董事會函件

此外，批發及零售主食品、食用油、酒類及飲料、冷藏及新鮮食品不需要複雜市場知識及經驗。董事相信，本集團有能力管理目標公司產品之批發及零售以及目標公司之於收購事項完成後仍然留任之現有員工。因此，收購事項可多元化本集團之業務模式、降低本集團之風險及增加本集團於廣東省及深圳市之市場佔有率。

儘管現時北大荒集團之成員公司為目標公司之主要供應商，惟董事認為，目標公司之業務乃可持續發展。北大荒之產品為正常消費品，與市場上其他類似產品並無重大差異，對目標公司自其他供應商購買類似產品構不成任何困難。然而，目標公司可能未必能自其他供應商取得更有利之條款。相反，隨著其銷售網絡逐漸擴大及銷量逐漸增加，目標公司很可能自北大荒集團取得更優惠之條款。目標公司現正積極拓展其產品範圍。於二零一四年，目標公司向獨立供應商採購其產品之約20%，藉以擴展其產品多樣性。目標公司與獨立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及擁有超過十家獨立產品供應商，該等供應商供應廣泛系列的產品，如花生油、玉米油、大米、牛奶、麵粉及各種山珍。儘管目標公司並未與該等獨立供應商訂立任何長期供應協議，惟其並無經歷且不會預期將於自獨立供應商採購產品方面經歷任何重大困難。

以下乃前十大獨立供應商及北大荒集團於二零一三年貢獻之目標公司之經審核營業額及毛利：

|      | 前十大<br>獨立供應商<br>人民幣元 | 北大荒集團<br>人民幣元  |
|------|----------------------|----------------|
| 營業額  | 12,258,000           | 9,870,000      |
| 銷售成本 | (11,845,000)         | (8,948,000)    |
| 毛利   | <u>413,000</u>       | <u>922,000</u> |

---

## 董事會函件

---

主要銷售交易已計入前十大獨立供應商內並引致較低毛利率。詳情可能參閱本通函董事會函件第26頁。

目標公司毋須就自獨立供應商購買之產品而遵循北大荒營銷公司所載之價格清單。此可令目標公司按較高價格銷售產品以提升利潤率。目標公司將定期檢討其業務表現，並根據檢討調整其供應來源。目標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與北大荒集團訂立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及獨家分銷協議。此外，其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訂立豐威供應協議及惠禹供應協議。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北大荒集團及北大荒營銷公司將不會對目標公司如何於專賣店及於特許店銷售產品具有控制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份轉讓協議及深圳食品合營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及深圳食品合營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之財務影響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且目標公司之全部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載於本通函附錄三之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及負債表已編製（猶如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以詮釋收購事項之影響。

誠如本通函附錄三之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及負債表所載，假設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則經擴大集團之總資產將增加至約489,350,000港元、本集團之總負債將增加至約229,550,000港元及資產淨值將增加至約259,800,000港元。

---

## 董事會函件

---

根據估值報告計算之目標公司之公平值為人民幣4,390,000元。收購目標公司50%股權之代價為人民幣2,500,000元，乃較估值金額高出人民幣300,000元。然而，估值為本公司於釐定代價時考慮之因素之一。本公司願意支付溢價，原因為彼等相信於收購事項後歸屬於本集團之溢處及協同效應乃較單一營運目標公司更具價值。於核數師編製備考財務報表時，彼等並無反對本公司之觀點，而經計及此點，彼等得出結論，毋須就商譽作出減值。

### 經擴大集團之財務及貿易前景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中國分銷渠道、推廣、廣告及物流行業等快速增長並具有較高利潤率之分部，並致力於維持其於目前業務分部之領導地位。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於有關分部之表現將得以加強。本集團將鞏固目標公司作為市場領導者所取得之成功並將進一步深化銷售範圍及擴大產品組合。本集團亦將專注於實現目標公司與本集團現有業務之強勁協同效應。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計劃出售或縮小其任何現有業務。

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將可能為經擴大集團作出正面貢獻。然而，對本公司之盈利／虧損之實際影響將取決於目標集團之未來財務表現。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及美名注資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故收購事項及美名注資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公佈及股東批准規定。

### 三、可能之持續關連交易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目標公司與本公司關連人士之間的任何交易將成為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及將須遵守上市規則之規定。就此而言，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可能之持續關連交易（其將包括產品供應協議及獨家分銷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 產品供應協議及獨家分銷協議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公司已訂立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及獨家分銷協議。目標公司亦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訂立豐威供應協議及惠禹供應協議。

產品供應協議及獨家分銷協議之建議主要條款詳情載列如下：

#### 1. 產品供應協議

產品供應協議包括(i)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ii)豐威供應協議；及(iii)惠禹供應協議。

與北大荒集團之成員公司（作為供應方）及目標公司（作為買方）訂立產品供應協議將確保目標公司擁有適合其未來營運需求之穩定及足夠產品供應。

#### (a) 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

日期：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

訂約方：                  (i) 目標公司（作為買方）  
                                  (ii) 北大荒營銷公司（作為賣方）

---

## 董事會函件

---

- 期限：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
- 產品供應：北大荒綠色食品及北大荒營銷公司之其後新產品
- 定價：就目標公司根據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採購之各類產品而言，目標公司須根據北大荒營銷公司所載明之總供應價格清單向北大荒營銷公司支付款項。價格須每六個月修訂一次
- 支付條款：就目標公司採購之各類產品而言，北大荒營銷公司要求於交付產品前全數付款

(b) 豐威供應協議

- 日期：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
- 訂約方：(i) 目標公司（作為買方）  
(ii) 豐威（北大荒集團之成員公司，作為賣方）
- 期限：自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為期一年
- 產品供應：「北大荒豐威」品牌及「豐緣集團」品牌下之綠色及有機食品系列（「豐威產品」）
- 定價：豐威將按豐威所指定之分銷商價格向目標公司供應豐威產品
- 支付條款：就目標公司採購之各類產品而言，豐威要求於交付產品前全數付款

---

## 董事會函件

---

(c) 惠禹供應協議

- 日期：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
- 訂約方： (i) 目標公司（作為買方）  
(ii) 惠禹（北大荒集團之成員公司，作為賣方）
- 期限： 自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三十一日，為期一年
- 產品供應： 包裝食用油
- 定價： 產品供應將由訂約各方釐定及由訂約各方參考現行市價及按一般商業條款協定
- 支付條款： 就目標公司採購之各類產品而言，豐威要求於交付產品前全數付款

產品供應協議之建議年度上限及計算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產品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建議年度上限總額載列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 建議年度上限 | 13.5         | 7.0    | 9.5    |

---

## 董事會函件

---

上文所載之建議年度上限乃根據(i)北大荒集團產品根據年度銷售目標計算之預期銷售額；(ii)向北大荒營銷公司、豐威及惠禹採購產品之估計成本；及(iii)包括緩衝以顧及任何無法預計之市況變動計算。

鑑於目標公司於現有模式及建議發展下發展之預期經營規模會擴大，可能之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將超逾歷史供應金額。然而，估計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之年度上限之基準乃參考向北大荒營銷公司之總採購之比率釐定，而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期間目標公司之總採購之比率約為15%。為審慎起見，於估計向北大荒營銷公司之採購之年度上限時採用20%之採購比率。

就二零一五年之建議年度上限而言，其包括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之年度上限（人民幣4,500,000元）、豐威供應協議之年度上限（人民幣3,000,000元）及惠禹供應協議之年度上限（人民幣6,000,000元），總計人民幣13,500,000元。由於豐威供應協議及惠禹供應協議將僅為期一年，故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之各自建議年度上限僅分別指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之年度上限人民幣7,000,000元及人民幣9,500,000元。

### 2. 獨家分銷協議

北大荒營銷公司負責北大荒集團之所有產品管理，包括建立分銷渠道。北大荒營銷公司為中國之北大荒綠色食品之唯一供應商。目前概無其他分銷商於珠三角地區銷售北大荒綠色食品。

獨家分銷協議之主要目的為確保於獨家分銷地區（定義見下文）內，目標公司將獲授(i)分銷北大荒營銷公司產品及(ii)尋求特許發展之獨家權利。



---

## 董事會函件

---

為更好地促進分銷安排，訂立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主要旨在確保北大荒綠色食品之供應及列明產品採購安排之進一步營運詳情，如訂貨程序、退貨安排、付款安排等。

北大荒營銷公司、惠禹及豐威均為北大荒集團旗下公司。然而，惠禹及豐威並非北大荒營銷公司之附屬公司。因此，根據獨家分銷協議，獨家分銷權並不包括惠禹及豐威之產品。此外，目標公司之產品採購金額對豐威及惠禹而言並不重大，因此，於與豐威及惠禹之有關供應協議中，概無獨家分銷權授予目標公司。

日期：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

訂約方：                  (i) 目標公司

(ii) 北大荒營銷公司

期限：                    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

交易性質：                根據獨家分銷協議，北大荒營銷公司將於獨家分銷協議期限內向目標公司授予獨家分銷權以於珠三角地區（包括廣東及廣西省）（「獨家分銷地區」）分銷北大荒綠色食品

目標公司毋須就獨家分銷權對北大荒營銷公司作出任何付款

---

## 董事會函件

---

定價： 於獨家分銷協議期限內，北大荒營銷公司將按北大荒營銷公司之價格清單內載明之區域分銷商價格（為北大荒營銷公司向其客戶作出之最佳報價）向目標公司供應產品

目標公司可酌情於北大荒營銷公司所設定之建議批發價之6%變動範圍內，釐定將向其於獨家分銷地區內之批發客戶收取之批發價

目標公司可酌情釐定於獨家分銷地區內之建議零售價，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北大荒營銷公司所設定之建議零售價

表現目標： 年度表現目標乃於獨家分銷協議內載明且每年遞增10%。於首個年度，目標公司須達致之表現目標為目標公司向北大荒營銷公司作出之最低採購額不少於人民幣1,500,000元

倘目標公司連續兩年未能達致表現目標，則北大荒營銷公司將有權終止獨家分銷協議並沒收目標公司支付之表現按金人民幣50,000元

支付期限： 目標公司向北大荒營銷公司之付款將於目標公司作出訂單時根據個別採購合約計算

---

## 董事會函件

---

授予獨家特許  
開發權： 北大荒營銷公司授予目標公司於獨家分銷協議之期限內在獨家分銷地區之獨家特許開發權。

目標公司將有權於與特許經營商簽署特許協議後向特許經銷商收取一次性預付特許費。

一次性預付特許費乃經計及(i)目標公司對特許店提供店面設計、人員培訓及運作指引；(ii)北大荒營銷公司向中國其他地區之特許店收取之特許費；及(iii)其他企業向其特許經營商收取之特許費而釐定。

### 獨家分銷協議之建議年度上限及計算基準

經考慮目標公司毋須根據獨家分銷協議就獨家分銷權支付費用，建議年度上限僅指目標公司自北大荒營銷公司之估計總年度採購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獨家分銷協議項下之建議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 建議年度上限 | 4.5          | 7.0    | 9.5    |

上文所載之建議年度上限乃根據(i)北大荒綠色食品根據年度銷售目標計算之預期銷售額；(ii)向北大荒營銷公司採購產品之估計成本；及(iii)包括緩衝以顧及任何無法預計之市況變動計算。

---

## 董事會函件

---

根據獨家分銷協議，並無就目標公司之獨家分銷權設定限制。獨家分銷協議項下載列之年度上限指目標公司作出之年度採購金額上限。倘目標公司之實際年度採購額超過相應年度上限，則目標公司仍享有有關分銷權。

經考慮目標公司設想之預期銷售目標及估計採購，獨家分銷協議項下之年度上限設定並不擬限制目標公司之採購金額上限，而為北大荒營銷公司於其年度規劃方面提供參考。倘目標公司之年度採購額超過金額上限，其表明目標公司於發展獨家分銷地區方面取得成功，則目標公司可與北大荒營銷公司磋商上調年度金額上限，惟須取得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訂立產品供應協議及獨家分銷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目標公司一直向北大荒集團之成員公司採購北大荒集團之產品，然後再售予其客戶。此外，憑藉其與北大荒營銷公司之關係，當目標公司向北大荒集團之成員公司採購北大荒集團之產品時，其可獲得較向並非北大荒集團成員公司之第三方所提供者更好之條款。因此，此可令目標公司當其向客戶銷售產品時賺取邊際利潤。

根據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協議，售予目標公司之產品將根據北大荒營銷公司之總供應價格清單報價。該等將向目標公司收取之價格將為最佳獨家分銷價格。就北大荒營銷公司供應之類似產品而言，北大荒營銷公司設定之價格不可高於其他北大荒集團之供應商。目標公司將定期核查價格以釐定北大荒營銷公司所報之價格是否為最佳價格。倘北大荒營銷公司所收取之價格高於其他供應商，則目標公司有權向其他供應商採購。

---

## 董事會函件

---

就惠禹及豐威根據相應產品供應協議向目標公司收取之價格而言，倘價格將根據供應商之價格清單或現行市價向目標公司收取，則有關價格將按公平基準或按就目標公司而言不遜於可向／自獨立第三方獲得者之條款達致。

目標公司將對照可自市場獲得之類似產品之價格以釐定價格是否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隨著目標公司於完成收購事項前訂立產品供應協議及獨家分銷協議，其將可令目標公司獲得來自北大荒集團之產品供應及擁有北大荒集團產品於珠三角地區之獨家分銷權。因此，其將對目標公司之業務營運有利。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目標公司分別訂立產品供應協議及獨家分銷協議將於本集團之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且產品供應協議及獨家分銷協議各自之條款（包括彼等各自之年度上限）均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北大荒營銷公司將為目標公司之主要股東（其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北大荒營銷公司將於附屬公司層面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北大荒集團為北大荒營銷公司之控股公司，因此，北大荒集團及北大荒集團之成員公司均為北大荒營銷公司之聯繫人士。因此，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北大荒集團及北大荒集團之成員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因此，目標公司與北大荒集團之成員公司訂立產品供應協議及目標公司與北大荒營銷公司訂立獨家分銷協議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

## 董事會函件

---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可能之持續關連交易將僅須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並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之批准規定。可能之持續關連交易構成重要資料以供股東考慮收購事項及美名注資。因此，倘可能之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款有任何重大變動而可能影響股東就收購事項及美名注資作出決策，本公司將尋求股東批准有關變動。

### 四、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

認購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

#### 日期

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

#### 訂約方

- (1) 本公司
- (2) 認購方

認購方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北大荒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認購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認購協議之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ii)股東通過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發行認股權證及授出特別授權）之決議案；及(iii)收購事項完成後，方告完成。

---

## 董事會函件

---

倘認購事項之條件未能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本公司與認購方可能書面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或之前獲達成，則認購協議將告失效及不再具有任何效力及作用，而訂約方將獲解除於其項下之所有義務，惟其任何先前違約所導致之任何責任除外。概無認購協議之訂約方可豁免上述任何條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條件均無獲達成。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完成認購事項

認購事項將於先決條件獲達成後之第三個營業日（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完成。

### 認股權證之主要條款

認股權證之主要條款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概述如下：

- 發行人： 本公司
- 認股權證數目： 180,000,000份認股權證，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認購最多合共126,000,000港元之認購股份。
- 認股權證之發行價： 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須以現金支付。
- 地位： 認股權證將以本公司將簽立之平邊契據方式構成，而每份認股權證彼此之間將在各方面具有同等地位。
- 形式： 認股權證將於完成時以記名形式發行。認股權證持有人將獲發正式證書。

---

## 董事會函件

---

認購價： 每份認股權證將附帶權利可按初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70港元認購一股認購股份，惟可於發生下文「認購價之調整」一段所載之事件時作出調整。

按初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70港元計算，並假設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於認購權獲悉數行使前不會出現任何變動（發行認購股份除外），於認購權獲悉數行使時，180,000,000股認購股份將獲發行，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約11.07%及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9.96%。按此基準，認購事項項下之認購股份之面值將為18,000,000港元。

認購期： 自發行認股權證日期起計為期兩年。

認購權： 任何認購股份須按1,000,000份認股權證之完整倍數（或倘尚未行使認股權證數目少於1,000,000份認股權證，則為全部而非部分尚未行使認股權證）進行認購。認股權證持有人於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起計兩(2)年期間內之任何時間不得(i)出售；(ii)訂立任何協議以出售行使認購權時配發及發行之股份之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或(iii)以其他方式就此設立產權負擔。

認購股份之地位： 認購股份將與已發行之股份在所有方面具有同等地位。



---

## 董事會函件

---

認股權證之權利： 認股權證持有人應無權享有本公司任何分派及／或進一步證券之要約。

可轉讓性： 認股權證僅可於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之情況下轉讓予獨立第三方。

投票： 認股權證持有人將不會因僅作為認股權證持有人而有權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清盤： 倘於認購期間內通過一項有關本公司自願清盤之有效決議案，且倘清盤乃根據認股權證持有人（作為其中一方）根據協議計劃為重組或合併之目的而進行，或清盤乃就向認股權證持有人提出之建議而進行，並經認股權證持有人於其會議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批准，則該協議計劃或建議（視乎情況而定）之條款將對全體認股權證持有人具有約束力。於任何其他情況，認股權證持有人有權於該決議案通過後六星期內任何時間選擇被視作緊接開始清盤前已行使認購權及於該日通過出示認股權證證書連同支付有關該等認購權之行使貨幣之方式已成為認購股份之持有人。

除上述者外，倘本公司清盤，於通過有關決議案日期尚未行使之所有認購權將告失效，各份認股權證證書就任何目的而言將不再有效。

---

## 董事會函件

---

### 認購價之調整

認購價須不時根據以下條文作出調整（惟不得調整至低於股份之面值，而於此情況下，須作出調整致使認購價將削減至股份之面值）：

#### (a) 合併及拆細

倘及每當已發行之股份數目因任何合併或拆細或重新分類導致改變時，緊接之前生效之認購價須透過將其乘以下列分數予以調整：

$$\frac{A}{B}$$

其中：

A = 緊隨有關變動後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及

B = 緊接有關變動前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每次有關調整將於緊接合併或拆細生效之日期前之日於香港之營業結束起生效。

#### (b) 溢利或儲備之資本化

(i) 倘及每當本公司須透過溢利或儲備（包括任何股份溢價賬或資本贖回儲備金）資本化方式發行（以現金股息替代除外）任何入賬列作繳足股份時，緊接有關發行前生效之認購價須透過將其乘以下列分數調整：

$$\frac{C}{D}$$

---

## 董事會函件

---

於各情況下，其中：

C = 緊接有關發行前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及

D = 緊隨有關發行後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 (ii) 倘屬發行股份以代替現金股息（「以股代息」），而有關股份之市值超過本公司特別宣派之現金股息或其有關部份金額之情況下，認購價須作出調整，方式為以緊接發行有關股份前生效之認購價乘以下列分數：

$$\frac{C_1 + D_1}{C_1 + D_2}$$

其中：

C<sub>1</sub> = 為緊接有關發行前之已發行股份之總面值；

D<sub>1</sub> = 為透過有關以股代息方式發行之股份總面值乘以(i)分子為所宣派現金股息之全部或有關部份金額，及(ii)分母為就每股現有股份代替該現金股息之全部或有關部份而透過以股代息方式發行之股份之市值之分數；及

D<sub>2</sub> = 為透過有關以股代息方式發行之股份之總面值；

或透過作出經核准投資銀行將證明屬公平合理之有關其他調整。

每次有關調整將於發行有關股份當日後翌日開始起生效（如適用，可追溯）。

---

## 董事會函件

---

- (c) 倘及每當本公司須向股份持有人（按彼等之有關持股量）進行任何資本分派（不論資本削減或其他），或須向有關持有人授予權利以收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現金資產時，緊接有關分派或授予前生效之認購價須透過將其乘以下列分數調整：

$$\frac{E - F}{E}$$

其中：

E = 於公佈資本分派或（視乎情況而定）授予之當日，或（未有作出任何有關公佈）於緊接資本分派或（視乎情況而定）授予當日前之日期之市價；及

F = 一間經核准投資銀行真誠釐定於有關公佈日期或（視乎情況需要）緊接資本分派或（視乎情況而定）授予之日期前一股股份應佔資本分派或有關權利之部份之公平市值，

惟：

- (i) 倘有關經核准投資銀行認為使用上述公平市值產生嚴重不公平之結果，則其可另行釐定，而於此情況下，上述公式應被詮釋為猶如F指資本分派或權利之價值妥為應佔之上述市價之金額；及
- (ii) 本(c)分段之條文不適用於以溢利或儲備支付之股份發行及就代替現金股息所發行之股份。

每次有關調整將於作出資本分派或授予當日後翌日開始起生效（如適用，可追溯）。

---

## 董事會函件

---

**(d) 股份之供股或股份之購股權**

倘及每當本公司按低於公佈提呈發售或授予條款之日期之市價80%之價格，以供股方式向股份持有人提呈發售新股份以供認購或授予股份持有人任何購股權或認股權證以認購新股份，則認購價須作出調整，方式為以緊接公佈有關提呈發售或授予之日期前生效之認購價乘以下列分數：

$$\frac{G + \frac{H \times I}{J}}{G + H}$$

其中：

G = 於緊接有關公佈日期前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H = 提呈發售以供認購之股份總數；

I = 就認購每股新股份之供股權、購股權或認股權證應付之金額（如有），加就每股新股份應付之認購價；

J = 於緊接有關公佈前之交易日之一股股份之市價。

有關調整將於發行有關股份或發行或授出有關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視乎情況而定）之日期生效（如適用，可追溯）。

---

## 董事會函件

---

- (e) (i) 倘及每當本公司為悉數換取現金而發行任何證券，而該等證券按其條款可轉換成或交換為新股份或附有權利可認購新股份，以及就該等證券初步應收之每股股份之實際代價總額（定義見本(e)段下文）低於公佈該等證券之發行條款日期之市價之80%，則認購價須作出調整，方式為以緊接發行前生效之認購價乘以下列分數。

$$\frac{A + B}{A + C}$$

其中

A為緊接有關發行（或授予）前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B為本公司就於轉換或認購或交換有關證券或其所附帶之認購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應收之實際代價總額可按有關市價購買之股份數目；及

C為於按初步轉換價、交換價或認購價或比率轉換為或認購或交換有關證券或於其附帶之有關認購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

有關調整將於發行（或授予）有關證券之日期生效（如適用，可追溯）。

---

## 董事會函件

---

- (ii) 倘及每當本(e)段第(i)節所述之任何有關證券所附之轉換權或交換權或認購權經修訂，致使就有關證券初步應收之每股股份之實際代價總額將(1)減少及(2)低於公佈修訂有關轉換權或交換權或認購權之建議日期之市價之80%，則認購價須作出調整，方式為以緊接有關修訂前生效之認購價乘以下列分數。

$$\frac{A + B}{A + C}$$

其中：

A為緊接作出有關修訂前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B為本公司就於轉換或交換經修訂之證券或其所附帶之認購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應收之實際代價總額可按有關市價（或倘較低，則按現有轉換價、交換價或認購價）購買之股份數目；及

C為於按經修訂轉換價、交換價或認購價或比率轉換或交換有關證券或於其附帶之有關認購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

有關調整將於修訂有關證券所附帶之轉換權、交換權或認購權之日期生效（如適用，可追溯）。

倘調整乃為顧及權利或資本化發行及已引致根據調整條文對認購價作出調整之其他事件，則就上述而言，轉換權或交換權或認購權將不被視為獲修訂，惟已對認購價作出有關相應調整。

---

## 董事會函件

---

就本(e)段而言，就已發行證券應收之「實際代價總額」須被視為本公司就任何有關證券應收之代價另加本公司於（及假設）有關轉換或交換或有關認購權獲行使後將收取之額外最低代價（如有），而就有關證券初步應收之「每股股份之實際代價總額」將為有關代價總額除以於（及假設）按初步轉換率進行有關轉換或按初步認購價行使有關認購權時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於各情況下，均為未扣除任何就發行而支付、備抵或產生之任何佣金、折扣或開支。

**(f) 按低於市價發行**

倘及每當本公司按每股股份低於公佈有關發行條款日期之市價之80%之價格發行任何股份（不包括上文(d)段所述或根據上文(e)段所述任何轉換或交換為或認購股份之權利獲行使而發行之股份）以悉數換取現金，則認購價須作出調整，方式為以緊接有關公佈日期前生效之認購價乘以一個分數，該分數之分子為緊接有關公佈日期前已發行股份數目加上就發行應付之總金額按有關市價可購買之股份數目，而分母為緊接有關公佈日期前已發行股份數目加上據此發行之股份數目。有關調整將於發行日期生效。

**(g)** 倘及每當本公司按低於公佈有關發行條款日期之市價之80%之每股股份之實際代價總額（定義見本(g)段下文）發行股份，以收購任何資產，則認購價須按一間經核准投資銀行可能釐定之有關方式予以調整。有關調整將於發行日期生效。就本(g)段而言，「實際代價總額」將為本公司於收購相關資產時就有關股份列賬為已支付之代價總額，且未扣除就有關發行已付、備抵或產生之任何佣金、折扣或開支，而「每股股份之實際代價總額」為實際代價總額除以上述已發行股份數目。



---

## 董事會函件

---

(b)、(c)、(d)、(e)及(f)段之調整條文不適用於：

- (i) 於可轉換為股份之證券所附帶之任何轉換權獲行使或收購股份（供股除外）之任何權利（包括認購權）獲行使時發行繳足股份，而不論是否透過將任何認購權儲備或根據任何證券條款而已設立或可能設立之任何類似儲備之全部或部份資本化之方式，惟須已就發行有關證券或授予有關權利（視乎情況而定）根據上文所述調整條文對認購價作出調整（如需要）；
- (ii) 按照上市規則根據本公司採納之任何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或可全部或部份轉換為股份之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之其他證券或收購股份之權利；
- (iii)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股份，而不少於所發行股份面值之金額予以資本化及有關股份之市值不得超逾有關股份持有人可選擇或將以其他方式以現金收取之股息金額之110%，而就該情況而言，一股股份之「市值」指董事就相關以股代息所選定之進行股份交易且處於截至股份持有人可選擇收取或（視乎情況而定）不收取相關現金股息之最後一日止一個月期間內之有關交易日（即不少於二十(20)個有關日子）之平均收市價；及
- (iv) 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發行可轉換為股份之證券或收購股份之權利，作為全部或部份收購任何其他證券、資產或業務之代價。

---

## 董事會函件

---

對認購價之每次調整均須由本公司不時之核數師或一間經核准商業銀行證明為公平及適當，且須向認股權證持有人發出每次調整之通知（提供相關詳情）。在發出任何證書或據此作出任何調整時，有關核數師或經核准商業銀行將被視作以專家身份而並非以仲裁人身份行事，而除非出現明顯謬誤，否則，彼等之決定將為最終決定，對本公司及認股權證持有人以及分別透過或根據彼等提出主張之一切人士均有約束力。

### 認股權證之定價基準

初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70港元較：

- (i) 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即第一份公佈日期前股份之最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0.77港元折讓約9.09%；
- (ii) 股份於直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即第一份公佈日期前股份之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766港元折讓約8.62%；及
- (iii) 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0.50港元溢價約40.00%。

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及初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70港元之總和為0.71港元，較：

- (i) 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即第一份公佈日期前股份之最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0.77港元折讓約7.79%；
- (ii) 股份於直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即第一份公佈日期前股份之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766港元折讓約7.31%；及
- (iii) 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0.50港元溢價約42.00%。

---

## 董事會函件

---

於釐定初步認購價及發行價時並無採納估值模式，因採用估值模式涉及若干假設及限制。此外，就應用估值模式釐定參數時須作出高度主觀估計及假設，包括相關股份無風險利率及預期股價波動之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假設之變動可能對認股權證之理論價值有重大影響。尤其是，股價波動對認股權證之理論價值有重大影響。於磋商中，經考慮以下各項後，認購方已表示其將不會同意以超出發行價之任何價格認購認股權證：(i)認股權證並無上市及因而實質上並無流通市場可供認購方自出售認股權證中獲益；及(ii)股份價格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以來處於下行趨勢。如按超出發行價之價格，則將無法達成交易。本公司無法於商業上向認購方提供任何優惠條款（如董事會席位或於本公司之控股權益）以令認購方合理支付超出發行價之溢價。此外，經考慮(i)本公司已與多名認購方磋商認購認股權證。然而，除認購方外，概無人士有興趣；及(ii)認購方為北大荒集團（於中國具良好聲譽之集團）之成員公司。「北大荒」品牌名列世界品牌實驗室所評選之二零一四年中國最具價值品牌500強之第42位。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北大荒」品牌名列世界品牌實驗室評選之二零一四年亞洲品牌500強之第166位，本公司認為向認購方發行認股權證將不僅可讓本集團籌集即時資金且不會對現有股東之股權帶來即時攤薄影響，且亦將會令認購方之利益與本公司之未來股價表現一致，從而激勵認購方為本集團之發展作出貢獻。發行價總額之所得款項被認為足以應付發行認股權證之費用及對本集團之營運資金需求有所貢獻。根據彭博，基於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認購協議日期）、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認購協議之補充協議之日期）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之收市價分別為每股股份0.77港元、每股股份0.55港元及每股股份0.51港元計算，認股權證之理論價值分別約為0.23港元（「價值1」）、0.1港元（「價值2」）及0.08港元（「價值3」）（統稱「該等價值」）。發行價0.01港元較價值1、價值2及價值3各自分別折讓約95.7%、90%及87.5%。儘管發行價較該等價值折讓，隨著股份於訂立認購協議後之成交價持續下跌，折讓水平亦有所下降。務請注意，於取得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批准前，認股權證將不會發行。由於認股權證

---

## 董事會函件

---

尚未發行，鑑於(i)股價近期處於下跌趨勢；(ii)因中國中央政府有關限制奢侈品（如酒類及手表）消費之政策導致酒類行業下滑，令本集團酒類業務之業務表現復甦步伐尚不明朗。此舉可能對股份成交價表現造成負面影響；(iii)金融市場可能因經濟前景不明朗及資本流動波動而起伏不定；及(iv)認購協議已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五個多月前訂立，故董事認為，根據股份近期收市價估計之認股權證之理論價值將較採納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即認購協議日期）之收市價更具參考價值。該等乃董事設定發行價所考慮之因素。鑑於該等情況，董事認為發行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認為，發行價及認購價之總額應整體考慮。此外，鑑於股份價格之持續下行趨勢，發行價及認購價之總額0.71港元較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之平均每日收市價約0.75港元折讓約5.3%及較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之平均每日收市價約0.64港元溢價約10.9%。

發行認股權證之目的之一為令認購方之利益與本公司之未來股價表現一致。於發行認股權證時考慮之另一重要因素為認購方之背景及其與北大荒集團之關係。透過將認購方之利益與本集團之未來股價相結合，其將激勵認購方為本集團之發展作出貢獻。此外，由認購方認購認股權證亦表明其對本集團之發展潛力之信心。於磋商認股權證之條款時，認購方並無任何意向轉讓認股權證。此外，轉讓認股權證將須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就此而言，認股權證並無明確規定為不可轉讓，以就認股權證之轉讓提供靈活性。

---

## 董事會函件

---

認購價及其與發行價之總和乃由認購方與本公司經參考當時之市場氛圍、資本市場流動資金、過往股價下行趨勢、本集團過往虧損財務業績及本集團之現時財務狀況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經考慮下列因素，董事認為，認購價及發行價各自於現時市況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i) 透過將於悉數行使認股權證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80,000,000股股份與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期間之交易總量約652,000,000股股份進行比較，推斷流通量相對低及淡薄乃屬公平合理；
- (ii) 股份平均每日交易價約0.63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期間）及約0.77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期間），而兩個數字的平均值為0.70港元。各認購股份之價格為0.7083港元，其與股份之穩定「基準價」相若，以供訂約方適當參考。股份收市價乃處於下行趨勢，並自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之最高0.96港元下跌至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之0.77港元，相當於下降約19.8%。於訂立認購協議前過往三個月，二零一四年四月、二零一四年五月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之平均每日收市價分別約為0.82港元、0.79港元及0.77港元，相當於下跌約6.1%。價格下行趨勢於訂立認購協議後持續。於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期間內每月之平均每日收市價均低於認購價及處於約0.64港元至0.66港元之範圍內；
- (iii) 作為理性之投資者，認購方須審慎投資。當然，當須於悉數行使認股權證後向本集團注入高達126,000,000港元之現金金額時，認購方希望其可維持其投資之「價值」，然而，彼等所見為本集團過往數年之確實虧損往績記錄。無法擔保該虧損狀況是否會於下一財政年度終止。董事認為，本集團需要認購款項以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因此彼等須於釐定認購價之情況下平衡各方之利益。就此而言，兩次近期大量配售股份之發行價每股股份0.70港元亦作為各方之參考；及

---

## 董事會函件

---

- (iv) 因此，認購價將較股份平均交易價有所折讓乃屬公平合理，以作為強力激勵以鼓勵認購方行使認股權證。

### 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授權

認購股份將根據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授出之特別授權予以發行。

###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不會尋求將認股權證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酒類；及生產及銷售粗飼料。

本集團於過去數年一直蒙受虧損。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經審核綜合流動負債淨額約86,600,000港元。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負債淨額計算）自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約92.1%上升至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139.2%。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乃為本公司籌集額外資金之合適方法，原因為認股權證並不計息且其於並無對現有股東之持股量造成即時攤薄影響之情況下為本公司提供即時資金。認購事項（其將認購方之利益與本公司之未來股價表現看齊）將不僅激勵認購方對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且倘認購方於發行認股權證之日期起計兩年之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認股權證隨附之認購權，亦將為本集團進一步籌集大量資金提供極好機會。認購事項亦為就本集團之未來業務發展增強資本基礎及財務狀況之機會。

---

## 董事會函件

---

來自發行認股權證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為1,800,000港元及約1,500,000港元，並擬用作營運資金。

本公司將於按初步認購價悉數行使認購權時收取126,000,000港元之額外款項。本公司擬將有關所得款項由本集團用作償還貸款、業務發展、投資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鑑於北大荒集團於中國之良好聲譽，董事認為，於行使認股權證時，認購方（作為北大荒集團之成員公司）將有財務能力償付認購價。倘認股權證並未部分或悉數行使，本公司將調整其投資及業務計劃。本公司亦可於有必要時尋求外界財務資源以應付本公司之需要。

經計及發行價（扣除開支後）及按認購權獲悉數行使之基準計算，於認股權證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每股認購股份淨價將約為0.7083港元。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經有關訂約方按公平基準磋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協定之認購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董事會函件

### 對股權架構之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1,626,694,876股股份。假設本公司之股本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直至發行認購股份止期間並無其他變動，本公司(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ii)緊隨悉數行使認購權後之股權如下：

| 股東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股權               |        | 緊隨悉數行使認購權後之股權              |        |
|--------------|----------------------------|--------|----------------------------|--------|
|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 <b>董事：</b>   |                            |        |                            |        |
| 江建軍先生        | 282,801,522 <sup>(a)</sup> | 17.38  | 282,801,522 <sup>(a)</sup> | 15.66  |
| 黃慶璽先生        | 13,334,000                 | 0.82   | 13,334,000                 | 0.74   |
| 李劍青先生        | 7,470,000                  | 0.46   | 7,470,000                  | 0.41   |
| 屈順才先生        | 3,680,000                  | 0.23   | 3,680,000                  | 0.20   |
| 何文輝先生        | 500,000                    | 0.03   | 500,000                    | 0.03   |
|              | 307,785,522                | 18.92  | 307,785,522                | 17.04  |
| <b>主要股東：</b> |                            |        |                            |        |
| 李向根先生        | 174,646,000 <sup>(b)</sup> | 10.74  | 174,646,000 <sup>(b)</sup> | 9.67   |
| <b>公眾股東：</b> |                            |        |                            |        |
| 認購方          | –                          | –      | 180,000,000                | 9.96   |
| 其他公眾人士       | 1,144,263,354              | 70.34  | 1,144,263,354              | 63.33  |
| 合計           | 1,626,694,876              | 100.00 | 1,806,694,876              | 100.00 |

**附註：**

- (a) 該等股份由江建軍先生（「江先生」）持有106,652,000股、江先生之配偶黎卓勳女士持有2,920,000股、由經緯集團（中國）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經緯」）持有126,629,522股及China Silver Investments Development Limited（「China Silver」）持有46,600,000股。由於經緯及China Silver由江先生擁有100%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江先生被視為分別於經緯持有之126,629,522股股份及China Silver持有之46,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該等股份由李向根先生持有1,332,000股、Able Turbo Enterprises Limited（「Able Turbo」）持有100,585,737股及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China Food」）持有72,728,263股。由於China Food由Able Turbo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ble Turbo被視為於China Food擁有之72,728,2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Able Turbo由陳華先生擁有60.31%權益及由李向根先生擁有39.69%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華先生及李向根先生各自被視為於Able Turbo及China Food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函件

經計及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本公司於按初步轉換價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將有1,754,694,876股已發行股份。假設本公司之股本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直至發行認購股份為止並無其他變動（於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發行新股份除外），本公司(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ii)緊隨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及悉數行使認購權後之股權如下：

| 股東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股權               |        | 緊隨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及<br>悉數行使認購權後之股權 |        |
|--------------|----------------------------|--------|-----------------------------|--------|
|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                        | 概約百分比  |
| <b>董事：</b>   |                            |        |                             |        |
| 江建軍先生        | 282,801,522 <sup>(a)</sup> | 17.38  | 282,801,522 <sup>(a)</sup>  | 14.61  |
| 黃慶璽先生        | 13,334,000                 | 0.82   | 13,334,000                  | 0.69   |
| 李劍青先生        | 7,470,000                  | 0.46   | 7,470,000                   | 0.39   |
| 屈順才先生        | 3,680,000                  | 0.23   | 3,680,000                   | 0.19   |
| 何文輝先生        | 500,000                    | 0.03   | 500,000                     | 0.03   |
|              | 307,785,522                | 18.92  | 307,785,522                 | 15.91  |
| <b>主要股東：</b> |                            |        |                             |        |
| 李向根先生        | 174,646,000 <sup>(b)</sup> | 10.74  | 174,646,000 <sup>(b)</sup>  | 9.03   |
| <b>公眾股東：</b> |                            |        |                             |        |
| 可換股債券之認購方    | –                          | –      | 128,000,000                 | 6.62   |
| 認購方          | –                          | –      | 180,000,000                 | 9.30   |
| 其他公眾人士       | 1,144,263,354              | 70.34  | 1,144,263,354               | 59.14  |
|              | 1,626,694,876              | 100.00 | 1,934,694,876               | 100.00 |
| 合計           | 1,626,694,876              | 100.00 | 1,934,694,876               | 100.00 |

---

## 董事會函件

---

附註：

- (a) 該等股份由江建軍先生（「江先生」）持有106,652,000股、江先生之配偶黎卓勳女士持有2,920,000股、經緯集團（中國）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經緯」）持有126,629,522股及China Silver Investments Development Limited（「China Silver」）持有46,600,000股。由於經緯及China Silver由江先生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江先生被視為分別於經緯持有之126,629,522股股份及China Silver持有之46,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該等股份由李向根先生持有1,332,000股、Able Turbo Enterprises Limited（「Able Turbo」）持有100,585,737股及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China Food」）持有72,728,263股。由於China Food由Able Turbo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ble Turbo被視為於China Food擁有之72,728,2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Able Turbo由陳華先生擁有60.31%權益及由李向根先生擁有39.69%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華先生及李向根先生各自被視為於Able Turbo及China Food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5.02(1)條，於行使認股權證時將予發行之證券與任何其他認購權（倘有關權利已即時行使，而不論有關行使是否獲准許）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所有其他股本證券合併計算時，不得超過本公司於發行認股權證時之已發行股本之20%。就此限額而言，根據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之僱員或行政人員股份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i)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90,2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及(ii)本金額為89,600,000港元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外，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衍生工具、認股權證或可轉換或交換為股份之證券。假設於發行認股權證時，(i)可換股債券之全數本金額為尚未行使及(ii)本公司已發行1,626,694,876股股份，則於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及悉數行使認購權時將發行最多308,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之當時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8.93%。

## 董事會函件

### 過去十二個月之集資活動

下文載列本公司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去十二個月內進行之股本集資活動：

| 公佈日期            | 事項   | 所得款項淨額            |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 直至最後<br>實際可行日期之<br>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
|-----------------|--|-------------------|---------------------------------------|---|
| 二零一四年<br>一月二十一日 | 按每股認購股份<br>0.405港元之價格<br>認購239,032,479<br>股新股份 | 約96,500,000<br>港元 | 為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br>一般營運資金提供資金              | 約人民幣35,000,000元<br>已用作潛在業務發展<br>之可退還誠意金按<br>金，而餘額用作本集<br>團之營運資金。                        |
| 二零一四年<br>四月二十九日 | 按每股認購股份0.7<br>港元之價格認購<br>80,000,000股<br>新股份    | 約55,970,000<br>港元 | 以償還貸款、為本集團之<br>業務發展、投資及一般<br>營運資金提供資金 | 約人民幣10,000,000元<br>已用作於東莞地區之<br>潛在業務發展之可退<br>還誠意金按金，而餘<br>額用作償付本集團之<br>銀行貸款及一般營運<br>資金。 |
| 二零一四年<br>六月二十四日 | 按每股認購股份0.7<br>港元之價格認購<br>82,000,000股<br>新股份    | 約57,100,000<br>港元 | 為本集團償還貸款、業務<br>發展、投資及一般營運<br>資金提供資金   | 約人民幣28,000,000元<br>已用作於深圳地區之<br>業務發展之可退還按<br>金，而餘額用作本集<br>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
| 二零一四年<br>六月二十四日 | 認購本金總額為<br>89,600,000港元之<br>可換股債券              | 約89,300,000<br>港元 | 為本集團償還貸款、業務<br>發展、投資及一般營運<br>資金提供資金   | 約人民幣15,000,000元<br>已用作償付銀行貸款<br>及約人民幣4,000,000<br>元已用作本集團之營<br>運資金，而餘額已存<br>放於銀行。       |

---

## 董事會函件

---

###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批准收購事項、美名注資、認購事項、特別授權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加連威老道98號東海商業中心10樓1001E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81頁至183頁。

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大會，務請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的指示，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將其填妥及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大會或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0條規定，於任何股東大會上，於會上提呈表決的決議案均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非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則作別論。然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作出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除非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則當別論。因此，董事認為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應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或上市規則第13.39(5)條指定的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後的營業日早上交易時段或任何開市前時段（以較早者為準）開始前30分鐘刊發有關股東特別大會結果的公佈。

於本通函日期，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由於概無股東於收購事項或認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收購事項、認購事項及授出特別授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

## 董事會函件

---

###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股份轉讓協議、深圳食品合營公司協議、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條款及條件乃屬公平合理及收購事項、美名注資及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決議案。

務請閣下亦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之其他資料。

由於收購事項、美名注資及認購事項之完成須待本通函所詳述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故收購事項、美名注資及認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完成。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及本公司購股權持有人 參照

代表董事會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江建軍  
謹啟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

## 1.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本集團(i)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載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刊發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第37頁至132頁；(ii)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載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刊發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第38頁至136頁；及(iii)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載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刊發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第45頁至160頁。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獲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並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第4頁至第43頁。

上述本公司之年報及中期報告已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sinodistill/index.htm](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inodistill/index.htm))。

## 2. 債項聲明

### 借貸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編製本債項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有尚未償還之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52,000,000元、無抵押其他貸款約人民幣3,110,000元及應付一名關連人士無抵押款項約人民幣8,777,000元。

### 抵押及擔保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之銀行貸款人民幣3,000,000元乃以一名關連人士持有之一項物業作抵押，及另一筆銀行貸款人民幣49,000,000元乃以一名關連人士、本公司之一名董事、一名獨立第三方及哈爾濱中國釀酒作抵押。

### 免責聲明

除上文所述或本通函另有提及者，以及除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一般應付貿易款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本債項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尚未償還借貸、按揭、抵押、債權證、貸款資本及透支、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項、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3. 營運資金

於作出審慎及周詳的考慮後，董事認為，在並無不可預見情況下及經考慮(i)本集團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其內部產生之資金及銀行融資）及(ii)以現金結算應付代價及美名注資，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其自本通函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的現時需求。

以下為目標公司申報會計師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就目標公司發出之會計師報告全文,並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CHENG & CHENG LIM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

聯合鹿島大廈10樓

敬啟者: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此等財務資料包括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表、以及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有關期間」)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資料。此等財務資料由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董事編製,並載於下文第I至III節,以供載入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有關 貴公司建議收購目標公司之通函(「通函」)的附錄二內。

目標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及已繳足資本為人民幣500,000元。

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之財務報表已分別由我們根據與目標公司另行訂立之業務約定書作出審核。

於有關期間目標公司之管理層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目標公司之財務報表,以令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之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本財務資料已根據目標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編製,且已作出適當調整。



### 董事對財務資料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使用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所載與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大致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真實及公平之財務資料。

###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我們之責任為對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 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執行我們之程序。

###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已真實而公平地反映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以及目標公司截至該日止有關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

### 審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本通函附錄二所載下文第I及II節之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包括目標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資料（「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下文第II節附註2所載之會計政策及使用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所載與 貴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大致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及列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

我們之責任為根據我們的審閱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審閱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主要包括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採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可能在審核中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根據我們之審閱，就本報告而言，我們並無發現有任何事項導致我們相信追加期間的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按照下文第II節附註2所載之會計政策編製。

## I. 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 貴公司及目標公司董事編製之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之財務資料（「財務資料」）。

## 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                      |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四年<br>七月三十一日<br>人民幣 |
| <b>資產</b>        |    |                  |                  |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  | 121,896          | 88,426           | 67,535           | 47,333                 |
| <b>流動資產</b>      |    |                  |                  |                  |                        |
| 存貨               | 4  | 446,677          | 836,699          | 1,974,595        | 658,481                |
| 應收貿易賬款           | 5  | –                | 140              | –                | 317,841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6  | 847,033          | 1,402,673        | 756,853          | 425,446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7  | 4,137            | 69,741           | 309,102          | 817,341                |
|                  |    | 1,297,847        | 2,309,253        | 3,040,550        | 2,219,109              |
| <b>負債</b>        |    |                  |                  |                  |                        |
| <b>流動負債</b>      |    |                  |                  |                  |                        |
| 應付貿易賬款           | 8  | –                | 4,988            | 345,668          | 43,208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9  | 752,671          | 224,174          | 877,138          | 192,297                |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 19 | 841,081          | 2,492,467        | 2,292,075        | 2,349,456              |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19 | 438,360          | 136,490          | –                | –                      |
|                  |    | 2,032,112        | 2,858,119        | 3,514,881        | 2,584,961              |
| <b>流動負債淨額</b>    |    | <b>(743,265)</b> | <b>(548,866)</b> | <b>(474,331)</b> | <b>(365,852)</b>       |
| <b>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b> |    | <b>(612,369)</b> | <b>(460,440)</b> | <b>(406,796)</b> | <b>(318,519)</b>       |
| <b>權益</b>        |    |                  |                  |                  |                        |
| 目標公司權益持有人        |    |                  |                  |                  |                        |
| 應佔之資本及儲備         |    |                  |                  |                  |                        |
| 已繳足資本            | 10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
| 儲備               | 11 | (1,112,369)      | (960,440)        | (906,796)        | (818,519)              |
| <b>權益總額</b>      |    | <b>(612,369)</b> | <b>(460,440)</b> | <b>(406,796)</b> | <b>(318,519)</b>       |

##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br>止七個月 |             |
|------------------------------|----|-------------|-------------|--------------|------------------|-------------|
|                              |    |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                              |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 收入                           | 12 | 8,892,321   | 9,035,806   | 22,281,658   | 7,005,207        | 5,789,397   |
| 銷售成本                         |    | (8,246,804) | (8,089,266) | (20,941,275) | (6,390,325)      | (5,005,136) |
| 毛利                           |    | 645,517     | 946,540     | 1,340,383    | 614,882          | 784,261     |
|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 12 | 28,396      | 378         | 15,820       | 309              | 714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 (196,739)   | (370,494)   | (515,663)    | (139,875)        | (348,624)   |
| 行政開支                         |    | (377,715)   | (390,957)   | (700,855)    | (395,012)        | (300,865)   |
| 其他開支                         | 13 | –           | (1,710)     | (2,016)      | –                | –           |
| 融資成本                         | 15 | (55,111)    | (31,828)    | (84,025)     | (19,936)         | (47,209)    |
| 除稅前溢利                        | 13 | 44,348      | 151,929     | 53,644       | 60,368           | 88,277      |
| 所得稅開支                        | 16 | –           | –           | –            | –                | –           |
| 目標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br>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44,348      | 151,929     | 53,644       | 60,368           | 88,277      |

## 權益變動表

|                                 | 股本<br>人民幣      | 累計虧損<br>人民幣      | 權益總額<br>人民幣      |
|---------------------------------|----------------|------------------|------------------|
|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500,000        | (1,156,717)      | (656,717)        |
| 年內溢利                            | —              | 44,348           | 44,348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br>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500,000        | (1,112,369)      | (612,369)        |
| 年內溢利                            | —              | 151,929          | 151,929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br>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500,000        | (960,440)        | (460,440)        |
| 年內溢利                            | —              | 53,644           | 53,644           |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br>結餘            | <u>500,000</u> | <u>(906,796)</u> | <u>(406,796)</u>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500,000        | (906,796)        | (406,796)        |
| 期內溢利                            | —              | 88,277           | 88,277           |
|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u>500,000</u> | <u>(818,519)</u> | <u>(318,519)</u> |
| (未經審核)                          |                |                  |                  |
|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500,000        | (960,440)        | (460,440)        |
| 期內溢利                            | —              | 60,368           | 60,368           |
|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u>500,000</u> | <u>(900,072)</u> | <u>(400,072)</u> |

## 現金流量表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br>止七個月 |           |
|--|-------------|-------------|-----------|------------------|-----------|
|  |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  | 附註<br>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             |             |           |                  |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44,348      | 151,929     | 53,644    | 60,368           | 88,277    |
| 經以下各項調整：                                     |             |             |           |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br>設備之收益                          | (280)       | –           | –         | –                | –         |
| – 應收貿易賬款撥備撥回                                 | (305)       | –           | –         | –                | –         |
| – 其他應收款項<br>(撥備撥回)／撥備                        | (1,845)     | 1,710       | 2,016     | –                | –         |
| – 利息收入                                       | 12 (315)    | (378)       | (920)     | (309)            | (714)     |
| – 融資成本                                       | 15 55,111   | 31,828      | 84,025    | 19,936           | 47,209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34,484      | 33,470      | 35,424    | 20,257           | 20,202    |
|  | 131,198     | 218,559     | 174,189   | 100,252          | 154,974   |
| <b>營運資本變動</b>                                |             |             |           |                  |           |
| – 存貨   | (1,076,412) | (822,712)   | (445,463) | 1,224,876        | 1,764,203 |
| – 應收貿易賬款及<br>其他應收款項                          | (98,235)    | (124,800)   | (48,489)  | (693,248)        | (434,523) |
| – 應收貿易賬款及<br>其他應付款項                          | 539,373     | (523,509)   | 993,644   | 556,798          | (987,301) |
| <b>經營(所耗)／所得現金及<br/>經營活動(所耗)／<br/>所得現金淨額</b> | (504,076)   | (1,252,462) | 673,881   | 1,188,678        | 497,353   |
|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             |             |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4,900)     | –           | (14,533)  | (14,533)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br>設備所得款項                           | 11,453      | –           | –         | –                | –         |
| 已收利息   | 315         | 378         | 920       | 309              | 714       |
| <b>投資活動所得／(所耗)現金</b>                         | 6,868       | 378         | (13,613)  | (14,224)         | 714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br>止七個月   |               |
|-------------------------------|----------------|------------------|------------------|--------------------|---------------|
|                               |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                |                  |                  |                    |               |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 71,699         | 1,639,893        | (264,379)        | (1,000,075)        | (10,172)      |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增加／(減少)               | 438,360        | (301,870)        | (136,490)        | (6,490)            | -             |
| 已付利息                          | (14,536)       | (20,335)         | (20,038)         | (10,081)           | -             |
| <b>融資活動所得／(所耗)現金</b>          | <b>495,523</b> | <b>1,317,688</b> | <b>(420,907)</b> | <b>(1,016,646)</b> | <b>10,172</b> |
| <b>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br/>增加淨額</b> |                |                  |                  |                    |               |
|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5,822          | 4,137            | 69,741           | 69,741             | 309,102       |
|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7 4,137        | 69,741           | 309,102          | 227,549            | 817,341       |

## II. 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批發及零售主食品、食用油、酒類及飲料、冷藏及新鮮食品。

目標公司為一家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深圳市南山區創業路中心工業城3棟1樓126室。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財務資料時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政策已於有關期間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而成。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以人民幣呈列，而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數值皆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元。



## 2.2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尚未獲目標公司採納的新訂立或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1</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2</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sup>3</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法之澄清 <sup>4</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sup>2</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sup>3</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 監管遞延賬目 <sup>5</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sup>5</sup>                   |

<sup>1</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sup>2</sup> 可供應用—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落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尚未生效階段時釐定。

<sup>3</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有限例外情況除外。

<sup>4</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sup>5</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管理層正評估該等新訂及修訂現有準則對本集團的影響，到目前為止不適宜表達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否重大影響。

## 2.3 持續經營基準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目標公司之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612,639元、人民幣460,440元、人民幣406,796元及人民幣318,519元。目標集團之流動負債主要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應付控股公司及一名股東款項。

為加強目標公司的資本基礎及改善目標公司的財務狀況、即時流動性及現金流量，以及維持目標公司持續經營，目標公司的控股股東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已同意向目標公司提供持續財政支持。目標公司的管理層認為，目標公司可獲得充足資源以於可預見未來應付其到期負債並開展其業務。因此，目標公司的管理層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資料。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若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或當有需要為資產進行每年減值測試（存貨、金融資產、商譽及非流動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回收金額。除非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多項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在此情況下，可回收金額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位釐定），否則資產的可回收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淨額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

減值虧損僅會在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以除稅前的折扣率計算預計未來的現金流量的現值，而該折扣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評估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減值虧損於出現期間在收入報表內於符合減值資產功能的支出類別中列支。

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期末均會作出評估，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於過往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有任何上述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的金額。先前就某項資產（商譽除外）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僅會在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予以撥回，惟撥回的數額不得超出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有關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可能已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

*關連人士*

任何一方如屬以下情況，即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a) 該方為個人或其親密的家庭成員並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中其中一名成員；

或

- (b) 該方為下列任何條件適用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相同集團的成員；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實體為僱員福利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指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a)(i)所指個人對該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中其中一名成員。

###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值減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令該項資產達至運作狀況及將之運至擬定用途地點之直接應計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之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該等開支產生之期間於收入報表內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大型檢驗的開支於資產的賬面值資本化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份須分段重置，則本集團將該等部份確認為獨立資產，並根據特定的可使用年期及相應計提折舊。

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以直線法按其成本值以估計可用年期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目的而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       |     |
|-------|-----|
| 機器    | 20% |
| 傢俬及設備 | 20% |
| 汽車    | 20% |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各部分之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結日進行審核及調整（如適用）。

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任何初步已確認重大部份）於出售或估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經濟利益時，將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因其出售或報廢並在收入報表確認之任何盈虧乃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

### *經營租賃*

凡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歸出租人所有之租約，均列為經營租賃。當本集團為出租人時，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之資產被列作非流動資產，在經營租賃下應收之租金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收入報表內。當本集團為承租人時，在經營租賃下應繳付之租金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在收入報表內扣除。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乃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者劃分為指定作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本集團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會釐定其分類。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時以公平值及交易成本計量，惟以公平值列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定期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定期買賣是指於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規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 隨後計量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但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首次計量後，此類資產其後用實際利率法減任何減值準備按攤銷成本計量。攤銷成本在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包括屬於實際利率固有組成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入報表內的其他收入及收益。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所產生的虧損分別於收入報表內的融資成本及其他開支確認。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在下列情況將被終止確認：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並無嚴重延遲的情況下，負責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以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會評估其是否及保留資產風險及回報與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於資產的持續參與而確認入賬。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的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指就已轉讓資產作出的保證，並按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且僅倘因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跡象（一項已發生的「虧損事件」），而該項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為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借款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倘本集團釐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具重要性與否）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有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其減值虧損會予以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而不會納入共同減值評估之內。

如果有客觀證據顯示已產生減值虧損，資產的賬面值與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的現值之間差額計算減值虧損金額。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的現值以該金融資產原來的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如貸款附帶浮動利率，則計算任何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當時的實際利率。



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可通過撥備賬目而減少，而虧損金額於收入報表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按減少後的賬面值計提，並採用計算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計。若日後收回不可實現及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讓予本集團，則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一併撇銷。

倘其後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因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若撇銷其後撥回，則該項收回計入收入報表的其他開支內。

### **金融負債**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指定為作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如適用）。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負債之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按公平值初次確認，而如屬貸款及借貸，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及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 *隨後計量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值，惟倘折讓之影響並不重大，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在負債終止確認時及按實際利率攤銷程序於收入報表中確認。

攤銷成本乃透過收購所產生之任何折讓或溢價或作為實際利率整體一部份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乃計入收入報表之融資成本中。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該負債之責任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來自相同借貸人按重大不同條款之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被重大修訂，該等交換或修訂視為終止確認原來負債，並按確認為一項新負債處理，相關賬面值之差異於收入報表內確認。

### **抵銷金融工具**

倘目前擁有可合法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的款項，且有意清償該款項的淨額，或變現該等資產及同時清償該等負債，則可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淨額。

###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倘金融工具於活躍市場交易，則其公平值將參考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好倉的買入價及淡倉的沽盤價）釐定，且毋須扣除任何交易成本。如金融工具並無活躍市場，其公平值將採用合適的估值技術釐定。該等技術包括使用近期的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另一大致相同金融工具的現行市價、分析貼現現金流及期權定價模型。

###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分攤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及出售將產生的任何成本而計算。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乃指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高度流通性之短期投資（可隨時套現為已知數額之現金，而其價值變更風險低，且購入時之到期日較短，一般而言為三個月內），該等金額扣除按  
要求付還之銀行透支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一組成部份。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乃指不受限制動用之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

### 撥備

因過往事件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且有可能需要動用日後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時，撥備方予以確認，惟可就責任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

倘折現影響重大，就撥備確認之金額為預期須用作履行責任之日後開支於報告期末之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導致已折現現值增加則計入收入報表之融資成本。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本期及過往期間之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施行之稅率（及稅法），計及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當前之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稅務機關繳付之金額計算。

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彼等就財務申報而言之賬面值之所有暫時性差額，乃以負債法提撥遞延稅項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入賬，惟：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商譽或進行非業務合併之交易之時初步確認交易之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除外；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當暫時性差額之撥回時間可予控制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除外。

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與稅務虧損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在應有應課稅利潤可供對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可予動用的情況下，方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

- 由初次確認一項交易（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並於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不構成影響的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及
- 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只限於暫時性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及應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扣暫時性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將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削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之水平。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各報告期末重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限，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施行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之適用稅率計算。

倘現有可依法執行權利，容許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而該遞延稅項涉及同一稅務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予以抵銷。

### 收益確認

倘收益會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並能可靠計算時，方會按下列基準予以確認：

- (a) 從貨物銷售取得之收入，在貨物重大風險及回報之擁有權已轉予買家，而本集團對其再無參與和擁有權相關之管理，亦對已售出貨物再無實際控制權之時確認；及
- (b)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採用於財務工具預期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值淨額的利率，按應計基準確認。
- (c) 並未於上文列示之其他收入於已收或應收時確認。

### 其他僱員福利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符合資格參與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該項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於按強積金計劃規定須予支付時自收入報表內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於獨立管理的基金內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一旦注入強積金計劃，即悉數歸屬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所運作的中央退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該中央退休計劃供款。有關供款於根據該中央退休計劃之規則須支付時計入收入報表。

#### 借貸成本

因收購或建設合資格資產（需於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其原定用途或出售者）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乃作為該等資產之部份成本而予以資本化。倘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則該等借貸成本將會停止資本化。將有待用於合資格資產之特定借貸作短期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乃從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全部其他借貸成本於彼等產生之期間列作開支。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於籌集資金時產生之其他成本。

#### 外幣

##### 功能及呈報貨幣

目標公司財務報表中包括之有關項目使用目標公司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目標公司之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

## 3.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傢俬及設備<br>人民幣  | 汽車<br>人民幣      | 機器<br>人民幣    | 總計<br>人民幣      |
|--------------------|---------------|----------------|--------------|----------------|
|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                |              |                |
| 成本                 | 57,083        | 126,075        | 4,151        | 187,309        |
| 累計折舊               | (13,784)      | (9,981)        | (890)        | (24,655)       |
| 賬面淨值               | <u>43,299</u> | <u>116,094</u> | <u>3,261</u> | <u>162,654</u> |
|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                |              |                |
| 扣除累計折舊             | 43,299        | 116,094        | 3,261        | 162,654        |
| 添置                 | 4,900         | -              | -            | 4,900          |
| 出售                 | (9,118)       | -              | (2,056)      | (11,174)       |
| 年內計提折舊             | (9,596)       | (24,398)       | (490)        | (34,484)       |
| 於二零一一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扣除累計折舊             | <u>29,485</u> | <u>91,696</u>  | <u>715</u>   | <u>121,896</u> |
|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                |              |                |
| 成本                 | 46,652        | 126,075        | 1,200        | 173,927        |
| 累計折舊               | (17,167)      | (34,379)       | (485)        | (52,031)       |
| 賬面淨值               | <u>29,485</u> | <u>91,696</u>  | <u>715</u>   | <u>121,896</u> |
|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                |              |                |
| 扣除累計折舊             | 29,485        | 91,696         | 715          | 121,896        |
| 年內計提折舊             | (8,826)       | (24,398)       | (246)        | (33,470)       |
| 於二零一二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扣除累計折舊             | <u>20,659</u> | <u>67,298</u>  | <u>469</u>   | <u>88,426</u>  |
|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                |              |                |
| 成本                 | 46,652        | 126,075        | 1,200        | 173,927        |
| 累計折舊               | (25,993)      | (58,777)       | (731)        | (85,501)       |
| 賬面淨值               | <u>20,659</u> | <u>67,298</u>  | <u>469</u>   | <u>88,426</u>  |

|                    | 傢俬及設備<br>人民幣 | 汽車<br>人民幣 | 機器<br>人民幣 | 總計<br>人民幣 |
|--------------------|--------------|-----------|-----------|-----------|
|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           |           |           |
| 扣除累計折舊             | 20,659       | 67,298    | 469       | 88,426    |
| 添置                 | 14,533       | -         | -         | 14,533    |
| 年內計提折舊             | (10,780)     | (24,398)  | (246)     | (35,424)  |
| 於二零一三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扣除累計折舊             | 24,412       | 42,900    | 223       | 67,535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           |           |
| 成本                 | 61,186       | 126,075   | 1,200     | 188,461   |
| 累計折舊               | (36,774)     | (83,175)  | (977)     | (120,926) |
| 賬面淨值               | 24,412       | 42,900    | 223       | 67,535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           |           |
| 扣除累計折舊             | 24,412       | 42,900    | 223       | 67,535    |
| 年內計提折舊             | (5,827)      | (14,232)  | (143)     | (20,202)  |
|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              |           |           |           |
| 扣除累計折舊             | 18,585       | 28,668    | 80        | 47,333    |

## 4. 存貨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四年<br>七月三十一日<br>人民幣 |
| 原材料  | 2,946          | 5,965          | 20,762           | 19,594                 |
| 產成品  | 443,731        | 830,734        | 1,953,833        | 638,887                |
| 賬面淨值 | <u>446,677</u> | <u>836,699</u> | <u>1,974,595</u> | <u>658,481</u>         |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分別達人民幣8,246,804元、人民幣8,089,266元、人民幣20,941,275元、人民幣6,930,325元（未經審核）及人民幣5,005,136元。

目標公司根據銷售訂單向供應商下採購訂單，並將不會下訂任何額外存貨。於年結日之存貨乃客戶所下訂惟尚未包裝或交付之該等存貨，因此，目標公司有權享有存貨之所有權。原材料為製成品之包裝材料。鑑於上述，認為留存額外存貨之風險並不存在。

## 5.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乃當存貨交付予客戶惟尚未結算時產生。目標公司給予主要客戶一般為一個月至三個月之信貸期。每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目標公司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用提升安排。應收賬款為免息。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四年<br>七月三十一日<br>人民幣 |
| 一個月內  | -            | 140          | -            | 79,938                 |
| 一至兩個月 | -            | -            | -            | 206,254                |
| 兩至三個月 | -            | -            | -            | 20,760                 |
| 超過三個月 | -            | -            | -            | 10,889                 |
|       | <u>-</u>     | <u>140</u>   | <u>-</u>     | <u>317,841</u>         |



個別或共同被認為不出現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四年<br>七月三十一日<br>人民幣 |
| 未逾期亦未減值 | -            | 140          | -            | 306,952                |
| 逾期少於一個月 | -            | -            | -            | 10,889                 |
|         | <u>-</u>     | <u>140</u>   | <u>-</u>     | <u>317,841</u>         |

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大量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多樣化客戶有關。

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同目標公司有良好往績記錄之若干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目標公司董事認為無需就該等結餘作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該等結餘仍被認為可悉數收回。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所有結餘均已悉數結清。

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 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四年<br>七月三十一日<br>人民幣 |
| 貿易按金     | 707,832        | 1,140,522        | 448,090        | 335,412                |
| 其他按金     | 10,380         | 80,380           | 105,680        | 84,592                 |
| 其他應收款項   | 129,035        | 183,695          | 207,023        | 9,382                  |
|          | <u>847,247</u> | <u>1,404,597</u> | <u>760,793</u> | <u>429,386</u>         |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214)          | (1,924)          | (3,940)        | (3,940)                |
|          | <u>847,033</u> | <u>1,402,673</u> | <u>756,853</u> | <u>425,446</u>         |

計入以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為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個別已減值其他應收款項撥備214港元、1,924港元、3,940港元、3,940港元，其等於撥備前賬面值。

除上述所披露外，概無以上資產為逾期或已減值。上述結餘包括之金融資產乃與最近並無拖欠記錄之應收款有關。

所有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均以人民幣計值。

## 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四年<br>七月三十一日<br>人民幣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4,137        | 69,741       | 309,102      | 817,341                |
| 於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br>現金等值物 | 4,137        | 69,741       | 309,102      | 817,341                |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放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有信譽之銀行。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 8. 應付貿易款項

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四年<br>七月三十一日<br>人民幣 |
| 一個月內  | -            | 4,988        | 345,660        | -                      |
| 超過三個月 | -            | -            | 8              | 43,208                 |
|       | <u>-</u>     | <u>4,988</u> | <u>345,668</u> | <u>43,208</u>          |

所有應付貿易款項均以人民幣計值。

## 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四年<br>七月三十一日<br>人民幣 |
| 預收款項   | 624,843        | 181,493        | 817,449        | 104,029                |
| 應計費用   | 95,265         | 42,681         | 57,189         | 88,268                 |
| 其他應付款項 | 32,563         | -              | 2,500          | -                      |
|        | <u>752,671</u> | <u>224,174</u> | <u>877,138</u> | <u>192,297</u>         |

所有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均以人民幣計值。

## 10. 股本

人民幣

## 已註冊及繳足資本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500,000

## 11. 儲備

## 儲備

於年內／期內儲備之變動詳情乃參照權益變動表。於權益內儲備之性質及目的如下：

## 累計虧損

累計虧損乃目標公司於業務中持續錄得之累計淨虧損。

## 12.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br>止七個月 |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四年<br>人民幣     |
| 收入            |                  |                  |                   |                  |                  |
| 銷售貨物          | <u>8,892,321</u> | <u>9,035,806</u> | <u>22,281,658</u> | <u>7,005,207</u> | <u>5,789,397</u>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                   |                  |                  |
| 利息收入          | 315              | 378              | 920               | 309              | 714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280              | -                | -                 | -                | -                |
| 撥回應收貿易款項撥備    | 305              | -                | -                 | -                | -                |
| 撥回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 1,845            | -                | -                 | -                | -                |
| 其他            | <u>25,651</u>    | -                | <u>14,900</u>     | -                | -                |
|               | <u>28,396</u>    | <u>378</u>       | <u>15,820</u>     | <u>309</u>       | <u>714</u>       |

目標公司按總額基準確認收入。董事認為，由於物流由目標公司安排，故目標公司並非一名代理商而為營運商。有關安排包括分類銷售訂單及安排供應商之交貨。客戶投訴（如有）亦由目標公司處理。

## 13. 除稅前溢利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br>止七個月 |                |
|------------------------|----------------|----------------|----------------|------------------|----------------|
|                        |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 已售存貨的成本                | 8,246,804      | 8,089,266      | 20,941,275     | 6,390,325        | 5,005,136      |
| 折舊                     | 34,484         | 33,470         | 35,424         | 20,257           | 20,202         |
| 根據有關土地及樓宇<br>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 | 119,158        | 113,362        | 306,073        | 156,422          | 149,837        |
| 僱員福利開支                 |                |                |                |                  |                |
| 工資及薪酬                  | 205,550        | 246,563        | 437,430        | 231,392          | 288,235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22,187         | 31,122         | 49,220         | 27,460           | 23,493         |
|                        | <u>227,737</u> | <u>277,685</u> | <u>486,650</u> | <u>248,852</u>   | <u>311,728</u> |
| 其他開支：                  |                |                |                |                  |                |
|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 -              | 1,710          | 2,016          | -                | -              |
|                        | <u>-</u>       | <u>1,710</u>   | <u>2,016</u>   | <u>-</u>         | <u>-</u>       |

## 14. 五名最高薪僱員

五名最高薪僱員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之總酬金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br>止七個月 |                |
|------------|----------------|----------------|----------------|------------------|----------------|
|            |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 205,550        | 226,793        | 290,451        | 163,557          | 190,691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22,187         | 29,680         | 40,984         | 22,713           | 19,243         |
|            | <u>227,737</u> | <u>256,473</u> | <u>331,435</u> | <u>186,270</u>   | <u>209,934</u> |

彼等之酬金介乎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於有關期間內，本集團概無向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或獎勵作為加入或於加入目標公司後之獎勵或作為離職之補償。

## 15. 融資成本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br>止七個月 |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四年<br>人民幣  |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之利息 | 40,575        | 11,493        | 63,987        | 9,855            | 47,209        |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之利息 | 14,536        | 20,335        | 9,477         | 5,933            | -             |
| 其他應付款項之利息   | -             | -             | 10,561        | 4,148            | -             |
|             | <u>55,111</u> | <u>31,828</u> | <u>84,025</u> | <u>19,936</u>    | <u>47,209</u> |

## 16. 所得稅

於有關期間，由於應課稅收入已與上一年度之虧損抵銷，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企業所得稅乃按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於有關期間之適用所得稅率為目標公司應課稅收入之25%，此乃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條例及規定釐定。

所得稅開支可與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br>止七個月 |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四年<br>人民幣    |
| 除稅前溢利                 | <u>44,348</u>   | <u>151,929</u>  | <u>53,644</u>   | <u>60,368</u>    | <u>88,277</u>   |
|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 11,087          | 37,982          | 13,411          | 15,092           | 22,069          |
| 年/期內動用往年稅項虧損之<br>稅務影響 | <u>(11,087)</u> | <u>(37,982)</u> | <u>(13,411)</u> | <u>(15,092)</u>  | <u>(22,069)</u> |
| 所得稅開支                 | <u>-</u>        | <u>-</u>        | <u>-</u>        | <u>-</u>         | <u>-</u>        |

## 17. 經營租賃承擔

目標公司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其物業。物業租賃經磋商為一至五年期限。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截至<br>二零一四年<br>七月三十一日<br>止七個月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人民幣                           |
| 一年內     | -            | -            | 168,475        | 7,325                         |
| 第二年至第五年 | -            | -            | 7,325          | -                             |
|         | <u>-</u>     | <u>-</u>     | <u>175,800</u> | <u>7,325</u>                  |

## 18. 分部報告

目標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批發及零售主食品、食用油、酒類及飲料、冷藏及新鮮食品。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業務分部較為重大需予披露。

## 19.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 (a) 除於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之交易外，目標公司於有關期間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br>止七個月 |               |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四年<br>人民幣  |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之利息 | (i)  | 40,575        | 11,493        | 63,987        | 9,855            | 47,209        |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之利息 | (ii) | 14,537        | 20,336        | 9,477         | 5,933            | -             |
|             |      | <u>55,111</u> | <u>31,828</u> | <u>73,463</u> | <u>15,788</u>    | <u>47,209</u> |

- (i) 於有關期間內，應付控股公司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款項產生之利息開支乃無抵押及按介乎6%至7.5%之年利率計息。
- (ii) 於有關期間內，應付一名股東款項產生之利息開支乃無抵押及按介乎6%至7.5%之年利率計息。

## (b) 與關連人士之尚未償還結餘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截至               |
|----------|------------------|------------------|------------------|------------------|
|          |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七月三十一日           |
|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止七個月             |
|          |                  |                  |                  | 二零一四年            |
|          |                  |                  |                  | 人民幣              |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                  |                  |                  |                  |
| 北大荒營銷股份  |                  |                  |                  |                  |
| 有限公司     | 841,081          | 2,492,467        | 2,292,075        | 2,349,456        |
| 胡廣生先生    | 438,360          | 136,490          | -                | -                |
|          | <u>1,279,441</u> | <u>2,628,957</u> | <u>2,292,075</u> | <u>2,349,456</u> |

附註：

## (i) 目標公司之控股公司

於有關期間內，應付控股公司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款項產生之利息開支乃無抵押及按介乎6%至7.5%之年利率計息。

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將於收購事項後成為目標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目標公司與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並相互協定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將不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要求還款且於該期間內將不會收取任何利息。目標公司自有關期間之期間結束日期起至協議日期並無向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任何還款。

## (ii) 目標公司之非控股股東

於有關期間內，應付一名股東款項產生之利息開支乃無抵押及按介乎6%至7.5%之年利率計息。



## 20. 金融工具分類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賬面值如下：

## 金融資產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                  |
|-----------------------|--------------------|--------------------|--------------------|--------------------|
|                       |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br>七月三十一日    |
|                       | 貸款及<br>應收款項<br>人民幣 | 貸款及<br>應收款項<br>人民幣 | 貸款及<br>應收款項<br>人民幣 | 貸款及<br>應收款項<br>人民幣 |
| 應收貿易賬款                | -                  | 140                | -                  | 317,841            |
| 已計入按金及其他<br>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 847,033            | 1,402,673          | 756,854            | 425,446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4,137              | 69,741             | 309,102            | 817,341            |
|                       | <u>851,170</u>     | <u>1,472,554</u>   | <u>1,065,956</u>   | <u>1,560,628</u>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                         |
|-------------------------|---------------------------|---------------------------|---------------------------|---------------------------|
|                         |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br>七月三十一日           |
|                         | 按攤銷<br>成本之<br>金融負債<br>人民幣 | 按攤銷<br>成本之<br>金融負債<br>人民幣 | 按攤銷<br>成本之<br>金融負債<br>人民幣 | 按攤銷<br>成本之<br>金融負債<br>人民幣 |
| 應付貿易款項                  | -                         | 4,988                     | 345,668                   | 43,208                    |
|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br>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 752,671                   | 224,174                   | 877,138                   | 192,297                   |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 841,081                   | 2,492,467                 | 2,292,075                 | 2,349,456                 |
| 應付股東款項                  | 438,360                   | 136,490                   | -                         | -                         |
|                         | <u>2,032,112</u>          | <u>2,858,119</u>          | <u>3,514,881</u>          | <u>2,584,961</u>          |

## 21. 金融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

目標公司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付控股公司款項、應付股東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該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為籌集資金作目標公司經營所需。目標公司有諸如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款項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乃於其業務中直接產生。

目標公司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協定管理有關風險之政策，並概述如下。

### 利率風險

目標公司承受市場利率波動之風險主要與按銀行利率計算之應付控股公司、一名股東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款項有關。管理層認為該款項產生之利率風險對目標公司而言並不重大。

### 外幣風險

目標公司大體上所有交易均以其功能貨幣人民幣進行，故目標公司並無重大外幣風險。

### 信貸風險

目標公司僅與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按目標公司採用之政策，所有客戶若想取得交易信貸期，須經過信用認證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並不重大且按持續基準對此不時監控，因此，目標公司需面對壞賬之風險並不重大。

目標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對方之拖欠，所面臨之最大風險相等於該等資產之賬面值。

由於目標公司僅與信譽良好及可信之第三方進行貿易，因此並無牽涉按押資產之需要。由於目標公司應收貿易賬款由大量分散的客戶組成，目標公司內並無顯著集中的信貸風險。

有關目標公司來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定量數據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披露。

### **流動資金風險**

目標公司利用經常性流動規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衡量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款項）的到期日期及預測營運產生的現金流。

於報告期末，目標公司基於已訂約但未貼現付款之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                         | 按<br>要求<br>人民幣   | 一年內<br>人民幣       |
|-------------------------|------------------|------------------|
| <b>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br>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 –                | 752,761          |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 841,081          | –                |
| 應付股東款項                  | 438,360          | –                |
|                         | <u>1,279,441</u> | <u>752,761</u>   |
| <b>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應付貿易款項                  | –                | 4,988            |
|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br>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 –                | 224,174          |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 2,492,467        | –                |
| 應付股東款項                  | 136,490          | –                |
|                         | <u>2,628,957</u> | <u>229,162</u>   |
| <b>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應付貿易款項                  | –                | 345,668          |
|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br>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 –                | 877,138          |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 2,292,075        | –                |
|                         | <u>2,292,075</u> | <u>1,222,806</u> |
| <b>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b>     |                  |                  |
| 應付貿易款項                  | –                | 43,208           |
|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br>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 –                | 192,297          |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 2,349,456        | –                |
|                         | <u>2,349,456</u> | <u>235,505</u>   |

## 資本管理

目標公司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為確保目標公司具備持續發展的能力，且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運作，爭取最大的股東價值。

目標公司根據經濟情況的變動及有關資產之風險特質，管理其資本結構並作出調整。目標公司並不受任何外來施加之資本規定所限。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內，目標公司並無更改其管理資本之目標、政策或程序。

目標公司以資本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監控資本。目標公司的政策為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削減資本成本。債務淨額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控股公司款項及應付股東款項，並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資本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報告期末，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於                      |
|-------------|------------------|------------------|------------------|------------------------|
|             | 二零一一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二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三年<br>人民幣     | 二零一四年<br>七月三十一日<br>人民幣 |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 841,081          | 2,492,467        | 2,292,075        | 2,349,456              |
| 應付貿易款項      | -                | 4,988            | 345,668          | 43,208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752,761          | 224,174          | 877,138          | 192,297                |
| 應付股東款項      | 438,360          | 136,490          | -                | -                      |
|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4,137)          | (69,741)         | (309,102)        | (817,341)              |
| 債務淨額        | 2,028,065        | 2,788,378        | 3,205,779        | 1,767,620              |
| 資本          | (612,369)        | (460,440)        | (406,796)        | (318,519)              |
| 資本及債務淨額     | <u>1,415,696</u> | <u>2,327,938</u> | <u>2,798,983</u> | <u>1,449,101</u>       |
| 資本負債比率      | <u>143%</u>      | <u>120%</u>      | <u>115%</u>      | <u>122%</u>            |

### III. 其後財務報表

目標公司並無就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後至本報告日期止之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目標公司並無就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後之任何期間已宣派或作出股息或分派。

此 致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

## 1.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及負債報表緒言

以下為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及負債報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按照上市規則第四章第29段編製，以供說明猶如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對經擴大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之影響。

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根據下列所載資料編製：

- (a)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乃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刊發中期報告；
- (b) 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財務狀況表，乃來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之會計師報告；及
- (c) 經考慮未經審核備考調整（與收購事項直接有關及確實可作依據）後，如其附註所述說明猶如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則收購事項可能對本集團之過往財務資料有何影響。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通函附錄一所載之「本集團之財務資料」、本通函附錄二所載之「目標公司之會計師報告」及本通函其他部分所載之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董事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並基於若干假設、估計、不確定因素及目前所得資料而作出。鑑於其假設性質，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必能反映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之真實綜合財務狀況。

##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及負債報表

|                        | 本集團                       | 目標公司                      | 小計      | 備考調整       |            | 備考<br>調整總計<br>(未經審核) | 備考<br>經擴大集團<br>(未經審核) |
|------------------------|---------------------------|---------------------------|---------|------------|------------|----------------------|-----------------------|
|                        | 於二零一四年<br>六月三十日<br>(未經審核) | 於二零一四年<br>七月三十一日<br>(經審核) |         | (未經審核)     | (未經審核)     |                      |                       |
|                        | 千港元<br>附註1                | 千港元<br>附註2                | 千港元     | 千港元<br>附註3 | 千港元<br>附註4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8,258                    | 59                        | 18,317  |            |            |                      | 18,317                |
| 商譽                     | 468                       | -                         | 468     |            | 3,341      | 3,341                | 3,809                 |
| 其他無形資產                 | 2,615                     | -                         | 2,615   |            |            |                      | 2,615                 |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4,619                     | -                         | 4,619   |            |            |                      | 4,619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 25,960                    | 59                        | 26,019  |            |            |                      | 29,360                |
| 存貨                     | 50,346                    | 827                       | 51,173  |            |            |                      | 51,173                |
|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 8,366                     | 399                       | 8,765   |            |            |                      | 8,765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198,500                   | 535                       | 199,035 |            |            |                      | 199,035               |
|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 92,890                    | -                         | 92,890  |            |            |                      | 92,890                |
| 已抵押存款                  | 7,717                     | -                         | 7,717   |            |            |                      | 7,717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65,303                    | 1,027                     | 66,330  |            | (3,141)    | 9,171                | 63,189                |
|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br>組別之資產    | 423,122                   | 2,788                     | 425,910 |            |            |                      | 422,769               |
| 流動資產總值                 | 24,904                    | -                         | 24,904  |            |            |                      | 24,904                |
| 流動資產總值                 | 448,026                   | 2,788                     | 450,814 |            |            |                      | 447,673               |
| <b>流動負債</b>            |                           |                           |         |            |            |                      |                       |
|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25,786                    | 54                        | 25,840  |            |            |                      | 25,840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74,152                    | 241                       | 74,393  |            |            |                      | 74,393                |
| 銀行及其他計息借貸              | 61,681                    | -                         | 61,681  |            |            |                      | 61,681                |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 31,834                    | -                         | 31,834  |            |            |                      | 31,834                |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 -                         | 2,952                     | 2,952   | (2,952)    |            | (2,952)              | -                     |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br>股東款項    | -                         | -                         | -       | 2,952      |            | 2,952                | 2,952                 |
| 應付稅項                   | 6,666                     | -                         | 6,666   |            |            |                      | 6,666                 |
|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br>直接有關之負債 | 200,119                   | 3,247                     | 203,366 |            |            |                      | 203,366               |
| 流動負債總額                 | 26,080                    | -                         | 26,080  |            |            |                      | 26,080                |
| 流動負債總額                 | 226,199                   | 3,247                     | 229,446 |            |            |                      | 229,446               |
| 流動負債淨額                 | 221,827                   | (459)                     | 221,368 |            |            |                      | 218,227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247,787                   | (400)                     | 247,387 |            |            |                      | 247,587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                      |                       |
| 遞延稅項負債                 | 98                        | -                         | 98      |            |            |                      | 98                    |
| 資產/(負債)淨值              | 247,689                   | (400)                     | 247,289 |            |            |                      | 247,489               |



##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 (1) 有關結餘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刊發中期報告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2) 有關結餘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之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有關金額乃按人民幣1元兌1.2563港元之匯率由人民幣(「人民幣」)兌換為港元(「港元」)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以符合本集團之呈列方式。
- (3) 有關調整指重新分類目標公司之賬目結餘，以符合本集團之呈列方式。
- (4) 收購事項

根據該協議，收購事項之總代價為3,141,000港元(人民幣2,500,000元)，有關代價將以現金悉數支付。

為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及供說明用途，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之確認分析如下：

|                                  |                     |
|----------------------------------|---------------------|
|                                  | 千港元                 |
| 代價                               | <u>3,141</u>        |
|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將予收購之<br>可識別負債淨值之公平值 | (400)               |
| 減：於目標公司之50%非控股權益                 | <u>(200)</u>        |
|                                  | <u>200</u>          |
| 商譽                               | <u><u>3,341</u></u> |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且目標公司之業績將綜合計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內。收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通函之董事會函件。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編製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並假設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目標公司之公平值相若。本集團已選擇按非控股權益應佔目標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於目標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規定，建議收購方於收購日期需分類或指定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以於其後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要求無形資產可作出識別，以從商譽中區分。於業務合併確認之商譽為一項資產，指於業務合併所收購之其他資產所產生不作個別識別或獨立確認之未來經濟利益。於業務合併收購之任何無形項目在可予識別及能可靠計量時確認為獨立於商譽之資產。倘有關款額未能確認為無形資產，則構成於收購日期確認為商譽之款額之一部份。根據目前可得資料，管理層尚未識別將獨立於商譽之任何無形資產。

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約為3,341,000港元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其後將於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發生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須進行更頻繁之減值測試。

本集團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與適用會計準則一致。商譽首次按成本計量，即所轉移之代價與就非控股權益確認之金額之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與所承擔負債之部份。於首次確認後，商譽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將於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發生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須進行更頻繁之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收購之商譽乃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可自合併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會否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董事確認，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基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除遵守將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集團就商譽將採納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者一致之會計政策，以在經擴大集團於未來年度審核中對經擴大集團之商譽進行減值評估。董事認為，本公司評估有關商譽減值所採用之會計處理及主要假設將與性質相若之其他收購事項所採用者相同。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之獨立核數師將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在經擴大集團於未來年度審核中對經擴大集團之商譽進行減值評估。

即使於日後之會計期間進行減值評估，鑑於本通函日期，董事認為，因代價與本集團於收購事項後應佔之協同效益及目標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之差異產生之商譽金額反映了預期未來經濟利益（即目標公司之現金流量淨額及盈利）。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就進行會計而言，經擴大集團之實際商譽及無形資產（如有）將需根據於完成日期目標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值之公平值重新計算。實際財務影響預期將與上文所呈列之金額有所不同。

- (5) 並無作出調整以反映收購事項之交易成本，原因是董事認為所涉及之金額並不重大。
- (6) 除收購事項外，並無對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及負債報表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後進行之任何貿易業績或其他交易。

## 2. 獨立申報會計師有關編彙備考財務資料之核證報告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香港執業會計師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編製之報告全文，僅供載入本通函。



**CHENG & CHENG LIM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

聯合鹿島大廈10樓

### 致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吾等已完成核證工作，以對 貴公司董事編製之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之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匯報，僅供說明用途。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集團及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以及負債報表及相關附註（載於 貴公司刊發之通函（「本通函」）第109至114頁）。董事編彙備考財務資料所依據之適用準則載於本通函第109至114頁。

董事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說明收購目標公司50%權益（「收購事項」）對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之影響，猶如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發生。作為此程序之一部份，有關 貴集團之財務狀況資料乃董事摘錄自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就此發出審核或審閱報告，而有關目標公司之財務狀況資料乃董事摘錄自載於本通函附錄二之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之財務報表。

### 董事就備考財務資料之責任

董事負責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編彙備考財務資料。

###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吾等之責任乃按上市規則第4.29(7)條之規定，就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吾等之意見。對於吾等在過往發出且編彙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任何財務資料報告而言，除於報告發出日期對該等報告之收件人所負之責任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420號「就載入招股章程所編彙之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之核證工作」進行吾等之工作。該準則規定申報會計師遵守道德規範及規劃並執程序，以合理確定董事於編彙備考財務資料時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之規定以及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

就是項工作而言，吾等並非負責就編彙備考財務資料採用之任何過往財務資料作出更新或重新發表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吾等於是項工作過程不會對編彙備考財務資料採用之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本通函載入備考財務資料之目的，僅供說明重大事項或交易對貴集團之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之影響，猶如有關事項或有關交易已於選定說明該影響之日期前已發生或進行。因此，吾等並不保證有關事項或交易之實際結果與所呈列者相同。

合理核證工作旨在匯報備考財務資料是否按照適用標準妥為編彙，涉及作出多個程序以評估董事於編彙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採用之適用標準，是否就呈列有關事項或交易之直接重大影響提供合理基準，以及獲取足夠合理憑證釐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恰當地執行該等標準；及
- 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未經調整財務資料恰當地採用該等調整。

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之判斷，包括已考慮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備考財務資料就此編彙之有關事項或交易以及其他有關工作情況性質之理解。

有關工作亦涉及評估備考財務資料之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之憑證屬充足和恰當，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吾等認為：

- (a) 備考財務資料已按所述基準妥為編彙；
- (b) 有關基準與 貴集團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及
- (c) 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條所披露之有關調整就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適當。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

### 資產評估報告的聲明

- 一、我們在執行本資產評估業務中，遵循相關法律法規和資產評估準則，恪守獨立、客觀和公正的原則；根據我們在執業過程中收集的資料，評估報告陳述的內容是客觀的，並對評估結論合理性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 二、評估對象涉及的資產、負債清單由委託方、被評估單位（或者產權持有單位）申報並經其簽章確認；所提供資料的真實性、合法性、完整性，恰當使用評估報告是委託方和相關當事方的責任。
- 三、我們與評估報告中的評估對象沒有現存或者預期的利益關係；與相關當事方沒有現存或者預期的利益關係，對相關當事方不存在偏見。
- 四、我們已對評估報告中的評估對象及其所涉及資產進行現場調查；我們已對評估對象及其所涉及資產的法律權屬狀況給予必要的關注，對評估對象及其所涉及資產的法律權屬資料進行了查驗，並對已經發現的問題進行了如實披露，且已提請委託方及相關當事方完善產權以滿足出具評估報告的要求。
- 五、我們出具的評估報告中的分析、判斷和結論受評估報告中假設和限定條件的限制，評估報告使用者應當充分考慮評估報告中載明的假設、限定條件、特別事項說明及其對評估結論的影響。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  
擬股權轉讓所涉及該公司  
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資產評估報告摘要

深玄評字[2014]075號

謹提請本報告書閱讀者和使用者注意

本摘要內容摘自評估報告正文，欲瞭解本評估項目的詳細情況和合理解釋評估結論，應當閱讀評估報告正文。

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普通合夥）（以下簡稱「玄德評估所」）接受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大荒」）的委託，對北大荒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截止2014年7月31日的價值進行評估，僅作為北大荒公司股權轉讓時瞭解其市場價值之參考。根據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與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訂立的《資產評估業務約定書》所設立的條件，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業已實施了包括對評估範圍內有關資產的實地查勘、市場調查與詢證等必要的評估程序。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的評估是建立在委託方及被評估單位提供的評估所必需的資料的基礎上的，這些資料的真實性、合法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由委託方及被評估單位負責。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在此基礎上根據《資產評估準則》及相關專業規範性文件發表估值意見。

本次評估對象為：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其對應的評估範圍為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申報的，截至2014年7月31日的全部資產以及相關負債。該等資產及負債業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本次評估的價值類型為市場價值。市場價值是指自願買方和自願賣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強迫的情況下，評估對像在評估基準日進行正常公平交易的價值估計數額。

根據評估對像、價值類型、資料收集情況等相關條件，本次評估主要採用收益法（又稱資產基礎途徑的資產加和法）對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的全部權益價值進行評估。

通過履行必要的評估程序，除本報告所載明的特別事項說明外，在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持續經營和本報告載明的評估目的及價值定義、假設及限制條件下在評估基準日2014年7月31日表現的市場價值反映如下：

採用收益法評估，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帳面值為-33.56萬元，評估值為439.35萬元，評估增值472.91萬元。

下列事項可能會影響評估結論，但在目前情況下我們無法估計其對評估結果的影響程度。謹提請本報告使用人和閱讀人注意：

- 1、本評估結論沒有考慮被評估資產可能承擔的擔保、抵押或該資產如果出售所應承擔的稅費等事項，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或減少）付出的價格等對評估結論的影響，也未考慮國家宏觀經濟政策發生變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對評估結論的影響。當前述條件及評估中遵循的持續經營等原則發生變化時，評估結果將會失效。

- 2、 對可能存在影響評估結論的瑕疵事項，在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未做出特別說明、而評估人員根據專業經驗不能獲悉或無法收集資料的情況下，評估機構及簽字註冊資產評估師不承擔責任。
- 3、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提供的與評估有關的所有資料，是編製本報告的基礎，應對其提供資料的真實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負責，如資料與事實不符，將可能造成評估結果失實。
- 4、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承諾申報的資產截至評估基準日不存在抵押、擔保、訴訟等情況。

評估結論僅在評估報告載明的評估基準日成立。評估報告使用有效期自評估基準日起一年內（即2014年7月31日至2015年7月30日）有效。

本報告只能由評估報告載明的評估報告使用者使用。未徵得評估機構同意，評估報告的內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於公開媒體，法律、法規規定以及相關當事方另有約定的除外。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  
擬股權轉讓所涉及該公司  
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資產評估報告書

深玄評字[2014]075號

一、緒言

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普通合夥）接受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大荒」）的委託，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資產評估準則、資產評估原則，採用收益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評估程序，對北大荒公司擬實施股權轉讓涉及的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在評估基準日2014年7月31日的市場價值進行了評估，現將資產評估情況報告如下：

二、委託方、產權持有者和其他評估報告使用者

（一）委託方與被評估單位均為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

|        |                          |
|--------|--------------------------|
| 企業名稱：  |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          |
| 住所：    | 深圳市南山區創業路中心工業城3棟1樓126室   |
| 註冊號：   | 440301103908568          |
| 法定代表人： | 胡廣生                      |
| 註冊資本：  | 人民幣50萬元                  |
| 實收資本：  | 人民幣50萬元                  |
| 經濟性質：  | 有限責任公司                   |
| 營業期限：  | 自2009年3月23日起至2019年3月23日止 |

一般經營項目：國內貿易；經營進出口業務；投資興辦實業；初級農產品批發、零售；酒精飲料、糧油的批發。

許可經營項目：預包裝食品的批發（不含復熱）；乳製品（含嬰幼兒配方乳粉）的批發（食品流通許可證SP4403001010047287，有效期至2016年3月14日）。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2009年3月經深圳市工商管理局核准成立，初始投資50萬元，由李永順出資10萬元；持20%股權、張東出資10萬元，持20%股權；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出資30萬元，持60%股權。

2009年10月23日，股東及股權變更為：

|        |                         |
|--------|-------------------------|
| 變更前股東： | 李永順10.00(萬元)20%         |
|        | 張東10.00(萬元)20%          |
|        | 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30.00(萬元)60% |
| 變更後股東： | 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40.00(萬元)80% |
|        | 李永順10.00(萬元)20%         |

2009年12月17日，股東及股權再次變更為：

變更前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變更後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變更前股東： 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40.00（萬元）80%  
李永順10.0000（萬元）20.00%

變更後股東： 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50.00（萬元）100%

2011年10月8日，股東及股權又一次變更為：

變更前法定代表人： 張顯才

變更後法定代表人： 胡廣生

變更前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變更後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變更前股東： 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50.00（萬元）100%

變更後股東： 胡廣生20.0000（萬元）40.00%  
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30.00（萬元）60%

委託方和被評估單位之間的關係：被評估單位與委託方是同一個公司。

## (二) 委託方以外的其他報告使用者

本評估報告書僅供委託方及「資產評估業務約定書」中約定的評估報告其他使用者為本次評估目的參考使用和送交資產評估主管機關審查使用。

## 三、 評估目的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擬股權轉讓所涉股東全部權益價值。本次評估系對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於2014年7月31日的市場價值進行評估，僅作為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擬股權轉讓瞭解其市場價值之參考。

本次評估目的所對應的經濟行為已經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股東會決議批准。

## 四、 評估對象和評估範圍

- 1、 本次評估對象為：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 2、 評估範圍為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申報的，截至2014年7月31日的全部資產以及負債。

該等資產及負債業經審計。具體資產類型包括：流動資產、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類等。如下表所示：

| 資產負債表       |                     | (單位：元)              |  |
|-------------|---------------------|---------------------|--|
| 項目          | 企業賬面值               | 審計後賬面值              |  |
| 流動資產        | 2,189,345.89        | 2,189,345.89        |  |
| 非流動資產       | 47,332.88           | 47,332.88           |  |
|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  |
| 長期股權投資      |                     |                     |  |
| 投資性房地產      |                     |                     |  |
| 固定資產        | 47,332.88           | 47,332.88           |  |
| 在建工程        |                     |                     |  |
| 無形資產        |                     |                     |  |
| 長期待攤費用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b>資產總計</b> | <b>2,236,678.77</b> | <b>2,236,678.77</b> |  |
| 流動負債        | 2,572,315.15        | 2,572,315.15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b>負債總計</b> | <b>2,572,315.15</b> | <b>2,572,315.15</b> |  |
| <b>淨資產</b>  | <b>-335,636.38</b>  | <b>-335,636.38</b>  |  |



3、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主要資產狀況如下：

貨幣資金主要為存放在公司財務部庫存現金以及存放於中行、平安銀行等銀行在當地各支行的款項，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主要為公司經營購銷活動中所產生的應收往來款項；存貨主要包括包裝材料、庫存商品及低值易耗品等；固定資產主要是運輸設備、電子及辦公設備；流動負債主要包括應付賬款、預收賬款、應繳稅費、應付職工薪酬及其它應付款。

申報評估的存貨主要分為原材料、庫存商品及低值易耗品三大類，其中：庫存商品分成米、油、豆、菜、乾貨等大類，分別放在註冊地營業門店和存放在西麗火車站一線8號倉庫。

北大荒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場監督管理局（南山分局）頒發的「食品流通許可證（編號：SP4403001010047287）」有效期自2013年4月23日至2016年3月14日。

申報評估的電子及辦公設備主要為電腦、空調、辦公傢俬及複印機，購置時間主要在2009年至2013年間，主要存放於公司的營業門店、倉庫和辦公室內。

申報評估的運輸設備為江淮客車一輛，目前均能正常使用。從公司提供的車輛行駛證和設備購置發票等證明其為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所有。

委託評估對象和評估範圍與經濟行為涉及的評估對象和評估範圍一致。且業經委託方和被評估單位確認。具體範圍以北大荒公司申報的評估明細表為準。

納入評估範圍的資產及負債業經北京德爾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審計並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德爾審字[2014]第1024-3號）。

## 五、評估價值類型及其定義

本次評估的價值類型為市場價值。

市場價值是指自願買方與自願賣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強迫的情況下，評估對象在評估基準日進行正常公平交易的價值估計數額。根據市場價值的定義，市場價值應具備以下條件：

自願買方。

自願賣方。

評估基準日。市場價值是某一特定日期的時點價值，僅反映了評估基準日的真實市場情況和條件，而不是評估基準日以前或以後的市場情況和條件。

以貨幣單位表示。

公平交易。指在沒有特定或特殊關係的當事人之間的交易，即假設在互無關係且獨立行事的當事人之間的交易。

資產在市場上有足夠的展示時間。

當事人雙方各自精明、理性行事。

估計數額。估計數額是指資產的價值是一個估計值，而不是預定的價值或真實的出售價格；是在評估基準日，滿足對市場價值定義的其他因素的條件進行交易的情況下資產最有可能實現的價格。市場價值中的估計數額是指在公平交易中，以貨幣形式表現的資產價格。

## 六、 評估基準日

本項目評估基準日為2014年7月31日。本報告書中一切取價標準均為評估基準日有效的價格標準。

本次資產評估基準日的確定是根據委託方股權轉讓經濟行為的安排，本著有利於保證評估結果有效地服務於評估目的，減少和避免評估基準日後的調整事項做出的。

評估基準日是評估結論成立的重要條件之一，如果評估基準日發生改變，評估結論將發生變化。

## 七、 評估依據

在本次資產評估工作中我們所遵循的國家、地方政府和有關部門的法律法規，以及在評估中參考的文件資料主要有：

### （一）行為依據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股東會決議。

### （二）法律依據

- 1、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 2、 《企業會計準則》。

### (三) 準則依據

- 1、《資產評估職業道德準則—基本準則》；
- 2、《資產評估準則—基本準則》；
- 3、《資產評估準則—業務約定書》；
- 4、《資產評估準則—評估報告》；
- 5、《資產評估準則—評估程序》；
- 6、《資產評估準則—無形資產》；
- 7、《資產評估準則—工作底稿》；
- 8、《資產評估準則—機器設備》；
- 9、國家二委三部一局於2000年12月18日頒發的《關於調整汽車報廢標準若干規定的通知》（國經貿資源[2000]1202號）；
- 10、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發佈的會協（2003）18號《關於印發〈註冊資產評估師關注評估對象法律權屬指導意見〉的通知》；
- 11、《企業價值評估指導意見（試行）》；
- 12、其它有關法規。

### (四) 權屬依據

- 1、車輛行駛證、商品及設備購置發票、合同等；
- 2、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提供的相關聲明及承諾。

### (五) 取價依據及參考資料

- 1、《資產評估常用方法與參數手冊》；
- 2、產權持有者提供的資產評估申報明細表；
- 3、委託方及相關當事方提供的會計賬冊及會計憑證等有關財務資料；
- 4、審計報告（德爾審字[2014]第1024-1、1024-2、1024-3）；
- 5、同花順資訊；
- 6、評估人員網上收集的有關市場價格資料；
- 7、評估人員現場勘察和市場調查掌握的資料；
- 8、其他與評估有關的資料。

### 八、 評估方法

根據《企業價值評估指導意見（試行）》，註冊資產評估師執行企業價值評估業務，應當根據評估對象、價值類型、資料收集情況等相關條件，分析收益法、市場法和收益法三種資產評估基本方法的適用性，恰當選擇一種或多種資產評估基本方法。

**市場法：**企業價值評估中的市場法，是指將評估對象與參考企業、在市場上已有交易案例的企業、股東權益、證券等權益性資產進行比較以確定評估對象價值的評估思路。市場法適用於市場數據充分並有可比的參考企業或交易案例的條件下的企業價值評估。參考企業或交易案例通常應當與被評估企業屬於同一行業、從事相同或類似的業務或受相同經濟因素影響的企業。

**收益法：**企業價值評估中的收益法，是指通過將被評估企業預期收益資本化或折現以確定評估對象價值的評估思路。收益法適用於評估有獲利能力的企業。在運用收益法進行企業價值評估時，應對評估企業和參考企業的財務報表進行必要的分析調整，以合理反映企業的財務狀況和盈利能力。

**成本法：**企業價值評估中的收益法即資產基礎途徑的資產加和法，是指在合理評估企業各項資產價值和負債的基礎上確定評估對象價值的評估思路。在運用資產基礎法進行企業價值評估時，應當考慮被評估企業所擁有的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應當承擔的負債。以持續經營為前提對企業進行評估時，資產基礎法一般不作為唯一使用的評估方法。

#### 評估方法的選擇：

由於我國目前市場化、信息化程度尚不高，市場公開資料較缺乏，在選取參照物（案例）方面具有極大難度，尤其是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作為一個非上市公司，評估人員無法取得與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生產規模、業務種類相似企業股權交易案例，因此不宜對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採用市場法進行評估。

從理論上講，收益法和資產基礎法兩種都能合理反映評估對象於評估基準日的市場價值。成本法（資產基礎法）是從投入的角度估算企業價值的一種基本方法，雖然能比較直觀地反映被評估單位各類資產價值的大小，但卻難以客觀合理地反映被評估單位所擁有的賬外商譽、品牌、市場資源、人力資源和特殊的管理模式等無形資產在內的企業整體價值。收益法則是從企業未來盈利能力的角度衡量被評估單位股東權益價值的大小，更符合本次評估目的。

根據本次評估目的，採用收益法進行評估。

### 收益法評估介紹

收益法是通過估算被評估資產在未來期間的預期收益並使用一定的折現率折成評估基準日的現值，以各收益期收益現值累加之和作為被評估資產價值的評估方法。收益法雖沒有直接利用現實市場上的參照物來說明評估對象的現行市場價值，但它是從決定資產現行市場價值的基本依據－資產的預期獲利能力的角度評價資產，符合對資產的基本定義。

#### **(1) 基本評估思路**

本次評估採用收益法下的現金流量折現模型對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進行評估。即以未來若干年度內的企業自由淨現金流量作為依據，採用適當折現率折現後加總計算得出企業經營性資產價值，然後再加上溢餘資產價值、非經營性資產價值、長期投資價值，再減去有息債務後得出股東部分權益價值。

**(2) 評估模型**

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 企業整體價值 - 有息債務

企業整體價值 = 經營性資產價值 + 溢餘資產價值 + 非經營性資產價值 - 非經營性負債 + 長期股權投資價值

經營性資產價值的公式為：

$$PV = \sum_{i=1}^n \frac{Ri}{(1+r)^i} + \frac{Rn}{r(1+r)^n}$$

符號含義：

- PV — 經營性資產價值；
- Ri — 企業第i年預期淨現金流量；
- r — 折現率；
- n — 收益期限；
- Rn — n年以後，企業永續經營期的預期淨現金流量。

**(3) 預測期限的說明**

n為第一階段企業發展期的經營期限，企業轉入穩定經營期以後，在假設企業持續經營的前提下，第二階段經營期限。

對企業第i年淨現金流量Ri的說明：Ri為企業第一階段第i年的預測經營活動淨自由現金流量。



**(4) 淨現金流量的確定**

淨現金流量採用企業經營自由淨現金流量，基本公式為：

$$\text{淨現金流量} = \text{淨利潤} + \text{稅後利息支出} + \text{折舊和攤銷} - \text{資本性支出} - \text{營運資金淨增加}$$

根據評估對象的經營歷史以及未來市場發展等，估算其未來預期的自由現金流量，並假設其在預測期後仍可經營一個較長的永續期，在永續期內評估對象的預期收益等額於其預測期最後一年的收益，將未來經營期內的自由現金流量進行折現處理並加和，測算得到企業的經營性資產價值。

**(5) 折現率**

按照收益額與折現率口徑一致的原則，考慮到本次評估收益額口徑為企業淨現金流量，則折現率選取加權平均資本成本(WACC)。基本公式為：

$$\text{WACC} = \text{Ke} \times \text{E}/(\text{D} + \text{E}) + \text{Kd} \times \text{D}/(\text{D} + \text{E}) \times (1 - \text{T})$$

符號含義：

- WACC —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 Ke — 權益資本成本；
- Kd — 債務資本成本；
- T — 企業所得稅率；
- E — 權益市場價值；
- D — 付息債務市值。

權益資本成本 $K_e$ 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CAMP)確定權益資本成本。計算公式為：

$$K_e = R_f + \beta (R_m - R_f) + R_s$$

符號含義：

- $R_f$  — 無風險報酬率，一般長期國債的平均利率作為無風險報酬率；
- $\beta$  — 度量企業系統風險的係數，用於衡量某企業的收益相對於廣泛的市場企業的風險；
- $R_m - R_f$  — 市場風險溢價，即在均衡狀態下，投資者為補償承擔超過無風險報酬率的平均風險而要求的額外收益；
- $R_s$  — 企業特有風險調整係數。

#### **(6) 溢餘資產價值的確定**

溢餘資產是指與企業收益無直接關係的、超過企業經營所需的多餘資產。主要包括溢餘現金、收益法評估未包括的資產等。溢餘資產根據其資產類別採用前述成本法（資產基礎法）中各資產類型的評估方法確定評估值。

#### **(7) 非經營性資產和非經營性負債價值的確定**

非經營性資產和非經營性負債是指與企業正常經營收益無直接關係的資產和負債，包括不產生效益的資產以及與本次評估預測收益無關聯的資產和負債。非經營性資產和非經營性負債的價值採用成本法（資產基礎法）評估確定。

**(8) 有息債務的確定**

有息債務指評估基準日企業需要付息的債務，包括短期借款、帶息應付票據、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長期借款等。有息債務按照經核實後的各有息債務賬面值確定。

評估案例：

**1、主營業務收入的預測**

經對公司近三年的歷史數據進行分析，近3年來主營業務收入呈階梯式上漲的趨勢，三年平均增幅達25%。根據公司近年來的表現及其戰略規劃，公司未來將以擴大市場佔用率為主，公司未來3.5年主營業務年增長10%為規劃和發展目標，用3年多時間增加銷售終端，後面銷售增長率提高到15%。經對北大荒公司的經營現狀及經營環境進行分析，對其未來年期的業務收入預測如下：

單位：元

| 產品名稱 | 年度/項目    | 預測年度            |            |            |            |            |            |            |
|------|----------|-----------------|------------|------------|------------|------------|------------|------------|
|      |          | 二零一四年<br>八月至十二月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九年      | 永續         |
| 大米   | 本單位銷售量   | 4,598           | 11,264     | 12,390     | 13,629     | 15,673     | 18,024     | 18,024     |
|      | 銷售單價(元/) | 80              | 80         | 80         | 80         | 80         | 80         | 80         |
|      | 銷售收入(元)  | 367,840         | 901,120    | 991,200    | 1,090,320  | 1,253,840  | 1,441,920  | 1,441,920  |
| 掛麵麵粉 | 本單位銷售量   | 115,500         | 282,975    | 311,273    | 342,400    | 393,760    | 452,824    | 452,824    |
|      | 銷售單價(元/) | 7               | 7          | 7          | 7          | 7          | 7          | 7          |
|      | 銷售收入(元)  | 808,500         | 1,980,825  | 2,178,911  | 2,396,800  | 2,756,320  | 3,169,768  | 3,169,768  |
| 油    | 本單位銷售量   | 52,478          | 128,570    | 141,427    | 155,570    | 178,906    | 205,742    | 205,742    |
|      | 銷售單價(元/) | 47              | 47         | 47         | 47         | 47         | 47         | 47         |
|      | 銷售收入(元)  | 2,466,466       | 6,042,790  | 6,647,069  | 7,311,790  | 8,408,582  | 9,669,874  | 9,669,874  |
| 雜糧   | 本單位銷售量   | 24,750          | 60,638     | 66,702     | 73,372     | 84,378     | 97,035     | 97,035     |
|      | 銷售單價(元/) | 11              | 11         | 11         | 11         | 11         | 11         | 11         |
|      | 銷售收入(元)  | 272,250         | 667,018    | 733,722    | 807,092    | 928,158    | 1,067,385  | 1,067,385  |
| 山珍   | 本單位銷售量   | 7,474           | 18,311     | 20,142     | 22,156     | 25,479     | 29,301     | 29,301     |
|      | 銷售單價(元/) | 18              | 18         | 18         | 18         | 18         | 18         | 18         |
|      | 銷售收入(元)  | 134,532         | 329,598    | 362,556    | 398,808    | 458,622    | 527,418    | 527,418    |
| 其他   |          | 292,460         | 1,223,239  | 1,345,591  | 1,480,144  | 1,702,175  | 1,957,487  | 1,957,487  |
| 合計   |          | 4,342,048       | 11,144,590 | 12,259,049 | 13,484,954 | 15,507,697 | 17,833,852 | 17,833,852 |

於二零一三年，根據目標公司之統計數據，包裝食用油之銷售額約為人民幣6,430,000元，其佔總銷售額之51.5%（不包括主要銷售交易）。於二零一四年首七個月，包裝食用油之銷售額約為人民幣3,290,000元及其佔期間總銷售額之56.8%。過往，目標公司就採購食用油方面訂下採購訂單而並無就食用油訂立任何長期供應合約。儘管如此，目標公司能夠獲得食用油供應來源。過往，目標公司並無困難以及時採購食用油而面對任何重大營運中斷。目標公司已與惠禹建立三年業務關係。鑑於目標公司與惠禹之過往合作，其中並無與惠禹訂立長期供應協議而與其建立業務關係，惠禹供應協議進一步可讓目標公司取得來自惠禹之穩定供應來源，儘管期限僅為一年。此外，除惠禹外，目標公司已經及將繼續向其他供應商以及北大荒集團之成員公司及其他獨立供應商採購食用油，藉以多元化食用油供應來源。此外，由於目標公司與其食用油供應商擁有良好之支付往績記錄，董事有信心供應商將會於未來繼續供應食用油。另一方面，鑑於過往對包裝食用油之強勁需求，估計對包裝食用油之需求將保持強勁。目標公司預測，目標公司之主要銷售將來自包裝食用油及董事認為該預測屬公平合理。

## 2、主營業務成本

北大荒公司主營業務成本主要由進貨成本和相關費用構成。經對歷史成本數據進行分析，進貨成本和相關費用約佔總成本的90%，隨著進貨量的擴大，相關費用會攤薄。在對主營業務成本測算時，公司人員對各類商品的進貨成本和其他費用根據其成本特點分別進行測算，預計以後年度各商品的單位成本會因銷量的增長而逐步下降並趨於穩定，預測以2014年上半年的成本率86.15%為基礎並維持不變，與主營業務收入保持同步增長。未來期間主營業務成本預計詳見下表：

單位：元

| 產品名稱 | 內容   | 預測年度         |              |               |               |               |               |               |
|------|------|--------------|--------------|---------------|---------------|---------------|---------------|---------------|
|      |      | 2014-8-12月   | 2015年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         | 永續            |
| 水稻   | 單位成本 | -            | -            | -             | -             | -             | -             | -             |
| 大米   | 成本合計 | 307,178.36   | 788,424.45   | 867,266.90    | 953,993.59    | 1,097,092.63  | 1,261,656.52  | 1,261,656.52  |
|      | 銷售數量 | 4,598.00     | 11,264.00    | 12,390.00     | 13,629.00     | 15,673.00     | 18,024.00     | 18,024.00     |
|      | 單位成本 | 66.81        | 70.00        | 70.00         | 70.00         | 70.00         | 70.00         | 70.00         |
| 掛麵麵粉 | 成本合計 | 516,469.72   | 1,325,605.61 | 1,458,166.17  | 1,603,982.79  | 1,844,580.21  | 2,121,267.24  | 2,121,267.24  |
|      | 銷售數量 | 115,500.00   | 282,975.00   | 311,273.00    | 342,400.00    | 393,760.00    | 452,824.00    | 452,824.00    |
|      | 單位成本 | 4.47         | 4.68         | 4.68          | 4.68          | 4.68          | 4.68          | 4.68          |
| 油    | 成本合計 | 2,351,419.49 | 6,035,310.03 | 6,638,841.03  | 7,302,725.13  | 8,398,133.90  | 9,657,853.99  | 9,657,853.99  |
|      | 銷售數量 | 52,478.00    | 128,570.00   | 141,427.00    | 155,570.00    | 178,906.00    | 205,742.00    | 205,742.00    |
|      | 單位成本 | 44.81        | 46.94        | 46.94         | 46.94         | 46.94         | 46.94         | 46.94         |
| 雜糧   | 成本合計 | 235,003.97   | 603,176.85   | 663,494.54    | 729,843.99    | 839,320.59    | 965,218.68    | 965,218.68    |
|      | 銷售數量 | 24,750.00    | 60,638.00    | 66,702.00     | 73,372.00     | 84,378.00     | 97,035.00     | 97,035.00     |
|      | 單位成本 | 9.50         | 9.95         | 9.95          | 9.95          | 9.95          | 9.95          | 9.95          |
| 山珍   | 成本合計 | 109,404.95   | 280,806.04   | 308,886.64    | 339,775.30    | 390,741.60    | 449,352.84    | 449,352.84    |
|      | 銷售數量 | 7,474.00     | 18,311.00    | 20,142.00     | 22,156.00     | 25,479.00     | 29,301.00     | 29,301.00     |
|      | 單位成本 | 14.64        | 15.34        | 15.34         | 15.34         | 15.34         | 15.34         | 15.34         |
|      | 其他   | 221,105.15   | 567,503.22   | 624,253.54    | 686,678.90    | 789,680.73    | 908,132.84    | 908,132.84    |
|      | 合計   | 3,740,581.64 | 9,600,826.20 | 10,560,908.82 | 11,616,999.70 | 13,359,549.66 | 15,363,482.11 | 15,363,482.11 |

## 3、營業稅金及附加

公司營業稅金及附加主要為城建稅和教育費附加及地方教育費附加，分別為增值稅額的7%和3%及2%繳納。具體測算見下表：

單位：元

| 計稅依據     | 適用稅率   | 預測年度       |        |        |        |        |        |        |
|----------|--------|------------|--------|--------|--------|--------|--------|--------|
|          |        | 2014-8-12月 | 2015年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  | 永續     |
| 增值稅      | 13-17% | 18,392     | 45,056 | 49,560 | 54,516 | 62,692 | 72,096 | 72,096 |
| 城建稅      | 7.0%   | 1,287      | 3,154  | 3,469  | 3,816  | 4,388  | 5,047  | 5,047  |
| 教育費附加稅   | 3.0%   | 552        | 1,352  | 1,487  | 1,635  | 1,881  | 2,163  | 2,163  |
| 地方教育費附加稅 | 2.0%   | 368        | 901    | 991    | 1,090  | 1,254  | 1,442  | 1,442  |
| 合計       |        | 20,599     | 50,463 | 55,507 | 61,057 | 70,215 | 80,748 | 80,748 |

## 4、營業費用

公司營業費用主要包括銷售人員的工資、差旅、營銷、運費和倉儲保管費等費用，經對歷史數據及費用屬性進行分析，公司營業費用近3年佔銷售收入比重平均為3.65%。考慮到未來公司業務的發展趨勢，隨著公司業務量的擴大，工資和營銷費用將呈上升趨勢。公司人員在剔除非經常性費用的基礎上，對以後年度營業費用預測如下：

單位：元

| 序號 | 項目    | 預測年份       |         |         |         |         |         |         |
|----|-------|------------|---------|---------|---------|---------|---------|---------|
|    |       | 2014-8-12月 | 2015年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   | 永續      |
| 1  | 工資    | 94,172     | 237,314 | 249,180 | 261,639 | 287,803 | 316,583 | 316,583 |
| 2  | 差旅費   | 5,211      | 13,131  | 13,788  | 14,477  | 15,925  | 17,518  | 17,518  |
| 3  | 銷售服務費 | 48,356     | 121,857 | 127,950 | 134,348 | 147,783 | 162,561 | 162,561 |
| 4  | 運費    | 1,341      | 3,380   | 3,549   | 3,726   | 4,099   | 4,509   | 4,509   |
| 5  | 倉儲保管費 | 97,026     | 244,506 | 256,731 | 269,568 | 296,525 | 326,178 | 326,178 |
| 6  | 其它    | 2,809      | 7,078   | 7,677   | 8,087   | 8,894   | 9,783   | 9,783   |
|    | 合計    | 249,017    | 627,512 | 658,900 | 691,845 | 761,029 | 837,132 | 837,132 |

### 5、 管理費用

公司管理費用由固定費用和可變費用組成。固定費用為折舊；可變費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員的工資福利、社保、辦公費、交通差旅費、業務招待等費用。

經對公司以前年度管理費用數據分析，近3年管理費用佔主營業收入的比重在剔除非正常費用發生基礎上維持在主營業收入的3.1%至5.5%之間。

在對公司以後年度管理費預測時，將固定費用和可變費用分別進行測算，固定費用按照公司以後實際固定資產折舊測算，因車輛及辦公設備會計折舊年限短於實際使用年限，折舊期滿後還可繼續使用，所以，未添置新設備前不再有折舊；對可變費用按照以前年度歷史數據及費用屬性進行分析，剔出非經常性費用後預計其發生額。對於有明確規定的費用項目，如各種保險公積金、工會經費等費用項目，按照規定進行了預測；對於其他費用項目，則主要採用了趨勢預測分析法。隨著公司前期業務開拓事項的逐步完成，進入穩定經營期，後期業務開拓事項將減少，管理費用將呈下降趨勢。對該項費用以後年度數據預測如下：

單位：元

| 序號 | 項目    | 2014-8-12月 | 2015年   | 預測年份    |         |         | 2019年   | 永續      |
|----|-------|------------|---------|---------|---------|---------|---------|---------|
|    |       |            |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         |
| 一  | 固定部分  | 14,328     | 22,433  | 1,047   | 0       | 0       | 0       |         |
| 1  | 折舊    | 14,328     | 22,433  | 1,047   |         |         |         |         |
| 二  | 可變部分  | 211,748    | 547,278 | 597,149 | 628,106 | 690,917 | 760,008 | 760,008 |
| 1  | 工資    | 107,133    | 117,846 | 129,631 | 142,594 | 156,853 | 172,538 | 172,538 |
| 2  | 福利費   | 1,214      | 1,335   | 1,469   | 1,616   | 1,778   | 1,956   | 1,956   |
| 3  | 工會經費  | 1,907      | 2,098   | 2,308   | 2,539   | 2,793   | 3,072   | 3,072   |
| 4  | 教育經費  | 2,384      | 2,622   | 2,884   | 3,172   | 3,489   | 3,838   | 3,838   |
| 5  | 社會保險費 | 15,852     | 17,437  | 19,181  | 21,099  | 23,209  | 25,530  | 25,530  |
| 6  | 辦公費   | 8,164      | 8,980   | 9,878   | 10,866  | 11,953  | 13,148  | 13,148  |
| 7  | 差旅費   | 8,946      | 9,841   | 10,825  | 11,908  | 13,099  | 14,409  | 14,409  |
| 8  | 業務招待費 | 11,617     | 12,779  | 14,057  | 15,463  | 17,009  | 18,710  | 18,710  |
| 9  | 董事會費  | 5,000      | 8,000   | 8,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
| 10 | 稅金    | 927        | 1,020   | 1,122   | 1,234   | 1,357   | 1,493   | 1,493   |
| 11 | 租賃費   | 10,000     | 11,000  | 12,100  | 13,310  | 14,641  | 16,105  | 16,105  |
| 12 | 交通費   | 31,376     | 34,514  | 37,965  | 41,762  | 45,938  | 50,532  | 50,532  |
| 13 | 其它    | 12,228     | 322,806 | 347,729 | 354,543 | 388,798 | 428,677 | 428,677 |
|    | 合計    | 226,076    | 569,711 | 598,196 | 628,106 | 690,917 | 760,008 | 760,008 |

## 6、財務費用

公司財務費用主要為手續費支出，在對公司財務費用測算時，結合企業期末資金結餘情況，在沒有貸款的情況下，僅對手續費支出進行測算。

單位：元

| 序號 | 年份/項目  | 2014-8-12月 | 2015年  | 預測年度   |        |         | 2019年   | 永續      |
|----|--------|------------|--------|--------|--------|---------|---------|---------|
|    |        |            |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         |
| 1  | 其它財務費用 | 34,265     | 86,349 | 90,666 | 95,200 | 104,720 | 115,191 | 115,191 |
|    | 合計     | 34,265     | 86,349 | 90,666 | 95,200 | 104,720 | 115,191 | 115,191 |



## 7、所得稅

所得稅率25%，測算如下表：

單位：元

| 序號 | 項目       | 2014-8-12月 | 2015年   | 預測年度    |         |         | 2019年   |
|----|----------|------------|---------|---------|---------|---------|---------|
|    |          |            |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
| 一  | 利潤總額     | 71,509     | 209,729 | 294,871 | 391,746 | 521,266 | 677,291 |
| 二  | 應稅所得額    | 71,509     | 209,729 | 294,871 | 391,746 | 521,266 | 677,291 |
| 三  | 所得稅      | 17,877     | 52,432  | 73,718  | 97,937  | 130,317 | 169,323 |
| 四  | 企業適用所得稅率 | 25%        | 25%     | 25%     | 25%     | 25%     | 25%     |
| 五  | 淨利潤      | 53,632     | 157,297 | 221,153 | 293,809 | 390,949 | 507,968 |

## 8、折舊

固定資產在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按5年折舊，公司折舊預測見下表：

單位：元

| 序號 | 資產類別      | 評估基準日   |        | 2014-8-12月 | 2015年  | 未來年度折舊計提預測 |       | 2018年 | 2019年 |
|----|-----------|---------|--------|------------|--------|------------|-------|-------|-------|
|    |           | 帳面原值    | 帳面淨值   |            |        | 2016年      | 2017年 |       |       |
| 1  | 運輸設備      | 126,075 | 28,669 | 10,166     | 12,199 | 0          | 0     | 0     | 0     |
| 2  | 電子設備和其他設備 | 62,386  | 18,664 | 4,264      | 10,234 | 1,047      | 0     | 0     | 0     |
|    | 合計        | 188,461 | 47,333 | 14,430     | 22,433 | 1,047      | 0     | 0     | 0     |

### 9、資本性支出

由於公司前期購入的車輛及辦公設備已能夠滿足需要，因車輛及辦公設備會計折舊年限短於實際使用年限，折舊期滿後還可繼續使用，所以，在現有的銷售規模下不需投入。

### 10、營運資金

北大荒公司的新增營運資金主要考慮在未來經營過程中所需要補充的流動資金，即公司由於銷售收入的增加而需要增加的成本及勞務資金的墊支金額，該部分金額由於在公司購銷及存儲期間周轉，形成現金的支出，不考慮其他與非經營無關的現金墊支支出，本次預測公司的新增營運資金以應收帳款周轉次數、預付帳款周轉次數、存貨周轉次數、應付帳款周轉次數和預收帳款周轉次數為指標進行測算。具體測算方法為：

- (1) 應收帳款、預付帳款、存貨、應付帳款和預收帳款：由於預測未來期間的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會逐年增長，因此作為反映公司營運能力的指標即應收帳款周轉次數、預付帳款周轉次數、存貨周轉次數、應付帳款周轉次數和預收帳款周轉次數也會隨之變動，通過對公司2011 – 2014年上半年的上述指標進行分析，上述指標在2011 – 2014年上半年期間雖有變動，但基本保持穩定。因此，對該部分指標主要採取如下方式進行預測計算：以公司2014年1至7月的指標為準測算2014年下半年的指標值，再以2011–2014年的平均值作為未來5年的指標值。

- (2) 貨幣資金：以2011 – 2014年三年付現次數的平均值計算其未來5年的付現次數，再以未來期間的主營業務成本、主營業務稅金及附加、管理費用和營業費用之和，扣除不需現金支付的折舊和攤銷費用除以未來各期的付現次數，計算得未來各年的平均貨幣資金佔用額。
- (3) 營運資金追加額：以未來期間各年度的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存貨及貨幣資金之和減去未來期間各年度應付賬款和預收賬款之和，計算得未來各年的營運資金總額，再以各年度（或期間）的營運資金額減去上一年度（或期間）的營運資金額即得未來期間各年度（或期間）的營運資金追加額。

經計算，北大荒公司未來期間的營運資金預測如下：

| 科目          | 2014-8-12月 | 2015年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     | 永續        |
|-------------|------------|-----------|-----------|-----------|-----------|-----------|-----------|
| 期末流動資產      |            |           |           |           |           |           |           |
| 其中：應收賬款     | 271,378    | 348,268   | 383,095   | 421,405   | 484,616   | 484,616   | 557,308   |
| 預付賬款        | 249,372    | 320,028   | 352,030   | 387,233   | 445,318   | 445,318   | 512,116   |
| 存貨          | 935,146    | 1,200,103 | 1,320,114 | 1,452,125 | 1,669,944 | 1,669,944 | 1,920,435 |
| 貨幣資金        | 5,177      | 6,638     | 7,279     | 7,969     | 9,124     | 9,124     | 10,448    |
| 流動資產科目期末合計數 | 1,461,073  | 1,875,037 | 2,062,518 | 2,268,732 | 2,609,002 | 2,609,002 | 3,000,307 |
| 期末流動負債      |            |           |           |           |           |           |           |
| 其中：應付賬款     | 680,106    | 872,802   | 960,083   | 1,056,091 | 1,214,505 | 1,214,505 | 1,396,680 |
| 預收賬款        | 321,633    | 412,763   | 454,039   | 499,443   | 574,359   | 574,359   | 660,513   |
| 流動負債科目期末數合計 | 1,001,739  | 1,285,565 | 1,414,122 | 1,555,534 | 1,788,864 | 1,788,864 | 2,057,193 |
| 營運資金        | 459,334    | 589,472   | 648,396   | 713,198   | 820,138   | 820,138   | 943,114   |
| 營運資金追加額     | -1,565,925 | 130,138   | 58,924    | 64,802    | 106,940   | 106,940   | 122,976   |

## 11、折現率

按照收益額與折現率口徑一致的原則，考慮到本次評估收益額口徑為企業淨現金流量，則折現率選取加權平均資本成本(WACC)。基本公式為：

$$WACC = K_e \times E/(D + E) + K_d \times D/(D + E) \times (1 - T)$$

其中：權益資本成本  $K_e = R_f + \beta (R_m - R_f) + R_s$

(1) 無風險報酬率  $R_f$ 

我們採用財政部發行的中長期國債的平均利率作為無風險報酬率，具體計算情況如下：

| 債券名稱          | 發行期限<br>單位年 | 發行總額<br>單位萬元 | 票面利率<br>(當期) | 年付息<br>次數 | 實際利率  |
|---------------|-------------|--------------|--------------|-----------|-------|
| 13附息國債01      | 5           | 2,600,000.00 | 3.15         | 1         | 3.15% |
| 13附息國債01(續發)  | 5           | 2,200,000.00 | 3.15         | 1         | 3.15% |
| 13附息國債03      | 7           | 3,000,000.00 | 3.42         | 1         | 3.42% |
| 13附息國債03(續發)  | 7           | 3,000,000.00 | 3.42         | 1         | 3.42% |
| 13附息國債03(續發2) | 7           | 2,200,000.00 | 3.42         | 1         | 3.42% |
| 13附息國債05      | 10          | 2,600,000.00 | 3.52         | 2         | 3.55% |
| 13附息國債05(續發)  | 10          | 2,200,000.00 | 3.52         | 2         | 3.55% |
| 13附息國債05(續發2) | 10          | 3,079,000.00 | 3.52         | 2         | 3.55% |
| 13附息國債08      | 7           | 3,032,000.00 | 3.29         | 1         | 3.29% |
| 13附息國債08(續發)  | 7           | 3,000,000.00 | 3.29         | 1         | 3.29% |
| 13附息國債08(續發2) | 7           | 3,140,000.00 | 3.29         | 1         | 3.29% |

| 債券名稱          | 發行期限<br>單位年 | 發行總額<br>單位萬元 | 票面利率<br>(當期) | 年付息<br>次數 | 實際利率  |
|---------------|-------------|--------------|--------------|-----------|-------|
| 13附息國債11      | 10          | 3,000,000.00 | 3.38         | 2         | 3.41% |
| 13附息國債11(續發)  | 10          | 3,000,000.00 | 3.38         | 2         | 3.41% |
| 13附息國債11(續發2) | 10          | 3,000,000.00 | 3.38         | 2         | 3.41% |
| 13附息國債13      | 5           | 3,000,000.00 | 3.09         | 1         | 3.09% |
| 13附息國債13(續發)  | 5           | 3,000,000.00 | 3.09         | 1         | 3.09% |
| 13附息國債15      | 7           | 3,000,000.00 | 3.46         | 1         | 3.46% |
| 13附息國債15(續發)  | 7           | 3,000,000.00 | 3.46         | 1         | 3.46% |
| 13附息國債15(續發2) | 7           | 3,015,000.00 | 3.46         | 1         | 3.46% |
| 13附息國債16      | 20          | 2,600,000.00 | 4.32         | 2         | 4.35% |
| 13附息國債18      | 10          | 3,173,000.00 | 4.08         | 2         | 4.11% |
| 13附息國債18(續發)  | 10          | 2,800,000.00 | 4.08         | 2         | 4.11% |
| 13附息國債18(續發2) | 10          | 2,815,000.00 | 4.08         | 2         | 4.11% |
| 13附息國債18(續發3) | 10          | 2,400,000.00 | 4.08         | 2         | 4.11% |
| 13附息國債20      | 7           | 3,155,000.00 | 4.07         | 1         | 4.07% |
| 13附息國債20(續發)  | 7           | 2,806,000.00 | 4.07         | 1         | 4.07% |
| 13附息國債20(續發2) | 7           | 2,928,000.00 | 4.07         | 1         | 4.07% |
| 13附息國債23      | 5           | 2,900,000.00 | 4.13         | 1         | 4.13% |
| 13附息國債23(續發)  | 5           | 2,821,000.00 | 4.13         | 1         | 4.13% |
| 14附息國債01      | 5           | 1,000,000.00 | 4.47         | 1         | 4.47% |
| 14附息國債01(續發)  | 5           | 2,800,000.00 | 4.47         | 1         | 4.47% |
| 14附息國債03      | 7           | 1,000,000.00 | 4.44         | 1         | 4.44% |
| 14附息國債03(續發)  | 7           | 2,800,000.00 | 4.44         | 1         | 4.44% |
| 14附息國債03(續發2) | 7           | 2,800,000.00 | 4.44         | 1         | 4.44% |
| 14附息國債05      | 10          | 2,800,000.00 | 4.42         | 2         | 4.45% |
| 14附息國債05(續發)  | 10          | 2,897,000.00 | 4.42         | 2         | 4.45% |

| 債券名稱          | 發行期限<br>單位年 | 發行總額<br>單位萬元 | 票面利率<br>(當期) | 年付息<br>次數 | 實際利率  |
|---------------|-------------|--------------|--------------|-----------|-------|
| 14付息國債05(續發2) | 10          | 2,800,000.00 | 4.42         | 2         | 4.45% |
| 14付息國債06      | 7           | 2,800,000.00 | 4.33         | 1         | 4.33% |
| 14付息國債06(續發)  | 7           | 2,805,000.00 | 4.33         | 1         | 4.33% |
| 14付息國債06(續發2) | 7           | 2,803,000.00 | 4.33         | 1         | 4.33% |
| 14付息國債08      | 5           | 2,900,000.00 | 4.04         | 1         | 4.04% |
| 14付息國債08(續發)  | 5           | 2,800,000.00 | 4.04         | 1         | 4.04% |
| 14付息國債12      | 10          | 2,801,000.00 | 4.00         | 2         | 4.03% |
| 14付息國債12(續發)  | 10          | 2,800,000.00 | 4.00         | 2         | 4.03% |
| 14付息國債12(續發2) | 10          | 2,800,000.00 | 4.00         | 2         | 4.03% |
| 14付息國債13      | 7           | 2,800,000.00 | 4.02         | 1         | 4.02% |
| 14付息國債13(續發)  | 7           | 2,802,000.00 | 4.02         | 1         | 4.02% |
| 14付息國債13(續發2) | 7           | 2,801,000.00 | 4.02         | 1         | 4.02% |
| 幾何平均          |             |              |              |           | 3.58% |

故無風險報酬率為3.58%

## (2) 風險溢價 $R_m - R_f$

市場風險溢價是對於一個充分風險分散的市場投資組合，投資者所要求的超出無風險折現率的預期市場回報率。根據同花順iFinD資訊對中國滬深股市場近三年食品類上市公司平均淨資產收益率的統計數據分析可知，超過無風險貼現率的股票市場淨資產收益率估計：

$$\begin{aligned}
 \text{市場風險溢價} &= R_m - R_f \\
 &= 12.55\% - 3.58\% \\
 &= 8.97\%
 \end{aligned}$$

深股市場近三年食品類上市公司平均淨資產收益率的統計數據如下所示：

| 證券代碼      | 證券名稱 | 淨資產收益率<br>ROE (平均，<br>同花順計算)<br>報告期<br>2011年報<br>單位% | 淨資產收益率<br>ROE (平均，<br>同花順計算)<br>報告期<br>2012年報<br>單位% | 淨資產收益率<br>ROE (平均，<br>同花順計算)<br>報告期<br>2013年報<br>單位% | 淨資產收益率<br>ROE (平均，<br>同花順計算)<br>3年<br>單位% |
|-----------|------|--|--|--|---|
| 600059.SH | 古越龍山 | 7.8646   | 8.1941   | 5.8791   | 7.3126                                    |
| 600073.SH | 上海梅林 | 11.6705  | 7.6057   | 8.0488   | 9.1083                                    |
| 600084.SH | 中葡股份 | -18.0268   | 1.0678   | 1.6649   | -5.0980                                   |
| 600090.SH | 啤酒花  | 14.9631  | 3.3498   | 21.9480  | 13.4203                                   |
| 600132.SH | 重慶啤酒 | 10.7981  | 10.9359  | 10.5111  | 10.7484                                   |
| 600186.SH | 蓮花味精 | -42.1308   | 4.1403   | -43.7473   | -27.2459                                  |
| 600197.SH | 伊力特  | 18.9095  | 19.3151  | 19.6612  | 19.2953                                   |
| 600199.SH | 金種子酒 | 23.5771  | 28.4713  | 6.0977   | 19.3820                                   |
| 600238.SH | 海南椰島 | -6.7005  | 21.9863  | 16.0451  | 10.4436                                   |
| 600300.SH | 維維股份 | 6.3124   | 3.1563   | 3.2850   | 4.2512                                    |
| 600305.SH | 恆順醋業 | 2.3747   | -7.9562  | 7.4180   | 0.6122                                    |
| 600332.SH | 白雲山  | 7.8549   | 10.0347  | 17.9358  | 11.9418                                   |
| 600365.SH | 通葡股份 | 2.8941   | 9.1421   | 2.3710   | 4.8024                                    |
| 600419.SH | 天潤乳業 | 2.6813   | -31.0303   | 19.4901  | -2.9530                                   |
| 600429.SH | 三元股份 | 2.5697   | 1.8345   | -13.3967   | -2.9975                                   |
| 600519.SH | 貴州茅台 | 40.3925  | 45.0047  | 39.4328  | 41.6100                                   |
| 600543.SH | 莫高股份 | 4.4690   | 4.4978   | -7.5454  | 0.4738                                    |
| 600559.SH | 老白乾酒 | 19.7006  | 19.8591  | 10.5073  | 16.6890                                   |
| 600573.SH | 惠泉啤酒 | 2.8367   | -6.5996  | 1.9326   | -0.6101                                   |
| 600597.SH | 光明乳業 | 9.9498   | 9.6299   | 9.7936   | 9.7911                                    |
| 600600.SH | 青島啤酒 | 16.7806  | 14.9193  | 14.8998  | 15.5332                                   |
| 600616.SH | 金楓酒業 | 12.3618  | 8.5198   | 9.0917   | 9.9911                                    |
| 600702.SH | 沱牌捨得 | 10.0534  | 16.9367  | 0.5145   | 9.1682                                    |
| 600779.SH | 水井坊  | 20.5214  | 18.9985  | -8.7386  | 10.2604                                   |
| 600809.SH | 山西汾酒 | 35.3403  | 43.9291  | 26.0238  | 35.0977                                   |
| 600866.SH | 星湖科技 | 5.3976   | -12.6342   | 1.3622   | -1.9581                                   |
| 600873.SH | 梅花生物 | 14.2855  | 11.4409  | 5.9770   | 10.5678                                   |
| 600887.SH | 伊利股份 | 35.3281  | 25.7091  | 27.1717  | 29.4030                                   |
| 603288.SH | 海天味業 | 34.0415  | 35.8089  | 42.4228  | 37.4244                                   |

| 證券代碼      | 證券名稱  | 淨資產收益率                         | 淨資產收益率                         | 淨資產收益率                         | 淨資產收益率                 |
|-----------|-------|--------------------------------|--------------------------------|--------------------------------|------------------------|
|           |       | ROE (平均, 同花順計算) 報告期 2011年報 單位% | ROE (平均, 同花順計算) 報告期 2012年報 單位% | ROE (平均, 同花順計算) 報告期 2013年報 單位% | ROE (平均, 同花順計算) 3年 單位% |
| 603369.SH | 今世緣   | 41.4742                        | 43.6683                        | 33.2206                        | 39.4544                |
| 000019.SZ | 深深寶A  | 1.1490                         | 8.0395                         | 4.5370                         | 4.5752                 |
| 000529.SZ | 廣弘控股  | 9.1941                         | 7.6767                         | 9.2519                         | 8.7076                 |
| 000557.SZ | *ST廣夏 | -                              | -                              | 2.6032                         | 0.8677                 |
| 000568.SZ | 瀘州老窖  | 45.7979                        | 52.0411                        | 33.9179                        | 43.9190                |
| 000596.SZ | 古井貢酒  | 29.7272                        | 23.6479                        | 17.4764                        | 23.6172                |
| 000716.SZ | 南方食品  | 4.1396                         | 5.7092                         | 6.9845                         | 5.6111                 |
| 000729.SZ | 燕京啤酒  | 9.6555                         | 6.6597                         | 6.3335                         | 7.5496                 |
| 000752.SZ | 西藏發展  | 6.2116                         | 3.5619                         | 18.5323                        | 9.4353                 |
| 000796.SZ | 易食股份  | 3.6378                         | 2.7366                         | 9.4841                         | 5.2862                 |
| 000799.SZ | 酒鬼酒   | 18.1039                        | 30.5913                        | -2.0195                        | 15.5586                |
| 000848.SZ | 承德露露  | 25.7228                        | 28.6136                        | 36.9371                        | 30.4245                |
| 000858.SZ | 五糧液   | 29.8756                        | 36.6085                        | 23.7112                        | 30.0651                |
| 000869.SZ | 張裕A   | 43.0845                        | 31.1333                        | 17.2948                        | 30.5042                |
| 000895.SZ | 雙匯發展  | 15.9028                        | 37.4258                        | 29.5828                        | 27.6371                |
| 000929.SZ | 蘭州黃河  | -2.6625                        | 3.8315                         | 4.2211                         | 1.7967                 |
| 000995.SZ | 皇台酒業  | 2.7833                         | 5.5952                         | -17.0826                       | -2.9014                |
| 002143.SZ | 高金食品  | 13.6531                        | 2.0726                         | -5.0220                        | 3.5679                 |
| 002216.SZ | 三全食品  | 10.4402                        | 8.4343                         | 6.7368                         | 8.5371                 |
| 002304.SZ | 洋河股份  | 47.8404                        | 50.0647                        | 31.1812                        | 43.0288                |
| 002329.SZ | 皇氏乳業  | 7.6589                         | 4.1027                         | 4.5608                         | 5.4408                 |
| 002330.SZ | 得利斯   | 3.6272                         | 3.7811                         | 3.2474                         | 3.5519                 |
| 002387.SZ | 黑牛食品  | 8.0909                         | 4.1268                         | 1.0690                         | 4.4289                 |
| 002461.SZ | 珠江啤酒  | 1.5782                         | 1.5859                         | 1.2664                         | 1.4768                 |
| 002481.SZ | 雙塔食品  | 9.0540                         | 11.0518                        | 11.9741                        | 10.6933                |
| 002495.SZ | 佳隆股份  | 5.6140                         | 4.5346                         | 3.2832                         | 4.4773                 |
| 002507.SZ | 涪陵榨菜  | 10.2911                        | 13.8035                        | 14.1298                        | 12.7415                |
| 002515.SZ | 金字火腿  | 6.1294                         | 4.2764                         | 2.6685                         | 4.3581                 |
| 002557.SZ | 洽洽食品  | 14.1395                        | 11.1682                        | 9.8361                         | 11.7146                |
| 002570.SZ | 貝因美   | 20.3723                        | 15.4804                        | 19.7293                        | 18.5273                |
| 002582.SZ | 好想你   | 15.2586                        | 8.1324                         | 7.7429                         | 10.3780                |
| 002646.SZ | 青青稞酒  | 20.9187                        | 17.9946                        | 19.5346                        | 19.4826                |



| 證券代碼      | 證券名稱 | 淨資產收益率              | 淨資產收益率              | 淨資產收益率              | 淨資產收益率             |
|-----------|------|---------------------|---------------------|---------------------|--------------------|
|           |      | ROE (平均, 同花順計算) 報告期 | ROE (平均, 同花順計算) 報告期 | ROE (平均, 同花順計算) 報告期 | ROE (平均, 同花順計算) 3年 |
|           |      | 2011年報              | 2012年報              | 2013年報              | 3年                 |
|           |      | 單位%                 | 單位%                 | 單位%                 | 單位%                |
| 002650.SZ | 加加食品 | 16.0458             | 10.5973             | 9.3979              | 12.0137            |
| 002661.SZ | 克明面業 | 34.0331             | 18.0216             | 12.6427             | 21.5658            |
| 002695.SZ | 煌上煌  | 24.3544             | 11.5256             | 8.9171              | 14.9324            |
| 002696.SZ | 百洋股份 | 22.6808             | 14.1004             | 6.3262              | 14.3691            |
| 002702.SZ | 海欣食品 | 23.4226             | 12.7286             | 4.2710              | 13.4741            |
| 002719.SZ | 麥趣爾  | 31.7140             | 25.5907             | 19.6607             | 25.6551            |
| 002726.SZ | 龍大肉食 | 16.0291             | 13.2920             | 13.5661             | 14.2957            |
| 200019.SZ | 深深寶B | 1.1490              | 8.0395              | 4.5370              | 4.5752             |
| 200596.SZ | 古井貢B | 29.7272             | 23.6479             | 17.4764             | 23.6172            |
| 200869.SZ | 張裕B  | 43.0845             | 31.1333             | 17.2948             | 30.5042            |
| 300138.SZ | 晨光生物 | 8.0662              | 6.0405              | 1.0588              | 5.0552             |
| 300143.SZ | 星河生物 | 7.7800              | 0.8387              | -23.9489            | -5.1101            |
| 平均        |      |                     |                     |                     | 12.5469            |

### (3) 貝塔係數 $\beta$

根據iFinD資訊查詢的與企業類似的滬深A股股票100周上市公司Beta值計算確定，具體確定過程如下：

首先根據公佈的類似上市公司Beta計算出各公司（或行業）的無財務槓桿的Beta ( $\beta U$ )，然後根據企業經營中有息負債情況，確定評估基準日的資本結構D/E，結合企業負擔的所得稅率計算出企業的含財務槓桿的Beta ( $\beta L$ )。

計算公式如下：

$$\beta 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 U$$

公式中：

$\beta L$  : 有財務槓桿的Beta；

D/E : 企業資本結構；

$\beta U$  : 無財務槓桿的Beta；

T : 所得稅率；

其中企業的D/E按以下公式計算：

D = 有息負債額

E = 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本次評估中，參考iFinD資訊統計的我國食品行業類上市公司近100周的加權剔除財務槓桿調整的Beta ( $\beta U$ )的算術平均值為0.9075，故 $\beta U$ 取0.9075。

根據企業評估基準日的有息債務和淨資產情況，確定企業目前的資本結構D/E為6.43%。該公司適用25%的所得稅稅率，則企業未來適用的含財務槓桿的Beta ( $\beta L$ )為：

$$\begin{aligned} \text{企業 } \beta 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 U \\ &= (1 + (1 - 25\%) * 6.43\%) * 0.9075 \\ &= 0.95121 \end{aligned}$$

#### (4) 企業特定風險調整係數 $R_c$ 的確定

根據對北大荒公司的分析，評估人員認為北大荒公司與同類上市公司比較，北大荒公司目前為非上市公司，籌資方式比較單一。北大荒公司於過往的資金需求一直由北大荒公司的股東支持，而日後可能需要新資金來源（如銀行貸款）。評估人員根據掌握的上述北大荒公司具體資本融資情況，經綜合分析，因籌資因素個別風險取0.48%；同時，北大荒公司作為一個處於快速增長期的企業，也顯露出一些不足，原因為雖然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北大荒公司的股東之一）的消費者網絡已在中國北部地區建立，然而，其仍正在發展其在中國南部地區的網絡（即北大荒公司的主要業務區域）。此情況或會影響北大荒公司近年的規模擴張和經營管理，該公司未來業務中面臨加強管理的風險，故經營風險取0.5%；企業特定風險調整係數 $R_c$ 因加入集資風險及經營風險為0.98%。

於評估北大荒公司的集資風險時，應注意，北大荒公司將需要資金購買存貨以進行銷售。然而，全年將不會借入有關資金。因此，評估人員已於其評估時計及存貨週轉率。評估人員已參考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之一年期存款利率3.25%除以北大荒公司的預測年平均存貨週轉率約6.75倍，並得出結論集資的風險因素為0.48%。

於評估北大荒公司的經營風險時，根據評估人員的專業判斷，一般而言，經營風險來自銷售風險、生產風險及產品風險。一般而言，經營風險將低於3%。經考慮北大荒公司並無生產及產品為日常必需品，故評估人員認為，北大荒公司的生產風險及產品風險各自將為零。至於銷售風險，經考慮目標公司所銷售的產品為可將該風險降至最低的日常必需品，以及其於中國南部地區之網絡，評估人員得出結論，0.5%的風險率屬公平合理。

評估人員的結論為，上文所討論的估計集資風險及經營風險的基準與正常估值慣例一致。

根據上述確定的參數，權益資本成本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 K_e &= R_f + \beta (R_m - R_f) + RC \\ &= 3.58\% + 0.9512 \times 8.97\% + 0.98\% \\ &= 13.09\% \end{aligned}$$

(5) 折現率的確定

| 證券代碼      | 證券簡稱 | 總股本<br>截止日期<br>2014/06/30<br>單位:萬股 | 收盤價<br>交易日期<br>2014/06/30<br>復權方式<br>不復權<br>單位:元 | 總市值(萬元)<br>(E) | Beta<br>(刪除財務<br>槓桿) | Beta   | 資產總計<br>報告期<br>今年中報<br>報表類型<br>母公司報表<br>單位:萬元 | 負債合計<br>報告期<br>今年中報<br>報表類型<br>母公司報表<br>單位:萬元 | 所有者<br>權益合計<br>報告期<br>2014中報<br>報表類型<br>母公司報表<br>單位:萬元 | 一年內到期的<br>非流動負債<br>報告期<br>2014中報<br>報表類型<br>母公司報表<br>單位:萬元 | 有息債務<br>合計<br>(D) | 有息債務/<br>股權價值<br>(D/E) | 所得稅率<br>年度<br>2013 | 市淨率<br>(市值/<br>淨資產) |
|-----------|------|------------------------------------|--|----------------|----------------------|--------|---|---|--|--|-------------------|------------------------|--------------------|---------------------|
| 600059.SH | 古越龍山 | 80,852.4165                        | 7.9700   | 644,393.76     | 1.0452               | 1.0452 | 362,889.6162                                  | 25,026.0391                                   | 337,863.5771   | -  | 0.00%             | 25                     | 1.91               |                     |
| 600073.SH | 上海梅林 | 82,273.5141                        | 7.2700   | 598,128.45     | 1.8508               | 1.8508 | 345,652.8799                                  | 160,876.8724                                  | 184,776.0075   | 109,300.0000   | 18.27%            | 25                     | 3.24               |                     |
| 600238.SH | 海南椰島 | 44,820.0000                        | 6.3100   | 282,814.20     | 1.1555               | 1.1555 | 142,357.4599                                  | 27,827.2741                                   | 114,530.1858   | 6,900.0000   | 2.79%             | 25                     | 2.47               |                     |
| 600305.SH | 恆順醋業 | 30,136.9000                        | 14.9500  | 450,546.66     | 0.8867               | 0.8867 | 219,037.6216                                  | 96,209.3194                                   | 122,828.3021   | 47,550.0000  | 10.55%            | 15                     | 3.67               |                     |
| 600559.SH | 老白乾酒 | 14,000.0000                        | 20.9700  | 293,580.00     | 0.7636               | 0.7636 | 210,491.0750                                  | 143,195.8639                                  | 67,295.2111  | 38,000.0000  | 12.94%            | 25                     | 4.36               |                     |
| 600573.SH | 惠泉啤酒 | 25,000.0000                        | 6.8300   | 170,750.00     | 1.0383               | 1.0383 | 115,320.1697                                  | 7,954.9693                                    | 107,365.2004   | -  | 0.00%             | 25                     | 1.59               |                     |
| 600702.SH | 沱牌舍得 | 33,730.0000                        | 10.4700  | 353,153.10     | 0.9114               | 0.8477 | 329,141.5610                                  | 122,144.5428                                  | 206,997.0182   | 29,500.0000  | 8.35%             | 25                     | 1.71               |                     |
| 600809.SH | 山西汾酒 | 86,584.8266                        | 13.2800  | 1,149,846.50   | 0.9606               | 0.9606 | 481,129.1309                                  | 104,860.9805                                  | 376,268.1505   | -  | 0.00%             | 25                     | 3.06               |                     |
| 603288.SH | 海天味業 | 149,700.0000                       | 33.8400  | 5,065,848.00   | -                    | 0.0000 | 516,904.1579                                  | 69,399.1883                                   | 447,504.9696   | -  | 0.00%             | 25                     | 11.32              |                     |
| 603369.SH | 今世緣  | 45,000.0000                        | -  | -              | -                    | 0.0000 | 337,263.8238                                  | 37,204.3846                                   | 300,059.4392   | 2,809.0800   | 2,809.08          | 25                     | -                  |                     |
| 000019.SZ | 深深寶A | 30,108.0184                        | 6.6200   | 199,315.08     | 0.8171               | 0.7955 | 158,557.5657                                  | 51,895.9483                                   | 106,661.6175   | -  | 6,000.0000        | 3.01%                  | 25                 | 1.87                |
| 000568.SZ | 瀘州老窖 | 140,225.2476                       | 16.3800  | 2,296,889.56   | 0.8400               | 0.8400 | 1,231,454.3320                                | 230,535.6232                                  | 1,000,918.7088   | -  | 0.00%             | 25                     | 2.29               |                     |
| 000596.SZ | 古井貢酒 | 50,360.0000                        | 19.0700  | 960,365.20     | 0.9784               | 0.9784 | 558,115.2602                                  | 206,166.3201                                  | 351,948.9400   | -  | 0.00%             | 25                     | 2.73               |                     |
| 000716.SZ | 南方食品 | 24,600.0000                        | 11.7400  | 288,804.00     | 0.6430               | 0.6430 | 103,546.5161                                  | 20,169.0276                                   | 83,377.4885  | -  | 0.00%             | 25                     | 3.46               |                     |
| 000729.SZ | 燕京啤酒 | 280,861.9214                       | 6.5000   | 1,825,602.49   | 0.8480               | 0.7957 | 1,691,552.3114                                | 402,262.7821                                  | 1,289,289.5293   | 15,700.0000  | 138,700.0000      | 7.60%                  | 15                 | 1.42                |
| 000752.SZ | 西藏發展 | 26,375.8491                        | 9.9100   | 261,384.66     | 1.1188               | 1.0673 | 81,447.1533                                   | 23,705.6157                                   | 57,741.5375  | -  | 14,000.0000       | 5.36%                  | 15                 | 4.53                |
| 000796.SZ | 易食股份 | 24,654.2015                        | 5.5700   | 137,323.90     | 0.7285               | 0.6837 | 91,873.1748                                   | 50,937.2705                                   | 40,935.9042  | -  | 10,000.0000       | 7.28%                  | 25                 | 3.35                |
| 000848.SZ | 承德露露 | 50,182.7040                        | 19.8700  | 997,130.33     | 1.0078               | 1.0078 | 137,059.7325                                  | 37,386.3488                                   | 99,673.3837  | -  | 0.00%             | 25                     | 10.00              |                     |

| 證券代碼      | 證券簡稱 | 總股本<br>截止日期<br>2014/06/30<br>單位:萬股 | 收盤價<br>交易日期<br>2014/06/30<br>復權方式<br>不復權<br>單位:元 | 總市值(萬元)<br>(E) | Beta   | Beta<br>(剔除財務<br>槓桿) | 資產總計<br>報告期<br>今年中報<br>報告表類型<br>母公司報表<br>單位:萬元 | 負債合計<br>報告期<br>今年中報<br>報告表類型<br>母公司報表<br>單位:萬元 | 權益合計<br>報告期<br>2014中報<br>報告表類型<br>母公司報表<br>單位:萬元 | 所有權<br>短期借款<br>報告期<br>2014中報<br>報告表類型<br>母公司報表<br>單位:萬元 | 一年內到期的<br>非流動負債<br>報告期<br>2014中報<br>報告表類型<br>母公司報表<br>單位:萬元 | 有息債務<br>合計<br>(D) | 有息債務/<br>股權價值<br>(D/E) | 所得稅率<br>年度<br>2013 | 市淨率<br>(市值/<br>淨資產) |
|-----------|------|------------------------------------|--|----------------|--------|----------------------|--|--|--|---|---|-------------------|------------------------|--------------------|---------------------|
| 000895.SZ | 雙匯發展 | 220,057.8448                       | 35.7900  | 7,875,870.27   | 0.8074 | 0.8074               | 1,534,230.7210                                 | 259,765.7542                                   | 1,274,464.9669                                   | -   | 30,3210   | 30.32             | 0.00%                  | 25                 | 6.18                |
| 000929.SZ | 蘭州黃河 | 18,576.6000                        | 7.8300   | 145,454.78     | 1.1582 | 1.1582               | 44,169.6743                                    | 1,218.8191                                     | 42,949.8551                                      | -   | -   | 0.00              | 0.00%                  | 0                  | 3.39                |
| 002143.SZ | 高食品  | 20,865.0000                        | 18.5100  | 386,211.15     | 1.2894 | 1.1342               | 154,030.4455                                   | 117,321.9942                                   | 36,708.4513                                      | 58,708.2948   | -   | 58,708.29         | 15.20%                 | 0                  | 10.52               |
| 002481.SZ | 雙塔食品 | 43,200.0000                        | 13.4000  | 578,880.00     | 1.0125 | 0.9652               | 174,337.0619                                   | 70,645.4349                                    | 103,691.6271                                     | 31,488.0097   | -   | 31,488.01         | 5.44%                  | 15                 | 5.58                |
| 002495.SZ | 佳隆股份 | 28,212.8400                        | 8.1900   | 231,063.16     | 0.8450 | 0.8450               | 112,180.2893                                   | 5,245.0712                                     | 106,935.2181                                     | -   | -   | 0.00              | 0.00%                  | 15                 | 2.16                |
| 002507.SZ | 涪陵榨菜 | 15,500.0000                        | 31.0900  | 481,895.00     | 1.3705 | 1.3705               | 137,166.6987                                   | 27,213.0257                                    | 109,953.6730                                     | -   | -   | 0.00              | 0.00%                  | 15                 | 4.38                |
| 002557.SZ | 洽洽食品 | 33,800.0000                        | 16.5800  | 560,404.00     | 1.0453 | 0.9822               | 363,883.6299                                   | 120,513.5540                                   | 243,320.0759                                     | 40,000.0000   | -   | 40,000.00         | 7.14%                  | 25                 | 2.30                |
| 002582.SZ | 好想你  | 14,760.0000                        | 18.2200  | 268,927.20     | 1.6276 | 1.6276               | 213,326.7794                                   | 66,746.0906                                    | 146,580.6888                                     | -   | -   | 0.00              | 0.00%                  | 25                 | 1.83                |
| 002646.SZ | 青青露酒 | 45,000.0000                        | 15.4900  | 697,050.00     | 1.2152 | 1.2152               | 207,540.4510                                   | 50,819.1387                                    | 156,721.3124                                     | -   | -   | 0.00              | 0.00%                  | 25                 | 4.45                |
| 002650.SZ | 加加食品 | 46,080.0000                        | 8.5900   | 395,827.20     | 0.7862 | 0.7474               | 246,777.4431                                   | 82,248.2202                                    | 164,529.2229                                     | 22,830.4185   | -   | 22,830.42         | 5.77%                  | 25                 | 2.41                |
| 002695.SZ | 煌上煌  | 12,665.8422                        | 27.9700  | 354,263.61     | 1.2635 | 1.2635               | 144,809.0048                                   | 9,603.8746                                     | 135,205.1301                                     | -   | -   | 0.00              | 0.00%                  | 15                 | 2.62                |
| 002696.SZ | 百洋股份 | 17,600.0000                        | 10.6800  | 187,968.00     | 1.2102 | 1.1886               | 111,218.7517                                   | 30,942.3757                                    | 80,276.3760                                      | 3,800.0000  | -   | 3,800.00          | 2.02%                  | 15                 | 2.34                |
| 002702.SZ | 海欣食品 | 14,140.0000                        | 14.5500  | 205,737.00     | 1.1520 | 1.1520               | 89,302.0870                                    | 10,973.0995                                    | 78,328.9875                                      | -   | -   | 0.00              | 0.00%                  | 15                 | 2.63                |
| 002726.SZ | 龍大肉食 | 21,824.0000                        | 17.0600  | 372,317.44     | -      | -                    | 137,519.8998                                   | 16,667.2224                                    | 120,852.6774                                     | 6,000.0000  | -   | 6,000.00          | 1.61%                  | 25                 | 3.08                |
| 200019.SZ | 深澤寶B | 30,108.0184                        | 7.0900   | 213,465.85     | 0.6735 | 0.6569               | 158,557.5657                                   | 51,895.9483                                    | 106,661.6175                                     | 6,000.0000  | -   | 6,000.00          | 2.81%                  | 25                 | 2.00                |
| 200596.SZ | 古井貢B | 50,360.0000                        | 16.0600  | 808,781.60     | 0.7356 | 0.7356               | 558,115.2602                                   | 206,166.3201                                   | 351,948.9400                                     | -   | -   | 0.00              | 0.00%                  | 25                 | 2.30                |
| 300138.SZ | 晨光生物 | 17,957.0872                        | 8.8000   | 158,022.37     | 0.7968 | 0.7189               | 148,982.8082                                   | 47,626.9569                                    | 101,355.8513                                     | 19,028.5851   | -   | 19,028.59         | 12.04%                 | 15                 | 1.56                |
|           |      |                                    | -  | 91,915,379.10  | 0.9492 | 0.9075               | 11,649,892.11                                  | 2,993,372.27                                   | 8,656,519.84                                     | 566,205.31  | 25,439.40   | 591,644.71        | 1.78%                  | -                  | 3.61                |

$$\begin{aligned}
 \text{WACC} &= K_e \times E/(D + E) + K_d \times D/(D + E) \\
 &\quad \times (1 - T) \\
 &= 13.09\% * 0.9396 + 5.4\% * 0.0604 * \\
 &\quad (1 - 25\%) \\
 &= 12.55\%
 \end{aligned}$$

## (6) 序列年期

本次評估基準日為2014年7月31日，則2014年8至12月為 $i_1 = 0.42$ ，2015年為 $i_2 = 1.42$ ，2016年為 $i_3 = 2.42$ .....依此類推。

## (7) 委估資產的評估值

根據上述收益法的評估模型和選取的技术參數綜合計算後的委估資產價值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萬元

| 項目／年份       | 2014-7-12月 | 2015年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  | 永續     |
|-------------|------------|--------|--------|--------|--------|--------|--------|
| 淨現金流量       | 165.17     | 4.97   | 16.32  | 22.91  | 28.41  | 38.51  | 50.80  |
| 折現率(所得稅25%) | 12.55%     |        |        |        |        |        |        |
| 折現年限        | 0.42       | 1.42   | 2.42   | 3.42   | 4.42   | 5.42   |        |
| 折現系數        | 0.9516     | 0.8455 | 0.7512 | 0.6674 | 0.5930 | 0.5269 |        |
| 淨現值         | 157.18     | 4.20   | 12.26  | 15.29  | 16.85  | 20.29  | 213.28 |
| 合計          | 439.35     |        |        |        |        |        |        |

$$\begin{aligned}
 \text{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 \text{企業整體價值} - \text{有息債務} \\
 &= 439.35 - 0 = 439.35 \text{萬元}。
 \end{aligned}$$

## 九、評估程序實施過程和情況

我公司接受資產評估委託後，隨即選派資產評估人員，根據資產分佈情況，組成各評估小組。先遣人員進點，配合企業進行資產評估前期準備工作，制訂資產評估前期工作計劃。隨後資產評估組正式進駐現場，開展資產評估工作。

本次評估經過前期準備工作、現場實地勘察和評估作價匯總等各階段工作後，最終於2014年8月20日出具正式資產評估報告書。具體實施過程如下：

### 評估前期準備工作階段

本階段的主要工作是：

1. 根據資產評估工作的要求，提出初步評估工作計劃；
2. 確定評估項目負責人和評估人員；
3. 初步確定主要資產評估方法，擬定資產評估操作方案，同時收集資產評估所需文件資料；
4. 與委託方就評估方案進行詳細討論和適當修改，在雙方取得一致意見的基礎上，簽署資產評估委託協議。



### 現場評估階段

根據資產評估的有關原則和規定，對評估範圍內的資產進行了產權核實和評估，具體步驟如下：

#### 1. 資產基礎法

- (1) 根據資產評估申報表的內容到現場進行核實，並對資產狀況進行察看、記錄；與資產管理和使用人員進行交談，瞭解資產的經營、管理狀況；
- (2) 根據委估資產的實際狀況和特點，制訂各類資產的具體評估方法；
- (3) 查閱委估資產的產權證明文件，購置合同、有關往來、發票等資料；
- (4) 開展市場調研、價格諮詢工作；
- (5) 對實物資產及債權債務進行評估，測算其評估價值。

### 評估匯總階段

根據各專業組對各類資產的初步評估結果，進行匯總分析工作，確認評估工作中沒有發生重評和漏評的情況。並對資產基礎法的初步價值結論進行分析，在綜合考慮評估方法和初步價值結論的合理性及所使用數據的質量和數量的基礎上，形成合理評估結論。

### 提交報告階段

根據評估工作情況，起草資產評估報告書，經內部三級審核，確定資產評估報告書，並向委託方提交正式資產評估報告書。

## 十、 評估假設

### (一) 前提

#### 1. 公開市場假設及持續經營假設

委託方和被評估企業所提供的有關本次評估的資料是真實、完整、合法、有效的。

所有申報評估資產的產權均是正常的，因而能夠進行合法的自由交易，無任何限制或影響交易的他項權利之設置或其他瑕疵。

### (二) 基本假設

1. 假設評估基準日後，產權持有者所處的政治、經濟等宏觀環境不發生影響產權持有者經營的重大變動；
2. 除評估基準日政府已經頒布和已經頒布尚未實施的影響產權持有者經營的法律、法規外，假設收益期內與產權持有者經營相關的法律、法規不發生重大變化；
3. 假設評估基準日後匯率、利率、稅賦、物價及通貨膨脹等因素的變化不對產權持有者收益期經營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假設評估基準日後不發生影響產權持有者經營的不可抗、偶然性事件。

### (三) 營運假設

- 1、 資產持續使用假設。即本次評估假設評估基準日後，被評估資產按照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規模、頻度、環境等繼續使用。
- 2、 公開市場假設。即假定被評估資產將要在一種較為完善的公開市場上進行交易，評估選取的作價依據和評估結論都可在公開市場上存在和成立。
- 3、 交易假設。即假定被評估資產已經處於交易過程中，評估師根據被評估資產的交易條件等模擬市場進行估價。
- 4、 國家宏觀經濟政策和被評估資產所在地區社會經濟環境無重大變化，行業政策、法律法規、管理制度、稅收政策、信貸利率等無重大變化。
- 5、 產權持有者對申報評估的資產擁有完整的所有權、管理權、處置權、收益權。
- 6、 委託方及產權持有者提供的資料真實、合法、完整、有效。
- 7、 評估報告僅用於評估報告書指明的評估目的。

評估人員根據資產評估的要求，認定這些前提條件在評估基準日時成立，當未來經濟環境發生變化時，評估人員不承擔由於前提條件改變而導致評估結論不合理的責任。

## 十一、評估結論

我公司認為，除本報告所載明的特別事項說明外，在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持續經營和本報告載明的評估目的及價值定義、假設及限制條件下：

在持續經營前提下，於評估基準日**2014年7月31日**，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賬面值為**-33.56萬元**，評估值為**439.35萬元**，評估增值**472.91萬元**。

評估結論僅作為委託方為實現評估目的所對應的經濟行為的價值參考而不應作為實現交易的價格保證。

## 十二、特別事項說明

本報告所載評估結果僅反應評估對象在本次評估目的、價值定義、評估假設及限制條件下，根據有關經濟原則確定的市場價值。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認為下列事項可能會影響評估結論，但在目前情況下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無法估計其對評估結果的影響程度，謹提請本報告使用人和閱讀人注意：

- (一) 根據中評協《註冊資產評估師關注評估對象法律權屬指導意見》(2003-3-1)的有關規定，評估機構不承擔驗證評估對象法律權屬資料真實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的責任，提供資料的真實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由委託方及產權持有者負責。

- (二) 本評估結論沒有考慮被評估資產可能承擔的擔保、抵押或該資產如果出售所應承擔的稅費等事項，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或減少）付出的價格等對評估結論的影響，也未考慮國家宏觀經濟政策發生變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對評估結論的影響。當前述條件及評估中遵循的持續經營等原則發生變化時，評估結果將會失效。
- (三) 對可能存在影響評估結論的瑕疵事項，在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未做出特別說明、而評估人員根據專業經驗不能獲悉或無法收集資料的情況下，評估機構及簽字註冊資產評估師不承擔責任。
- (四)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提供的與評估有關的所有資料，是編製本報告的基礎，應對其提供資料的真實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負責，如資料與事實不符，將可能造成評估結果失實。
- (五)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承諾申報的資產截至評估基準日除應收賬款和4套房產以及兩個實用新型專利外不存在抵押、擔保、訴訟等情況。

(六) 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目前辦公及庫房均為租賃房地產，出租方之一為深圳市山海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租賃房產位於深圳市南山區創業路中心工業城3棟126室，建築面積400平方米，月租金28,000.00元；出租方之二為深圳市利生源倉儲貿易有限公司，租賃房產位於深圳市西麗火車站一線8號倉庫，建築面積1000平方米，月租金29,000.00元，租賃期限自2013年8月20日至2014年8月19日。本次評估未考慮該租賃事項對委估資產評估值的影響。

評估報告使用者應關注特別事項對評估結論所產生的影響。

### 十三、評估報告使用限制說明

本報告只能用於評估報告載明的評估目的和用途。

評估報告只能由評估報告載明的評估報告使用者使用。

未徵得出具評估報告的評估機構同意，評估報告的內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於公開媒體。除法律、法規規定以及相關當事方另有約定除外。

資產評估報告使用有效期自評估基準日起一年內（即2014年7月31日至2015年7月30日）有效。

本報告的使用權歸委託方所有。委託方或者經委託方同意其他使用本資產評估報告書的使用人應當認真閱讀和理解本報告的每一個組成部分，本報告的每一個組成部分（包括資產評估報告書摘要、聲明、附件）單獨使用或其他非全部的任何組合使用均可能造成對本報告所載評估結論的誤解。使用人還應當特別關注本報告書中價值定義、評估假設、評估依據、特別事項說明和被評估企業的承諾函。

除法律法規要求的財產評估主管機關或其他法律法規授權部門審查使用本報告書時外，未經委託方書面許可或同意，我公司不得將本報告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向他人提供或公開。除法律法規要求的財產評估主管機關或其他法律法規授權部門審查使用本報告書時外，我所也沒有向其他任何第三方解釋本評估報告書的義務。

本報告不是對評估對象的價值證明，而是基於一定評估基準和假設條件下的價值諮詢意見。

本報告所附若干附件均系本報告書的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四、評估報告報告日

本評估報告日為2014年8月20日。

評估機構法定代表人：

註冊資產評估師：

註冊資產評估師：

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普通合夥）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評估報告附件

- 一、 委託方和被評估單位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複印件
- 二、 資產評估基準日審計報告
- 三、 評估對像涉及的主要權屬證明資料
- 四、 委託方及相關當事方承諾函
- 五、 評估機構企業法人營業執照及評估資格證書複印件
- 六、 簽字註冊資產評估師資格證書複印件



以下為董事會編製有關溢利預測之函件，以供載入本通函。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  
港景街一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11樓

敬啟者：

吾等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本函件構成其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通函所界定詞彙用於本函件時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謹此確認，吾等已遵照上市規則審閱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就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股東權益價值發出之估值報告（「估值報告」）內之貼現現金流預測（「溢利預測」）之計算。根據上市規則第14.62條，本公司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投資通函報告委聘準則第500號「有關溢利預測、營運資金充足性聲明及債務聲明之報告」及參考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檢查會計政策及溢利預測計算。

吾等謹此確認，根據估值報告作出之溢利預測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後作出。

代表董事會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江建軍  
謹啟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

以下為董事自本公司核數師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接獲之有關溢利預測之函件，以供載入本通函。



**CHENG & CHENG LIM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

聯合鹿島大廈10樓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加連威老道98號

東海商業中心

10樓1001E室

敬啟者：

#### 有關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主要交易之溢利預測

吾等已獲委聘審閱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就建議收購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50%股權（如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之公佈所刊發），對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股東權益價值所編製之估值（「估值」）內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相關溢利預測（「溢利預測」）之計算。

估值乃根據貼現現金流釐定，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61條被視為溢利預測。

## 責任

貴公司與目標公司之董事（「董事」）對根據貼現現金流法編製溢利預測（包括假設）承擔全部責任。溢利預測乃使用包括對未來事件及管理層行動（預期未必會發生）之假想性假設之一系列假設編製。即使發生預計事件，實際結果仍可能與溢利預測有別，而差異可能重大。董事對假設之合理性及有效性負責。

吾等之責任為僅就上市規則第14.62(2)條項下報告而言，根據於吾等之程序就會計政策及溢利預測之計算提供意見，並僅向閣下整體報告。

## 意見基準

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投資通函報告委聘準則第500號「有關溢利預測、營運資金充足性聲明及債務聲明之報告」及參考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進行吾等之工作。該等準則要求吾等規劃及實施工作，以就貴公司董事（就相關會計政策及計算而言）是否已按照董事作出之假設妥為編製溢利預測以及就溢利預測是否於所有重大方面按與貴集團一般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之基準呈列取得合理保證。吾等之工作範圍遠小於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因此，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政策及計算而言，溢利預測乃按董事採納之基準及假設妥為編製，並於所有重大方面按與 貴公司一般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之基準呈列。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

##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本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 2. 權益披露

### (a)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證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股份的好倉

| 董事姓名  | 身份      | 股份數目                       | 股權           |
|-------|---------|----------------------------|--------------|
|       |         |                            | 概約百分比<br>(%) |
| 江建軍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06,652,000                | 6.56         |
|       | 配偶權益    | 2,920,000 <sup>(a)</sup>   | 0.18         |
|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173,229,522 <sup>(b)</sup> | 10.65        |
| 黃慶璽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3,334,000                 | 0.82         |
| 李劍青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7,470,000                  | 0.46         |
| 屈順才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3,680,000                  | 0.23         |
| 何文輝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500,000                    | 0.03         |

附註：

- (a) 該等股份由江建軍先生之配偶黎卓勳女士持有。
- (b) 該等股份由經緯集團(中國)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經緯」)持有126,629,522股及China Silver Investments Development Limited(「China Silver」)持有46,600,000股。由於經緯及China Silver由江建軍先生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江建軍先生被視為於分別由經緯持有之126,629,522股股份及China Silver持有之46,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購股權之權益

| 董事姓名 | 尚未行使<br>購股權數目 | 股權概約<br>百分比<br>(%) | 授出日期    | 行使期限                | 每股行使價<br>(港元) |
|------|---------------|--------------------|---------|---------------------|---------------|
| 江建軍  | 50,000        | 0.00307%           | 23-7-14 | 23/7/2014-22/7/2016 | 0.754         |
|      | 50,000        | 0.00307%           | 23-7-14 | 23/7/2015-22/7/2017 | 0.754         |
| 李劍青  | 5,000,000     | 0.30737%           | 23-7-14 | 23/7/2014-22/7/2016 | 0.754         |
|      | 5,000,000     | 0.30737%           | 23-7-14 | 23/7/2015-22/7/2017 | 0.754         |
| 屈順才  | 2,250,000     | 0.13832%           | 13-9-10 | 13/9/2012-12/9/2015 | 0.830         |
|      | 250,000       | 0.01537%           | 23-7-14 | 23/7/2014-22/7/2016 | 0.754         |
|      | 250,000       | 0.01537%           | 23-7-14 | 23/7/2015-22/7/2017 | 0.754         |
| 江建成  | 250,000       | 0.01537%           | 23-7-14 | 23/7/2014-22/7/2016 | 0.754         |
|      | 250,000       | 0.01537%           | 23-7-14 | 23/7/2015-22/7/2017 | 0.754         |
| 黃慶璽  | 250,000       | 0.01537%           | 23-7-14 | 23/7/2014-22/7/2016 | 0.754         |
|      | 250,000       | 0.01537%           | 23-7-14 | 23/7/2015-22/7/2017 | 0.754         |
| 陸海林  | 50,000        | 0.00307%           | 26-4-10 | 26/4/2012-25/4/2015 | 0.730         |
|      | 50,000        | 0.00307%           | 13-9-10 | 13/9/2012-12/9/2015 | 0.830         |
|      | 250,000       | 0.01537%           | 23-7-14 | 23/7/2014-22/7/2016 | 0.754         |
|      | 250,000       | 0.01537%           | 23-7-14 | 23/7/2015-22/7/2017 | 0.754         |
| 黎曉峰  | 250,000       | 0.01537%           | 23-7-14 | 23/7/2014-22/7/2016 | 0.754         |
|      | 250,000       | 0.01537%           | 23-7-14 | 23/7/2015-22/7/2017 | 0.754         |
| 何文輝  | 250,000       | 0.01537%           | 23-7-14 | 23/7/2014-22/7/2016 | 0.754         |
|      | 250,000       | 0.01537%           | 23-7-14 | 23/7/2015-22/7/2017 | 0.754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悉，概無董事為一間公司的董事或僱員而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

**(b) 主要股東的權益**

據董事所知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的10%或以上權益：

*於股份的好倉*

| 姓名／名稱                             | 身份      | 股份數目                       | 股權<br>概約百分比<br>(%) |
|-----------------------------------|---------|----------------------------|--------------------|
| 黎卓勛                               | 實益擁有人   | 2,920,000                  | 0.18               |
|                                   | 配偶權益    | 279,981,522 <sup>(a)</sup> | 17.21              |
| 李向根                               | 實益擁有人   | 1,332,000                  | 0.08               |
|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173,314,000 <sup>(b)</sup> | 10.65              |
| 陳華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173,314,000 <sup>(b)</sup> | 10.65              |
| Able Turbo Enterprises<br>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 100,585,737                | 6.18               |
|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72,728,263 <sup>(c)</sup>  | 4.47               |

附註：

- (a) 該等股份由黎卓勛女士之配偶江建軍先生（「江先生」）持有106,652,000股股份及100,000份購股權、經緯集團（中國）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經緯」）持有126,629,522股及China Silver Investments Development Limited（「China Silver」）持有46,600,000股。由於經緯及China Silver由江先生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江先生被視為於分別由經緯持有之126,629,522股股份及China Silver持有之46,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黎卓勛女士被視為於江先生、經緯及China Silver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該等股份由Able Turbo Enterprises Limited（「Able Turbo」）持有100,585,737股及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China Food」）持有72,728,263股。由於China Food由Able Turbo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ble Turbo被視為於China Food擁有之72,728,2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Able Turbo由陳華先生擁有60.31%權益及由李向根先生擁有39.69%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華先生及李向根先生各自被視為於Able Turbo及China Food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c) 該等股份由China Food持有，而China Food由Able Turbo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ble Turbo被視為於由China Food持有之72,728,2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悉，概無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的10%或以上權益。

### 3. 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士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董事及其聯繫人士獲委任以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的權益的該等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 4. 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得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任何服務協議。



## 5. 董事於集團資產或合約或安排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賬目的編製日期）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用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用之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本通函日期存續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6.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牽涉於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據董事所知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 7.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的財務或經營狀況的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8. 重大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成員公司已於本通函刊發前兩年內訂立以下合約（並非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及屬或可能屬重大：

- (i) 股份轉讓協議及美名與賣方就收購事項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的補充協議；
- (ii) 本公司、黑龍江農墾北大荒商貿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黑龍江農墾北大荒物流集團有限公司就以總代價人民幣300,000,000元收購北大荒食品產業園有限公司之51%股權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的協議（「**產業園收購協議**」），及上述訂約方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就有關產業園收購協議訂立終止協議；

- (iii) 美名與哈爾濱中國釀酒就成立一間合營公司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的協議（「合營協議」）及上述訂約方就終止合營協議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終止協議；
- (iv) 認購協議及本公司與認購方就認購事項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的補充協議；
- (v) 本公司與陳志明先生就由陳志明先生以代價每股股份0.70港元認購14,285,714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的認購協議；
- (vi) 本公司與陳燦球先生就由陳燦球先生以代價每股股份0.70港元認購35,714,286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的認購協議；
- (vii) 本公司與吳少冰女士就由吳少冰女士以代價每股股份0.70港元認購892,857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的認購協議；
- (viii) 本公司與鄧立林先生就由鄧立林先生以代價每股股份0.70港元認購17,000,00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的認購協議；
- (ix) 本公司與李高平先生就由李高平先生以代價每股股份0.70港元認購5,000,00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的認購協議；
- (x) 本公司與古梅玲女士就由古梅玲女士以代價每股股份0.70港元認購7,107,143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的認購協議；
- (xi) 本公司與董文杰先生就由董文杰先生以代價每股股份0.70港元認購250,00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的認購協議；
- (xii) 本公司與梁安莉女士就由梁安莉女士以代價每股股份0.70港元認購1,750,00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的認購協議；
- (xiii) 本公司與百寶投資有限公司就認購本公司將發行之本金總額為89,600,000港元之二零一六年到期8%可換股債券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的認購協議；

- (xiv) 本公司與曾笑賢女士就由曾笑賢女士按每股股份0.70港元之代價認購10,000,00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認購協議；
- (xv) 本公司與陳昌俊先生就由陳昌俊先生按每股股份0.70港元之代價認購64,000,00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認購協議；
- (xvi) 本公司與陳瑞娟女士就由陳瑞娟女士按每股股份0.70港元之代價認購1,000,00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認購協議；
- (xvii) 本公司與丁海燕女士就由丁海燕女士按每股股份0.70港元之代價認購5,000,00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認購協議；
- (xviii) BAPP Ethano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岑德林先生就以代價人民幣40,000,000元出售BAPP (Northwest)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的股份轉讓協議；
- (xix) 美名(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肇東北大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臨湘市華銀長江中小企業擔保有限公司(作為買方)就以代價人民幣40,000,000元出售哈爾濱中國釀酒之75%股權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的買賣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的補充協議；
- (xx) 本公司與華察控股有限公司就由華察控股有限公司以代價每股股份0.405港元認購100,593,22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
- (xxi) 本公司與經緯集團(中國)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就由經緯集團(中國)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以代價每股股份0.405港元認購73,439,259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

- (xxii) 本公司與張海秀女士就由張海秀女士以代價每股股份0.405港元認購13,000,00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
- (xxiii) 本公司與莫超文先生就由莫超文先生以代價每股股份0.405港元認購13,000,00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
- (xxiv) 本公司與潘慧貞女士就由潘慧貞女士以代價每股股份0.405港元認購13,000,00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
- (xxv) 本公司與李向根先生就由李向根先生以代價每股股份0.405港元認購13,000,00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
- (xxvi) 本公司與鄧偉權先生就由鄧偉權先生以代價每股股份0.405港元認購13,000,000股股份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  
及
- (xxvii) 美名（作為買方）與周曉健女士（作為賣方）就以代價人民幣5,100,000元收購寧夏科隆實業有限公司的51%股權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的股權轉讓協議。

## 9. 專家資格及同意

以下為已於本通函中表達意見或建議之專家之資格：

| 名稱           | 資格      |
|--------------|---------|
|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執業會計師   |
| 深圳市玄德資產評估事務所 | 獨立專業估值師 |

上述專家均已書面同意刊發本通函時按所示之各自形式及內容載入彼等建議、報告及提述其名稱，且並無撤回其同意。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專家均無直接或間接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中擁有任何股權，且概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彼等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編製最近期公佈之經審核賬目之日期）起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 10. 其他事項

- (i)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ii) 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加連威老道98號東海商業中心10樓1001E室。
- (iii)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陳勵良先生，彼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
- (iv)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v) 本通函乃以中英文版本編製。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11.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之副本於直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包括該日）的一般辦公時間內於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加連威老道98號東海商業中心10樓1001E室）可供查閱：

- (i)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ii) 本附錄「8. 重大合約」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iii) 本公司分別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年報；
- (iv) 目標集團之會計師報告，其文本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v)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之報告，其文本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 (vi) 就目標公司之股東權益價值之估值報告，其文本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 (vii)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目標公司估值之相關溢利預測之函件，其文本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 (viii) 董事會就目標公司估值之相關溢利預測之函件，其文本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 (ix) 本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公佈經審核賬目之日期）起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及／或第14A章規定刊發之各通函副本；
- (x) 本附錄「9. 專家資格及同意」一段所述之同意書；
- (xi)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書面聲明，當中載列彼等就達致其報告中所示數字而作出之調整及其理由；及
- (xii) 本通函。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 Sino Distillery Group Limited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9)

茲通告，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加連威老道98號東海商業中心10樓1001E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i)深圳市美名問世商貿有限公司（「美名」）（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與(ii)北大荒營銷股份有限公司（「北大荒營銷公司」）及胡廣生（作為賣方）就買賣深圳北大荒綠色食品配送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50%股權（「收購事項」）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的股份轉讓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的補充協議（統稱「股份轉讓協議」）（其註有「A」、「B」及「C」字樣的副本已送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 (B) 謹此批准及確認美名與北大荒營銷公司將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就(其中包括)目標公司註冊資本之增加訂立之合營公司協議(「深圳食品合營公司協議」)(其註有「D」字樣的草稿副本已送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 (C) 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授權本公司董事,代表本公司作出彼等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對使股份轉讓協議、深圳食品合營公司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生效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或與其有關的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並採取有關步驟。」

### 2.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北大荒(香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就認購以平邊契據方式(「文據」)組成之合共180,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認股權證」)(賦予持有人權利可按初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70港元認購總額最多為126,000,000港元之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認購股份」))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的認購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的補充協議(統稱「認購協議」)(分別註有「E」、「F」、「G」及「H」字樣的認購協議及補充協議副本及文據簽立副本已送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文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B) 謹此批准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或同意批准所有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根據文據之條款及條件發行認股權證以及於認股權證所附帶之認購權獲行使時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 (C) 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授權本公司董事，代表本公司作出彼等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對使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生效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或與其有關的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並採取有關步驟。」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江建軍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的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可委派另一位人士（其須為個人）作為其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的股東。
2.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人士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倘超過一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上述出席者中排名最先或較先（視情況而定）的一名人士方可就有關聯名股份投票。就此而言，排名次序將參考名列股東名冊上持有有關聯名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姓名的次序而定。
3. 委任代表的文據連同（倘董事會要求）委任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核證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4. 交回委任代表的任何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或就有關投票表決進行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據將被視為已撤回。
5.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內，將不會登記及辦理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所有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以及適用的股份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